

中篇小说《白雪之恋》：（字数：117000）

作者：天蓉



高如雪和白明志，相识、相恋于六十年代一所大学校园。他们是该校数学系的同学。树静雨狂，风卷巨澜。文化大革命的狂风暴雨，将这对情侣从平静的理想沙滩，冲击到现实大海的惊涛骇浪之中。翻江倒海的革命浪潮深入人心，触及灵魂，使高如雪和白明志双双坠入了痛苦的感情深渊……………

日月交替，时光荏苒，中华崛起，世界变迁。坐标图上的时空点移动到了二十六年后的大洋彼岸……………

## 目录

### 第一部

#### 《那些年……………》

- 第一章 [相知相识](#)
- 第二章 [相约相恋](#)
- 第三章 [风卷狂澜](#)
- 第四章 [生死长叹](#)

### 第二部

#### 《二十六年后……………》

- 第一章 大洋彼岸
- 第二章 旧情新恋
- 第三章 爱恨情仇
- 第四章 此心可鉴

## 《那些年……》

### 第一章 相知相识

“关关雎鸠，在河之洲。” ----《诗经·关雎》

一.

六十年代，小城风光，大学校园。坐落在白云峰巅，雪水湖畔。北有巍然高山之雄伟，南有蜿蜒江水之壮观……

女孩顶着一头烈日，左手提着一个装满了脸盆、热水瓶等杂物的网袋，右手拎了个小小的铺盖卷，踉踉跄跄地跟在提着一个皮箱的女的后面，朝刚才“新生接待站”的人所指的方向走去。

刚满十七岁的女孩看起来却只像十四，五岁的模样。瓜子脸，大眼睛，皮肤给太阳晒得微微发黑，穿着那个时代南方常见的花布短袖连衣裙，淡兰色的，半长不短刚过膝盖。

“芳姐！”，女孩快赶了几步，叫住正向右走的表姐远芳，“刚才那个人说，女生宿舍是在左边这栋房子的二楼。”

数学系 962 班共招了五十个学生，包括五个女生。女生们同住一个不大的房间。三个上下铺的双层床靠较长一些的两边墙放着，房中间有三张带两个抽屉的木桌。屋内无人，但看样子已经有三个同学先来了，占据了下层的三个铺位。远芳只好找了一个不靠门的上铺，帮着女孩一块铺好床，挂上蚊帐。

“你是叫梁丽略还是高如雪啊？”，一个操着南部地区口音的女学生走进房间，热情地拉着表姐问，显然是误将她当成了来报到的学生。

女孩看看表姐茹远芳，已经 30 岁的她的确还显得很年轻。表姐皮肤白白的，带着一副金边眼镜。但眼镜在她的脸上，并不像对别的女人那样，成为一个‘缺点’，却反而掩盖了她的小眼睛和单眼皮，增加了她的魅力。的确，表姐看起来是一个大方漂亮、品位高雅的知识女性。

“啊！如如-高如雪是我的表妹，我是受人之托，顺路送她来这儿报到的。”茹远芳指指身边不作声的女孩笑着说，“不过，我们家如如年纪小，第一次离开家，希望大家多多帮助她哦。”

“当然，当然，我是溪水来的王安香。”她又转身笑着对女孩说：“刚才我还以为你是个初中生呢。”

女孩打量了一下这第一个见到的同班同学，一身农村姑娘打扮：洗退了色的花布短袖衬衫，裤筒大大的兰布长裤，扎着两个和自己一样的短辫，不过年纪看起来比自己要好几岁。脸上老是挂着笑容，总给人一种亲切的感觉。

“高如雪是我们班女生中录取分数最高的，在全班排第二名，只比另一个男生低两分。”毕竟是早来了几天，王安香对表姐谈着她听来的有关录取的内部消息。又叹口气说：“唉，我考得不好，不过，因为我是溪县中学的第一名，所以还是被录取了。听说数学系课程很难，以后恐怕要你表妹多帮助我了。”王安香羡慕地看着女孩，脸上仍然挂着她那独有的眉心打着一个结、真诚憨厚的微笑。

女孩被她称赞得有点不好意思，不知道该说什么好。幸好表姐打破了僵局：“你们今后多多互相帮助好了。”

远芳又交代了女孩几句，便匆匆忙忙地走了。留下女孩爬上床躲进蚊帐里，整理自己箱子里的“财产”：几件连衣裙，几件长、短袖衬衫、长裤、内衣、鞋袜等等。因为离家不算太远，星期六便可回去，过冬的衣服并没有带来，空荡荡的箱子里，还装了几本苏联小说，几本数学参考书，一本日记本，还有一些女孩子喜欢收集的小玩意儿。

女孩翻开日记本，里面夹了几张黑白照片，看着妈妈的遗容，女孩显得有些惘然，却突然听见王安香叫她去食堂吃饭。便赶快擦擦眼睛，从床上爬了下来。

二.

开学一个多月了。女孩已熟悉了她的四个女同伴。

王安香是女同学中年龄最大的，她自幼丧父，由守寡的母亲千辛万苦把她带大。小时候没少吃苦，现在能来到这个省城的最高学府，感觉有天壤之别。女孩认为难以下咽的学校食堂的劣质饭菜，她都不以为然。由于出身的原因，她算是政治上的“红人”，高中时还当过团支部书记。

德城来的刘景敏给人的感觉是：什么都是窄窄的，尖尖的，窄窄尖尖的脸；尖尖的鼻子；小小的单眼皮的眼睛，挂着一副度数颇深的近视眼镜；瘦瘦的中等身材；说话的声音也是细细尖尖的，那种频率稍快的德城口音；走起路来脚步轻轻、碎碎、快快的，女孩觉得她走路像是在走“台步”。刘景敏父亲是工程师，母亲是作家，学习成绩不错，记性特别好，把《镜花缘》中一百多女孩子的名字背得滚瓜烂熟。

梁丽略是N城八中来的，皮肤很白，头发是不用烫的“自然卷”，一对善解人意的大眼睛挺有精神。比女孩大两岁，因此而成熟许多。但两人志趣相投，谈得最来，差不多已经成了形影不离的好朋友。梁丽略高矮和女孩差不多，只是上身略长，下身略短，胸部略瘦，臀围略宽，但她很会恰如其分地、不露痕迹地打扮自己，她善于用剪裁合身、花色搭配的衣裙，来突出自己肤色和体形的优点，掩盖缺点。由于个头差不多，她和女孩经常互相交换衣服穿。

何梦烟出身于 G 城的工人家庭，却有一个颇为雅致的名字，听起来像是三、四十年代言情小说中的女主角。个子高、块头大。性格外向，大大咧咧地，有股子敢做敢当的架势。会唱歌，有一付女高音嗓子。虽然女孩觉得她唱得不太准，不如好友梁丽略用女中音小声地唱来得好听，但却觉得有这么个人物在宿舍里挺有趣的，房间的气氛总是因她的存在而异常活跃。

前些天，何梦烟每天在房间里唱苏联歌“红梅花儿开”，特别是反复唱那几句：

“田野小河边红梅花儿开，有一位少年真是我心爱。可是我不能对他表白，满腹的话儿没法讲出来……”

开始时，每次唱到这儿，梁丽略就起哄式地带领几个女生接着合唱：“满腹的话儿没法讲出来！”然后，梁丽略又拉着女孩，对着何梦烟即兴地乱编乱唱：

“少女的思念天天在增长，你是一个姑娘不能对他讲，向我们诉说你不用徘徊，谁是你的心上人赶快对我讲！”大家哈哈大笑，连带何梦烟在内，互相取笑，接着唱：

“谁是你的心上人赶快对我讲！”

后来，每天都是“红梅花儿开”，直到房里几个同学都叫唤听腻了，她才换了另一首苏联歌“山楂树”。

在这种女孩们嘻嘻哈哈的场合，只有王安香很少参与，一是因为她当惯了团支部书记之类的领导，不习惯和被领导的人打打闹闹，二是只有她是农村来的，不会唱那些苏联歌曲。不过，她内心深处倒也真想学学，还暗地里叫女孩教过她几次，但是，也不知道怎么回事，总也学不会。

开学后不久，就是八月十五中秋节。如水的月光，照得校园格外明亮。女孩和梁丽略在宿舍楼的路边，边走边聊天。

“那边几个男同学都是 961 班的，最左边那个叫白明志。”梁丽略指着坐在篮球架旁边的几个人对女孩说。“另外几个是林深潭、郑少青和陈鸣威。他们高考的分数都很高哟，但是，有的志愿没填好，有的成分差，政审不过关，便被取到了第二表后面的志愿，来到了 T 大。反正，T 省也正好故意地留下一些人才嘛。”

女孩分不清右边的这几个人谁是谁，但对那个叫“白明志”的男孩有点印象。在校园的食堂、图书馆等处见到过他，眼睛很亮。特别是有一次：女孩从图书馆下楼，急着赶去教室上数学分析课。在楼梯转弯处差一点与一个急急忙忙跑上楼的男生撞了个满怀。“对不起，对不起！”那正是这个叫“白明志”的，当时从女孩视线中一晃而过。在女孩的脑海里刻上了一个清晰而灿烂的笑容。

三.

叫白明志的男孩，第一次见到女孩，是在校园旁边的山青湖边。

男孩有一个人单独漫步沉思的习惯。傍晚时分，晚饭之后，绕着湖，一圈又一圈，一遍又一遍。不知是在考虑深奥的科学概念呢？还是在念叨着：少年不识愁滋味，爱上层楼，爱上层楼？还是在构思他的下一首爱情诗，要献给某个他中意的女生？

黄昏的太阳无力地垂向天边，天空带着一种纯洁的幽蓝，云朵白白净净，山青湖微波忽闪。大自然的美丽和辽阔的确能让人眼界豁然开朗，给枯燥无味的大学生活添加了一种充满理想的快感……

突然，眼前一亮，一条浅绿色的的连衣裙晃过眼前。“这是哪儿来的中学生呢？”看着走过去的瘦瘦小小的女孩，他纳闷着。

“不过眼睛倒挺大的，和人比起来。”男孩心想。

第二天，在教室里，他又看见了大眼睛女孩。

那天，是星期六。晚饭后，男孩急冲冲地要赶去教室办墙报。

为了迎接“十一”国庆节，每个系都在赶出专题墙报。编辑组只有由960班和961班组成的五个人。又要组稿，又要改错别字，还要用毛笔抄写到厚厚的白纸上。

然后还要加上标题和插图，既要突出政治，严格审核内容，考究文字；又要新颖有艺术性，看起来还要美观大方，这样才有可能在全校墙报比赛中脱颖而出。

系里的墙报一般是由几个人轮流负责，这次正好轮到男孩，算是‘主编’吧。可是时间只剩一天了，要做的事情太多，尽管五个人忙得不亦乐乎，看来仍然不能及时赶出来。

“白明志！”斜对面走来的郑少青叫住了男孩。

从中学时代开始，郑少青就是男孩最好的朋友。郑身材中上，和男孩差不多高。不过，读书读得早，年龄要小好几岁。在高中时，男孩就已经长成了一个英俊的帅小伙子，宽宽的肩膀、厚厚的胸肌，加上闪亮的双眼和挺直的鼻梁，是一个引起女同学及女同学的妈妈们特别注意的人物。那时，男孩有很多好朋友，女同学男同学都有。而郑少青呢，还只是一个带着羡慕的眼光，屁颠屁颠地跟在男孩及其哥们儿后面胡跑的小小少年。

不过，进大学一年多了，男孩发现这个朋友长大不少，成熟了好些。

郑少青脸孔晒得黑黑的，身子长得瘦瘦的，眼睛大大的，睫毛长长的，而且特别喜欢笑，性格开朗，成天乐呵呵。说话的时候，总是咧嘴一笑，露出两排白白的牙齿。显得精灵和聪明。

男孩想拖上郑少青一块儿搞墙报，可是郑少青却是来邀他一同回家的。

“早点回家吧，明天一早，张芬芬和几个中学同学邀我们一起去公园划船。”

不行啊，男孩说他负责的墙报明天一定要贴出去。

俩人一边说，一边走到了教室门口，教室内几个编辑正在忙着。

见白明志实在走不了，郑少青很沮丧地说：“我本来想帮你，但现在必须赶回家去，妈妈叫我今天晚上带弟弟去老师家里啊。”不过，他脑子转得飞快，想了想，对明志提议说：

“对了，据说 962 班新来的几个女生，文学水平都挺高，能不能找来帮帮忙呢？”

“是呀，我知道有一个叫刘景敏的，毛笔字写得特别好，写的小楷，非常工整漂亮，像老先生写的一样。”教室内有人附和。

“呵，对，还有一个外号叫林黛玉的，会写诗，文笔不错，把她们找来帮忙吧。”说话的叫陈鸣威，也是男孩的好朋友。个头矮小瘦弱的陈鸣威，正站在一课桌旁边，为校刊画刊头画，说话时转过头来正对着郑少青，不料引起郑少青一阵大笑，用手使劲捂着肚子，直不起腰来：

“哈哈，还想叫林黛玉来……你赶快去洗洗吧，否则看你这只……不知道哪里蹦出来的五彩花猴子……不把林黛玉吓跑才怪呢！”

大家一看，原来陈鸣威画画时不注意，颜料涂了一脸一手，连厚厚的眼镜片都变成了鲜黄色的，模样看起来果然十分可笑，陈鸣威取下眼镜一看，也只好自嘲地笑了笑，出门到洗手间去了。

后来，刘景敏和高如雪就被找来了。

“啊，原来是她，果然是一个‘黛玉’，晒成这样！”男孩在心里嘀咕了一句。

女孩的确才思敏捷，墙报上内容不够的地方，她很快地编了几首小诗加上去，不但和整个墙报内容配合很好，而且写得清新、生动、幽默。

最后，七个人一起分版抄写，终于按时把墙报贴出去了。

四.

女孩有时也在学校门口的小卖部碰到男孩。不是单独，是和梁丽略去那儿买小吃的时候。

学校的伙食很差。早餐是清一色的“洪湖水，浪打浪”的稀饭，加上又黄又硬的馒头和又黑又咸的酱菜，中午和晚上绝大多数时间的菜是少油缺味的水煮黄瓜，或是被形容成“无缝钢管”的水煮空心菜。

那是“困难时期”的后期，是国家遭受了“内忧外患”，尚未恢复元气的年代。每月每人半斤油、半斤肉的定量，厨房的大师傅们也只能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当然，与广大农村里前几年不少农民吃草根树皮比起来，大学生们已经算得上是“天之骄子”了。

这天，在小吃店里稍微补充了一点能量的几个男同学，数学系的“天之骄子”们，聚在小吃店外面讨论系里要排练节目，迎接全校元旦汇演的事情。

“现在系里文艺表演的主力还只是高年级的，二年级的男同学也有几个，要尽快培养其它的积极分子，否则半年后，高班的毕业走了，就青黄不接了”。说话的是961班的一个男生，系乐队的队长林深潭。

林来自师范学院附中，据说父母都是搞音乐艺术方面的。他本来长得很是斯文秀气，平正的五官配着白白净净的长方脸，算是个帅哥，但不知为什么，可能面部神经控制有点毛病，说话时脸上某一处的肌肉常会不由自主地抽动。不过，给人印象最深的，是他那一双嫩嫩软软细细长长白皙的手，十指修长干净，却又骨节分明，有力度感，很是经看。他也是个能人，因为家庭的潜移默化，音乐造诣很高，会指挥能作曲，各种乐器都来得两下。在他的带领下，数学系乐队很强大，在省里都有一定声望。

林深潭皱皱眉头接着说：“女生跳舞队很缺人。三年级的女同学除了舞蹈队长叶桃琴以外，一个个都人高马大，打篮球、排球都不错。要找能跳舞的人就比较困难了，所以，我们要尽快从低年级培养几个。”

这时，架着一付深度近视眼镜、嘴唇很薄而且显得有点尖酸的陈鸣威接上嘴：“说到女生，没有我们班更惨的了。总共才四位，一个又高又瘦像竹竿；一个又矮又胖，却喜欢穿一身紧紧的衣服，把自己裹得像个粽子；另一个是酸不溜秋的女学究；还有一个呢，早在高中就结了婚，生了孩子，打扮得象农村来的老妈子。”

陈鸣威绘声绘色的刻薄话，把在场的人逗得哈哈大笑。

站在一旁的白明志也笑得直不起腰，冲着好友陈鸣威打了一拳：“你小子竟敢在背后取笑我们班的女生，要是这话传到她们耳中，竿子、粽子、酸梅子和老妈子会联合起来扒你的皮！”

“我可没说竿子和酸梅子，是你添油加醋的。到时候真有麻烦，我就说是你说的。”陈鸣威笑着说。

“你这小子说了怪话，还想倒打一耙？还好这里有这么多人在场。到时候倒霉的恐怕还是你老兄！”白明志也不示弱。

这时候，梁丽略和女孩正好从小吃店走出来。

林深潭眼睛一亮，叫住她们：“梁丽略，听说你在中学时是少年宫舞蹈队的骨干，能不能参加系里‘元旦’汇演的舞蹈节目的排练？”

“可以呀。”梁丽略一听见排节目就特别带劲。

“你呢？”陈鸣威用手扶扶眼镜，问女孩。

“……”对不常见面的陌生人，女孩往往无语。

“当然！她可以参加合唱队。”梁丽略赶快抢着回答，因为她希望在哪儿都能和好朋友在一起。

五.

体操房里，乐声阵阵，歌声悠扬。

数学系的‘文艺骨干’正在为‘元旦’汇演进行最后的彩排。

在舞蹈排练中，梁丽略意外地成为大家注意的焦点。女孩更是喜欢看梁丽略跳舞。初一看，梁丽略的身材好像并不是很适合跳舞，但是只要一随着音乐跳起来，她的舞姿便展现一种特殊的韵味，轻柔、幽雅，与台下的她迥然不同。

“她可能更适合学音乐、舞蹈。”女孩为好友惋惜。又想到平时和梁丽略一起去琴房弹琴时，她的手指按起琴键来，干脆有力，像五个小锤子似的。“多么好的条件，为什么要学理科呢？”女孩觉得，丽略如果从事文学、音乐、艺术之类的工作，应该有更高的悟性和品味。

排练中的新疆舞吸引了女孩的目光，因为她发现那个叫白明志的也在里面。她看着穿着新疆服装，带了一顶维吾尔族小帽子，正在跳舞的白明志，忽然觉得他怎么长得还真有几分像新疆人？不由地对他多看了几眼。

女孩感到白明志的眼光总在跟随什么，便沿他的目光望去，却看见了也正在跳舞的舞蹈队女队长叶桃琴灿烂如花的笑脸。白明志回头时，正好遇见女孩的目光。好像被人揭穿了什么秘密似的，他略为不好意思地咧嘴一笑，然后，又像是一种掩饰，对女孩扮了个鬼脸。

叶桃琴身材很漂亮，舞姿也不错。头发生得比较下，扎两条短短的小辫子，略显稚气的圆脸上有两个小酒窝，弯弯的眉眼和微微上翘的嘴唇总是洋溢着笑。

靠门口这一边，陈鸣威正在和何梦烟排男女二重唱‘毛主席呀派人来’。郑少青和960班女生严廷芳坐在旁边用二胡为他们伴奏。

“陈鸣威，你站直一点，胸挺起来，不要像个小老头一样，嘿嘿，看起来好像比何梦烟还矮一截。”郑少青一边笑，一边站起来纠正陈鸣威的姿势。

陈鸣威被郑少青笑得有点不高兴，但矮个子的他无论再怎样地挺胸直背，好像还是没有何梦烟高。他瞧不起何梦烟，认为她长相粗，脑袋简单，唱起歌来音调虽高但却唱得不准，

只会瞎叫唤。也不知道为什么要安排他们俩一起唱二重唱，可能系里一时找不到更好的唱女高音的人选吧。

“真是人材危机，人材危机呀，”陈鸣威无可奈何地自言自语，遗憾自己的好嗓子找不到合适的漂亮女生相配。“红花还得绿叶扶啊。”

“什么？”何梦烟听到了后一句，“谁叫你这枝‘叶’长得这么矮！”

“对，对，对”陈鸣威怕真的得罪了何梦烟，只好顺水推舟，蒙混过关。

严廷芳可是听懂了陈鸣威的意思，嘻嘻一笑说：“陈鸣威，不要自以为是，不知足了。如果刘姐丽和你一起唱二重唱，就真要比你高一大截了。”

说曹操曹操就到。双手抱着个篮球的刘姐丽正好路过这儿，被音乐声吸引，走进来看热闹。她显然是刚刚打过球回来，身材高大，深蓝色的运动服有点湿湿的。几天训练下来，刘姐丽晒黑了不少，脸上还长了几粒青春豆。

“姐丽，你看那边的‘小叶子’，穿上新疆人的裙子显得真漂亮！”‘小叶子’是叶桃琴的外号，严廷芳提着二胡走过来，指着稍远处正展现优美舞姿的桃琴，用江陵话对刘姐丽说。

严廷芳看看跟在后面的陈鸣威，又说：“喂，姐丽，你来和陈鸣威一起唱一个，亮一亮嗓子给大家听听！”

“我哪行呢，只能在宿舍里唱。”刘姐丽使劲推辞。

严廷芳个头也不矮，是J城人，性格粗旷豪放，像个男的。大方脸上带了一副又大又厚、镜片圆圆的眼镜，整个脸看起来像麻将中的二筒，所以得了个‘二柄’的雅号。她和刘姐丽两个大高个一起，站在陈鸣威旁边，像一堵墙似的，把他挡在后面。陈鸣威只好撇了撇嘴走开了，回去找郑少青等，准备继续练习他们的二重唱。

陈鸣威想找何梦烟，却看见她和女孩正站在那边看新疆舞，何梦烟咧着嘴，笑嘻嘻入神地看白明志正在表演精彩独舞。一旁的女孩若有所思，陈灵机一动，凑上去对女孩说：

“喂，高如雪，和你商量一件事，下次演出时，我们要组织一个民乐合奏，缺少一个弹琵琶的，你参加一个，学弹琵琶好吗？”

“我！谁教我啊？”女孩现在和961班这几个男生熟了，话也多起来。

“我可以教你一点简单的，我本来弹三弦，为了这个民乐合奏，他们叫我改弹琵琶，所以我学了几个月。”笑了笑，又说：

“弹琵琶对你最合适不过了。记得白居易那首《琵琶行》吧……‘千呼万唤始出来，犹抱琵琶半遮面。’很与你的气质相配……”

女孩也笑了，她可不想配那么悲苦的形象。不过，表姐教她弹过月琴，对弹拨乐器有亲切感，就点头默认了。

陈鸣威很高兴，马上去找队长商量此事。

最后，林深潭叫所有的人都上场，排练大合唱。为了在这次汇演中夺标，林深潭将《克拉玛依之歌》改写成了合唱交响曲，非常悦耳动听。

陈鸣威这次可露脸了，精神焕发，站在前面比手划脚地担任男声独唱：

“当年我赶着马群寻找草地，到这里来驻马我望过你，茫茫的戈壁像无边的火海我赶紧转过脸，向别处走去……”

这时，指挥林深潭那双漂亮的手向大伙儿柔情地一挥：“啊，克拉玛依，克拉玛依，克拉玛依……克拉玛依……”，悠扬的歌声在校园的夜空久久飘荡。

六.

星期六晚上，男孩回到市内的家里，帮父母挑水、干家务活。

男孩出生在一个工人家庭，是七个孩子中倒数第二个，下面还有一个 14 岁的弟弟白明伟。

小时候，父亲在城里作工，母亲带着几个孩子住在郊区农村。母亲原本出身于一个没落地主之家，天性聪明，识过字，读过私塾，举止不凡，但独特任性，十几岁时，才貌双全的大小姐却迷上了当时在家中打短工的男孩的父亲，并与父母闹翻最后离家出走嫁给了这个男人。开始几年，母亲靠着变卖从娘家带出的首饰贴补家用，日子还勉强能撑过去。后来孩子太多，就一年不如一年了。由于家境困难，男孩和弟弟在乡下时没有去上小学，由母亲自己在家教他们。

因此，男孩十三岁才到 N 城读小学。那时的他还没有发育。但长得眉清目秀，大眼睛，瓜子脸，看上去像一个羞怯的漂亮小姑娘。

那次，在 N 城师范读书，比他大四岁的二姐白明琳，笑眯眯地，一手提着书包，一手轻轻按着男孩的头，把他介绍给她的学长，在贤普寺小学当教导主任的陈联群。

后来，经过考试，没有进过正轨小学男孩，顺利地成了五年级的插班生。

开始的时候，在算术课上，遇到一些麻烦。比如说，他完全不懂四则运算规则，也不知道运算式中的各种方括号、圆括号、花括号是干什么用的，只是按数字顺序胡乱做加减乘除。当然，他很快地克服了这些困难。第一个学期便成为了班上唯一的“优等生”，享受到一学期免去两块五毛钱学费的待遇。

男孩不仅遗传了母亲的相貌，也继承了她性格中的那种诗情画意：爱幻想、喜开玩笑、好写诗。另外，在乡下时，他也读了很多武侠小说。对行侠仗义，打抱不平的侠客，非常崇拜。“忠、孝、仁、义、礼、智、信”这些儒家做人的准则，深深地植根在他的潜意识里。

这个周末回家来，一是帮母亲干活，二是从学校带回了几件自己的衣服给弟弟明伟穿，再就是带小侄女薇薇出去玩。

十三岁的白明伟就已经赶上了明志的个头，妈妈说他衣服都穿不下去了，今年的布票早就用完，先让哥哥男孩拿两件旧的来应付几个月吧。这个弟弟无论是长相还是性格，都与明志完全不同，在身材和相貌方面，他应该是继承了父亲那边的遗传因子。但是父亲性格内向，脾气随和。明伟却遗传了母亲性格中急躁任性的一面。

五岁的薇薇是在北京部队里工作的二哥的女儿。一双发亮的眼睛，特别可爱。二嫂原来是一位‘上海小姐’，出身资本家。抗美援朝时，十五岁的她背着父母，偷偷爬上了运新兵的火车，一直跟到新兵营地。最后如愿以偿，留在志愿军里当了卫生兵。再后来调到装甲兵学院，认识了二哥，成了男孩家的‘二嫂’。

二哥二嫂工作很忙。二嫂经常要到各营地巡回医疗，为战士看病，很难抽出时间照顾女儿。因此，薇薇出生后，便一直在 N 城由婆婆照顾。薇薇当时是全家所有人的心肝宝贝、掌上明珠。男孩天性喜欢孩子，每逢星期天都要回家来看薇薇，或买东西给她。

中饭后，男孩和二姐带着小薇薇刚走出门，正好碰见中学时的同班女同学张芬芬来找他。于是，四人一行去逛‘五四’公园。

张芬芬长得很漂亮，能歌善舞，高中还没有毕业就被总政文工团的舞蹈队选去了。每次从北京回 N 城时，都要单独来找男孩，对他好象有那么点儿意思。张芬芬美丽大方、善解人意，妈妈、二姐、以及在北京工作的二哥二嫂，都很喜欢她。在高中时，她也是和男孩玩得最好的男女生朋友之一。但是，这几次见面，男孩却觉得互相越来越‘话不投机’了。

这次，张芬芬兴致勃勃地报告文工团的大新闻：

“上星期，哇，一个大首长到我们舞蹈队视察，还单独和我谈了半个多小时哦，非常地和蔼可亲……你知道他是谁吗？”

“谁呀，值得你这么激动……”

“是刘 XX 呀，指挥打下美国 U-2 飞机有功的空军司令……他对我说……”

张芬芬热情洋溢地表达了一阵对刘司令的崇拜之心，但却见男孩不太感兴趣，之后，便稍微转了转话题：

“再告诉你一个好消息吧，这是关于我个人的了：上级组织已经批准了我的入党申请，下星期就要宣誓啦！”

“啊？那……祝贺你！”

“你呢？写入团申请书了吗？”

“还没……”

“得积极要求进步，争取入团、入党，政治生命很重要啊……”

“……”

男孩也认为政治生命很重要，但却不高兴她每次总是用‘要求进步’一类的政治说教来‘教育’他。因此，沉默无语，闷着头不作声。

旁边牵着薇薇的二姐感到了男孩心中的不快，便想缓和气氛，对张芬芬问起了她们总政文工团目前正在排练的歌剧《江姐》，以及排练场中的一些趣闻轶事。

七.

教室里，962班的学生正在考“数学分析”。

教数学分析的万年千老师和严廷芳在教室外嘀咕着什么。

万年千是当年北大数学系的高材生，在苏联专家手下读过研究生，还在某著名杂志上发表过好几篇论文。不知为什么被贬到这么一个三流学校来教书。怀才不遇，常有牢骚。所有的老师学生，没有几个他看得上眼。系里师生中常流传他狂妄不羁的小故事。

比如，有一次，他坐在教室的最后一排听他的助教郑伟超老师讲课。

郑老师其实长得和万老师有点相似，一样的中等偏低的个头，不过圆脸更胖，皮肤更黑，还少了那付金边眼镜，头顶上的头发又比万老师微秃的头要多一些，智慧可能就因此被覆盖住了不少。因为从十几岁起，郑伟超就长年累月地抽烟，熏得牙齿带下巴都是焦黄焦黄的，老婆都不好找。据说，他也曾下过决心戒烟，那阵子，每当烟瘾发作的时候，只见他用手使劲地摸他那漂亮铝制的烟盒，摸得双手乌黑。有一次，遭学生门取笑一阵，郑老师一狠心，把心爱的烟盒丢进了山青湖。

那天郑老师在台上讲课，碰到一个困难的地方，有个公式怎么推也推不出来，备课本又忘了带。胖胖的圆脸，憋的黑红黑红的，一对金鱼眼不停地眨巴眨巴，在讲台上好半天也没有眨巴出个名堂来。

突然，课堂后排爆发出一阵阵哈哈大笑，紧接着传来万老师慢条斯里的上海普通话：“不怕不识货，只怕货比货。”

“关键时刻还得看我的。”万老师一拐一拐地走上台去，帮脸红脖子粗的郑老师解围。

今天，万老师也碰到了困难，不过是生活方面的。

万老师尽管事业上怀才不遇，还因曾患过小儿麻痹得了个拐腿的后遗症，但却凭着他聪明的大脑袋，赢得了美人的芳心。959班一个白白胖胖的上海女学生，单恋万老师，到了茶

不思饭不想、成天精神恍惚的地步。这可吓坏了万老师，他既不想留下“师生恋”的把柄，又不知如何面对这个女生，真是感到进退两难。

万老师这次竟“不耻下问”，找来严廷芳，希望听听她的意见。

“万老师，别担那么多心。林涛涛人不错，也有不少人追她。难得她对你倾心。你的情况特殊，我相信没有人会说什么。何况她马上就要毕业了，她是上海人，很可能分配回上海。你不是也希望调回上海吗？如你们能确定关系，那就方便多了。”

严廷芳本来是想竭力促成朋友林涛涛的这桩好事。不料这一席话反而将追求理想爱情的万老师说激动起来了：

“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我怎么能为了调到上海而出卖感情呢……”

万老师又将声音压低了一些说：“况且，学生在读大学期间还有三大纪律呢，你不知道吗？不准谈恋爱；不准结婚；已经结婚的不准生小孩。违背了三大纪律，要受到严厉的处分，甚至开除学籍哦！”

严廷芳笑了笑：“那倒是，不过，地上不谈地下谈嘛……”

“是呀，这种事哪里堵得了呢？河流堵塞处愈加暗流汹涌，男欢女爱事终究古今难免啊。不过，我为人师表……”

两人正谈着，男孩不知从哪里钻了出来，还跑得上气不接下气，“严廷芳，我到处找你，听陈鸣威说，你家藏了很多外国小说，能不能借几本给我看？”“陈鸣威真多嘴，你星期天来我家吧！”，男孩一转头，看到万老师，赶忙打招呼“万老师，你好！”

这时，刚好女孩从教室里走出来，把考试卷交给了万老师，下楼去了。

万老师看了看考卷，赞许地说：“这女学生不错，每次都第一个交卷，而且解题技巧很高。”拍拍男孩的肩膀说：“恐怕比你聪明哟，得赶紧加油！”

男孩笑了笑说：“哪敢和林黛玉比！”说完正想溜下楼，又被万老师叫住：“白明志，晚上要有空，和郑少青一起来我宿舍吧，我新买了柴可夫斯基的唱片，请你们来一起欣赏。”

“一定来，一定来。”

等到男孩赶到楼下时，女孩已经走远，快进宿舍楼了。

自从上次跳舞时，以为被女孩看破了心事后，男孩对女孩产生了一点兴趣。

“她好象不太喜欢说话，总是皱着眉头，小脑袋瓜一天到晚想些什么呢？”男孩有些好奇。男孩从不怕与女孩子们说话，特别还喜欢逗小女孩玩。因为他是在众多的女孩子包围

下长大的：在乡下时家里有姐姐、妹妹，还有四、五个年龄和他相差不大的侄女，加上还有不少玩得好的女同学。

现在，他总想找个机会逗逗这个“小中学生”。

八.

一次，男孩看见女孩在系里的油印机旁印 962 班的班刊。正好他也刻好了 961 班班刊的腊纸，便拿了腊纸走了过去。

“哈拉哨！”脸上笑嘻嘻地。  
女孩没反应过来：“什么？什么哨？”

看见小女生一脸迷惘，男孩自己忍不住先笑了起来：  
“什么哨？吹口哨哦……你这个中学生，没学俄语吗？”两眼滑稽的一瞪。

女孩才反应过来他是在用中文注释的音来说俄语的“好”。  
被男孩的快活情绪感染，也舒展眉头笑了起来。又说：

“对呀，当初我们也是用这种方法记俄语单词的，还挺有效的……什么：‘达哇力士’是同志，还有‘袜子搁在鞋里’，‘丝得拉副丝得屋一街’……好多，好玩得很……”

“最好笑的是再见，我一个朋友把它说成是‘打死你大娘’，每天下课时，就对着我们那个女不女男不男的一个教俄语的男老师大叫这句话，把他气得再也不肯来上课，硬吵着调走了……”

男孩侃起了劲，一边看女孩的班刊一张一张印出来，一边继续说他初中时与一伙顽皮同学的顽皮事：

“其实，我原来小时候也挺害羞的，后来就是和这几个顽皮头子在一起，把脸皮混厚了……我那个朋友哥们儿，太皮啦！语文老师叫他回答问题，他坐着答。老师说：站起来答！他立刻爬到桌子上站着。把老师气得吹胡子瞪眼，把全班同学笑得捧腹喷饭。老师对他一点办法都没有，因为他是教导主任的儿子……”

男孩突然发现女孩开心大笑的时候很像家里的侄女小薇薇，便说：

“你原来也有不皱眉头的时候啊，这种时候就特别像我二哥的女儿……”  
“真的吗？”  
“下次有机会到我家去看看薇薇就知道了。你家住哪里啊？”  
“在省委大院里。”  
“啊，难怪听你的口音，好像不是 T 省人啊？”  
“我是 W 省 C 市人，”女孩说，“我父亲后来调到 N 城，所以，我十二岁就来这儿了。”

女孩反问道：“那么你是哪儿的人呢，N城人吗？”

“我是在贵州生的。”男孩想了想，又眼睛一眨，笑笑说：“我是苗族人，”像在家里骗小侄女时一样，说完做了一个狡黠又得意的鬼脸。

女孩似乎没有意识到又上了当，心想：“怪不得他长得有点特别，有点像新疆人。不过，难道苗族人会像新疆人吗？似乎不太对头。”

接着，女孩转换了一个话题：

“上星期我考完试出教室的时候，好像听见你在问严廷芳借小说。后来你借了什么书呀？”

“啊，我星期天去她家借了一本《白夜》，妥斯托耶夫斯基写的”男孩说，“你看过了吗？没有看过的话，我看完之后给你看，”

“好啊。”女孩拿着印好了的一迭纸，边走边说：“该你的了。”

刚出门，女孩又停下脚步，转过头来问男孩：“上次听万老师叫你和郑少青一起去他宿舍听音乐，去了吗？”

“当然去了。万老师有不少唱片，他音乐素养比较高，收藏的唱片也好。除了柴可夫斯基的“天鹅湖”外，最值得听的是男高音独唱家朱崇懋的歌曲了。”

“我也喜欢听朱崇懋唱的歌，我听过他的‘草原之夜’，真像把你带到了月夜的内蒙草原，美极了。”

“你知道吗，朱崇懋的歌曲分几种类型：”男孩想起那天郑少青在听完音乐后，在回宿舍的路上向他介绍朱崇懋的歌曲时所说的话，便顺手拈来。

“一是俄罗斯歌曲，有《莫斯科郊外的晚上》等；二是中国抒情歌曲，有《在遥远的地方》，《草原之夜》。《蝶恋花》等；另外就是世界名曲，有《我的太阳》等等。他有技巧、有感情。在长音时，他往往开始不用颤音，而是用平音开始，然后音量慢慢降低，逐渐加入颤音，使人产生一种幻想而飘逸的感觉，叫人听得如醉如痴。”男孩又侃侃而谈。

“没想到你对音乐也懂得这么多？”

“哪里，哪里，现买现卖。”

男孩又说：“你愿意同我们一起去听吗？”

“不用了，万老师又没有请我。再说我也不想在深更半夜时往男老师宿舍里跑。”

男孩早就感觉旁边某处好像有双眼睛在盯着他们，不由往左边角落望去，看见962班的李全保走过来，他好像是女孩的小组长。李全保对女孩说：

“啊，高如雪，你班刊印完了吗？印完了到350教室去一下，有点事和你谈。”

女孩对男孩嫣然一笑，转身跟李全保走了。

男孩走出数理楼，看见有几个960班的女生和俩个男老师站在校园门口聊天。刘姐丽叫住男孩：“白明志，和你商量一件事。星期天，陈铁高老师邀我和叶桃琴去公园玩，你愿不愿和我们一块去玩。”

刘姐丽和叶桃琴是好朋友，因为长得又高又胖，得了个“航空母舰”的雅号。听说她正在和陈铁高老师谈恋爱。

“当然要去！”男孩正中下怀，觉得得到了一个难得的机会接近那片漂亮的‘小叶子’。乐在心里，笑上眉头，还有什么不愿意的。

虽然在舞蹈队排练节目时，男孩也有机会接触叶桃琴，有时，还借着舞蹈动作之便故意抛上几个媚眼。但那毕竟是在演戏，不是真的。况且，这次系里排练舞蹈‘花儿与少年’，不知道为什么，林深潭自己决定要来跳那个主要的‘少年’，让梁丽略跳‘红牡丹’，将男孩分配到伴奏的乐队里去吹箫。男孩不是十分乐意，但也只好顾全大局照办了。

今天又是星期六了，晚饭之后，女孩就一直在到处寻找好朋友梁丽略，因为她们约好了一块儿回家去。

“哪里去了呀？”女孩心中纳闷，但天色已经昏暗，不能再等了。于是便拿了书包，还拎了一个装着大琵琶的布口袋，下楼出校门准备自己走了。

“啊，可能在体操房排节目吧？”走过体操房门口时，女孩想。“进去看看！”

大大的体操房空无一人，女孩正失望地朝外走，却听见左边体操房角落小房间里传来一点儿声响。“正是她在说话！”女孩对梁丽略的声音很敏感，便转身顺手将小房间门一推，兴奋地叫道：

“梁丽略，我正到处找你啊，原来你躲在这儿！”

伸头向里一看，灰蒙蒙的房间里只见两个紧紧相拥在一起的人影，固定不动似雕塑一般。金色夕阳的一抹余光正好照射在林深潭和梁丽略两人紧贴着的脸颊和嘴唇上，为灰黑的雕像着上了一道红晕光环。女孩被这雕塑似的美景迷住了，有点糊涂。但见雕塑突然抖动了一下，显然是被她刚才的叫声吓了一跳。女孩后悔自己的冒失，破坏了这良辰美景。不过，梁丽略早听出是好朋友的声音，立刻挣开了被林深潭紧抱着的身子，跑到房门口女孩的旁边，笑嘻嘻又带些娇嗔地说：“你瞎叫唤些什么呀？我们正在编新的舞蹈动作啊……”

面对梁丽略的大方，女孩反觉尴尬，低头小声问：“你不回家了？”

梁丽略看见女孩的书包和琵琶，才想起回家之事：

“啊，对不起，我忘记了，你一个人现在走也太晚了，不安全。明天早上我们一起走好吗？”

“那也行。”女孩说。

梁丽略看女孩一脸茫然，悻悻发呆的样子，觉得很可笑，用手指刮了一下好朋友的鼻子，小声说：“我和他还有点事，我们正在编‘花儿与少年’的舞蹈，知道吗？‘花儿与少年’，好美哟，要不要我们跳给你看一看？”

“不用啦，你们继续跳吧，我先回宿舍去了。”

出体操房大门时，小房间里隐约传出两人低低的对话声：“你应该提醒她不要对别人乱讲啊……”“放心吧，不用提醒，我了解她，打死她也不会说出去的……”

女孩背着书包，提起琵琶，快步朝宿舍走去。

看见圆盘道四周围满了人。有学生、教师、小孩、家属，也有校园外面来的。“发生什么事，怎么这么热闹？”女孩一看，原来是几个学生组成的临时宣传队，在表演抗议美国入侵巴拿马运河的节目。两根标杆子插在地上，撑起一条横幅标语：“强烈抗议美帝国主义侵占巴拿马运河！”。“美帝国主义从巴拿马滚出去！”

横幅下面，几个男生正在演活报剧。活报剧是一种情节简单，构思灵活的剧目。一般地说，是将当前时事、社会问题和有争议的事件编制成戏剧，然后在街头巷尾演出，起到宣传教育的作用。

一个男学生正在扮演美国总统肯尼迪，张着涂得鲜红的血盆大口，要想吞掉一张剪下后放大的“巴拿马地图”。

张牙舞爪的夸张动作，一付漫画般的脸谱，逗得小孩子们一阵轰笑。

家长们赶快严肃地制止孩子们的笑声。

女孩发现同房间的何梦烟也挤在围观的人群中，正兴致勃勃地看那个男学生的表演，便走上前和她打了个招呼，挤在她的旁边伸长脖子朝圈子中心望。

剧演完了，一个学生带领大家呼口号：

“美帝国主义从巴拿马运河滚出去！”“打倒肯尼迪！”

孩子们又高兴起来，围着“肯尼迪”，举着小拳头，不断大声喊口号。

“肯尼迪”作了一个夹着尾巴的姿势，边走边逃，在地上打了一个滚，爬起来的时候，正好和旁边看热闹的女孩打了个照面。

扮演“肯尼迪”的男孩，咧着血盆大口，冲着女孩扮了个鬼脸，眨了眨眼，狡黠地笑了笑，便跟上宣传队到别处去表演了。

“原来是他，吓我一跳！”，女孩心想：“那眼神我可是熟悉的。”

只见何梦烟还呆呆地站在原处，一边傻傻地笑望着白明志远去的背影，一边像是在自言自语：“啊，太帅了，演得太棒了！我好喜欢他啊……”

可能是突然想起身边还站着个高如雪，何梦烟有点尴尬地回过头来，满面红光地拉着女孩，又唱起了那首《红梅花儿开》：

“田野小河边红梅花儿开，有一位少年真是我心爱。可是我不能对他表白，满腹的话儿没法讲出来……”

女孩突然若有所思，又不由得心头一颤。

十.

女孩第二天早上早早地就回到了家里。

这是省委机关大院的一栋宿舍楼。省委大院位于N市的长征路1号。院内有省委、省人委各级单位的办公楼、接待室，以及家属宿舍区、商业区、娱乐区等。占地面积不小，有干部、职工及家属近万人，是一个集办公、生活和接待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大院。

女孩的父亲高瞻，解放前服务于国民党，是国军中的文职官员，年轻有为，颇得上司赏识。1949年解放军进城时，高瞻还不到30岁，随着起义的部队投诚了共产党，后来一直在政府机关工作。几年前调到N城，在省人委主管文化和教育。

就在女孩正准备高考的那年春天，妈妈突然查出得了白血病，被医生宣布只能活三个月。父亲到处奔波求救，也没有找到合适相配的血源。性格刚烈，且本来就身为医生的妈妈了解自己的病情后，一次趁医务人员不在身边时，强行拔去输血管，最后，因大量空气进入血管内，抢救无效而死亡。妈妈给家人只留下一张小纸条，简单的一句话：“当生命失去了它应有的意义时，毋宁死！”

母亲小时候是在上海的孤儿院里长大的，不知父母是何人。唯一的亲戚是住在浙江农村的一个堂兄。那年送女孩到学校报到的表姐茹远芳就是母亲这个堂兄的女儿。

茹远芳是N城二中的教师，学的是化学，喜欢的却是艺术。母亲在世时心疼这个侄女离家孤身一人来到N城，在外面住着既花钱又诸多不便，就叫远芳搬了过来，因此，茹远芳一直都和女孩一家住在一起。

1958年，茹远芳交了多年的男朋友被打成右派，并被发配到西北一个边远的山区当农民，男朋友坚决不让女友也跟去落户，并且，为了不影响女友的前途，彻底砍断这段情缘，到那儿不到三个月就找了当地一个农村女孩结了婚。然而，此事对茹远芳的打击太大了，难

以释怀，始终走不出这段感情的阴影，如今，已经三十好几了，她也一直都还没有找到合适的男朋友。

高家住在二楼，相当于一套四房一厅的公寓。女孩从书包里找出钥匙，轻声开门进去，想给爸爸和表姐一个惊喜。

公寓内静寂无声，表姐房间的门大敞开着。女孩兴奋地抱着琵琶走进去，想弹一段刚学会的《金蛇狂舞》给表姐听。唉，表姐不在房间，这么早就出去了吗？女孩有些失望，只好回到自己房里，四肢伸展开来摊在床上休息。床前正对着一面大大的穿衣镜，镜中反射的正好是爸爸房间的门。

爸爸的房门关着。女孩不明白一贯起得很早的爸爸今天早上怎么哪？是生病了吗？女孩有点担心。

不一会儿，突然听见隔壁房门‘吱呀’一声开了。镜子里，茹远芳睡眼惺忪、一头乱发、衣冠不整（实际上是只带着胸罩，穿着短裤！），蹑手蹑脚地从爸爸房里出来，身后紧跟着是只穿了一条短裤的高瞻，两人又在门口搂搂抱抱恋恋不舍地缠绵悱恻了一番。最后，茹远芳挣脱出来，侧身弯向女孩房间仔细听了几秒钟，并轻轻拉上了女孩房间半掩着的门。镜子里的图象消失了，只听见爸爸房间门‘咯啦’一声关上，还有茹远芳快步走去她自己房里时，留下的一串细细脚步声。

周围恢复了死一般的寂静，只有女孩自己的心在狂跳不止。她也说不清是为什么，刚才不堪入目的一幕使女孩感觉像是自己做了一件见不得人的羞耻肮脏之事一样。她脑袋发胀、胸口发闷、晕晕乎乎、瘫瘫软软地，全身燥热、双颊滚烫，心中还有一种隐隐的厌恶之感。过去几年对表姐的好感，还有那种像对母亲一样的依恋之情，全都被抛到九霄云外去了。对爸爸呢，也似乎突然间就滋长了一股莫名的仇视心态。

这种世俗男女之间经常都发生的事情，在这个洁白无暇的少女心中掀起一阵波澜。早上室内的空气仍然闷热，但女孩却觉得全身发抖，翻身将一床毯子裹到身上，迷迷糊糊地进入了梦乡。

也不知是梦里还是梦外，听见爸爸和表姐在自己床边的说话声。爸爸说：

“这孩子今天怎么啦？回来就睡。”

“我看她睡得一脸通红，以为她病了，刚才还给她量了一下腋下的温度，很正常啊……”

“恐怕是在学校功课忙太累了……”爸爸说。

“我看啊……唉，可怜的如如，八成是想妈妈啦……”表姐说。

“让她睡吧……”然后，脚步声“咚咚咚”，两人走出了女孩房间。表姐的最后一句话刺激到了女孩的心尖上，眼泪哗啦哗啦地涌出来流满了枕头。

十一。

光阴荏苒，不知不觉几个月又过去了。这段时期，女孩借口功课忙而很少回家。

N城的气候很糟糕，夏天极热，冬天特冷，在全国也算是颇有名声。

冬天时，别的不说，只是经常会刮七、八级的大风这点，就足以令来这儿的北方人都感到吃惊。刮风时，大量的冷空气带着北国的冰雪，铺天盖地，浩浩荡荡，越过宽阔的雪水湖，长驱直下。N城的革命群众，在冬季的大风天里，走在大路上的时候，很难作到像革命歌曲里唱的那种：‘意气风发、斗志昂扬’，反之，一个个是弯腰驼背，艰难迈步。凌厉的冷风刮在脸上，像刀子一样，像是要把两只耳朵给割下来似的，每个人巴不得将头缩进脖子里去，人人一副‘风刀霜箭严相逼’的悲苦神情。

夏季比冬季更是声名狼藉。全国最热的几个城市，都位于长江两岸：重庆、武汉、上海，以长江沿岸的‘三大火炉’著称。不过，领教过N城的‘热度’的人，则更赞同另一种说法：全国有‘三个半火炉’，N城就是这‘半个火炉’。为什么只是半个呢？这是因为，一来N城不是大城市，二来它不在长江边上。但在热的程度上，其实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

这年的夏季，就是出奇地热。

这年不仅天气热，政治运动的‘热度’也不断增长。

春天时，毛主席向全国发出了“向雷锋同志学习”的号召。几个月来，全国上下齐动员，个个斗私批修，人人争做好事。

大学生们当然也不例外。“天之骄子”们都希望自己能成为革命事业中一颗小小的“螺丝钉”，将自己有限的生命，投入到无限的“为人民服务”中去。

这天晚上热得睡不着，也没见好友梁丽略的面。于是，女孩和王安香绕着学校操场散步。王安香是团支部委员，但学习颇感吃力，女孩有时给她补补课，因此，她希望能在政治上帮助女孩进步。

“这次批准了好几个同学入团，何梦烟和刘景敏也在其中。其实，你的学习成绩比她们好得多，也能积极参加诸如办墙报、广播站等社会活动。我觉得你不错，但有些人却认为你不要求进步，走的是白专道路。”

“怎样才算要求进步呢？”

“首先，你要写入团申请书，主动靠拢组织，经常向组织汇报思想……”王安香又说“还要学习雷锋，为人民服务，多做好事。”

“难道办墙报、刻蜡纸、为广播站工作就不算做好事吗？”

“那还是有点不一样。比如说何梦烟吧，她早上常常帮小组的男同学将热水瓶灌满；刘景敏有时帮助男生打扫寝室。这样一来，同学们对她们的印象就比较好，不像你那样，显得清高。”

王安香还说：“有的人认为你读了那么多外国小说，表面上不说话，但思想很复杂。……唉，我就对你明说吧，这是你们小组长李全保对你的看法，说你太清高，几乎从来不和班上的男同学说话，可是，又和一个小资产阶级思想很严重的典型人物走得很近。”

“小资产阶级思想很严重的典型人物！谁呀？”女孩莫名其妙，一头雾水。

看女孩瞪着双眼一付不明白的模样，王安香笑了笑说：“过段时间就知道了。反正你要引起重视，星期六全校要开大会，校长作报告，动员同学们要在灵魂深处闹革命……”

王安香还给她透露明天系里开会时将要再次重申三大纪律：“不准谈恋爱；不准结婚；不准生小孩。违背了，要被开除哦！其实，三大纪律在我们进校时就已经写在学生守则上了，只不过大家好像不怎么重视，据说近来地下活动很多，男生给女生写信的也不少，所以需要再次强调一下啊。”

一番话说得女孩似懂非懂的。三大纪律和我没什么关系吧，女孩想。地下活动？脑袋里浮现出那天体操房里所见的美妙雕像，心里琢磨着：得赶快对好朋友作点儿暗示才行。自从那天撞见了林深潭和梁丽略的秘密后，女孩和梁丽略从不谈及此事，朋友之间心知肚明而已。关于男生给女生写信之事，倒是经常听说，不少女生收到信后就交给领导，弄得写信的人挺尴尬的。女孩觉得那样做没有什么意思，不搭理就行了，何必要让人出丑呢？也有几个男同学写过信给女孩，一个是陈鸣威，另一个就是刚才王安香提到的小组长李全保。不过，信的内容都和谈恋爱无关呀，全都是些富于激情和理想的互相帮助共同进步之类的话语。

另外，她从来没有觉得自己有什么“清高”的，也不知道为什么别人会认为自己“思想复杂”，更不知道怎么样才能改变别人的看法。

当然，女孩是家中唯一的小孩，也许是独自一人的童年生活，养成了自己说话不多的性格吧。也许自己真是有一些“清高”，可能是对班上那些大多数出身于工农家庭的同学，包括那个农村来的李全保，缺乏阶级感情的缘故。

刚才王安香不是说了吗，星期六校长要作‘灵魂深处闹革命’动员报告。恐怕自己的灵魂深处真需要闹一场革命了？

不过，还没等到星期六那天校长的大报告，数学系就出了一件全校闻名的大丑事。

十二。

N城天气极热的时候，最难捱的是晚上。白天虽然骄阳当空，空气还在流动。而当太阳下山之后，空气仿佛和周围的黑暗凝固到了一起，巍然不动，整个晚上不会有一丝丝的风。

那晚，男孩和几个室友呆在八人一间的学生宿舍里。人人汗流浹背，坐都坐不住，更不用说睡觉了，只好瞎聊天。

“如果有电风扇就好多了，我家今年买了一个。”陈鸣威说。

“嘿嘿，我们家以前有一个人力风扇”郑少青边笑边描述小时候父亲自制的‘人力风扇’，“在天花板上用两个吊环，挂一张大大的长方形的纸板，叫一个人拽一根绳子，穿过一个轱辘不停地拉。可别小看它，这把‘大扇子’可以扇十来个人呐。”

“可是谁愿意在那儿拉绳子啊？”有人感到奇怪。

“主要是用在有客人来吃饭的时候……”

郑少青还未说完，男孩接上嘴：“当然是由他家三个光头轮流去拉啰。”

“我说一个夏天在外面板车上睡觉的笑话给你们听，”

男孩还没有开始说，就已经笑得按着肚子：

“其实，这是我和高中时几个顽皮头子一起搞的恶作剧。”

“是啊，我也知道，”郑少青接着说：“我和白明志高中时住在家里，但我们学校也有人住校。那宿舍的条件呀，比我们这儿还差多了，连厕所都在外面。有一次，也是这么热的晚上，一个男同学在校园里把竹板架在一辆板车上呼呼大睡，被白明志一伙人连板车带人一齐拉走，挡在女厕所的门口。这板车上的老兄啊，居然一直睡到天亮时都没醒，吓得女生那天晚上一直到早上都不敢上厕所。”

有人提议把草席铺到外面草地上去睡。大家便一窝蜂地跟了去。出门一看，草地上早已经睡了一大片，此时此刻，也不怕那些猛吸人血的蚊子，竟然很快就呼呼入梦。

睡到半夜，不知道是谁在梦中惨叫了一句：“老虎来了！”，吓得几十个人卷起草席一窝蜂地跑回了宿舍里。

男孩一个人仍然在草地上呼呼大睡，什么也不知道。半夜突然醒来，看看周围，不明白为什么只有自己一个人睡在这儿，几十个同学到哪里去了？

好像睡意也没有了，便起来走走，按照习惯朝山青湖旁走去。

远远就能看见山青湖平静如黑玉般的湖面，只是偶尔有几颗亮点在湖面跳跃两下。空气依旧沉闷得让人窒息。路上不时也有个把睡不着出来夜游的学生。

一阵叽叽喳喳的话语声传到耳际，男孩看见前面路边一个小瓜棚旁，两个男学生在议论什么，便赶几步凑了过去。

“啊！刚才我走进去，突然发现那一男一女躺在地上，睡着了啊……”

“这么热也能睡着，哈哈……”

“不怕热吧，再说，两人几乎没穿衣服，抱在一起！”

“哇，没穿衣服吗？让我也看看……看看女生不穿衣服是什么样子……”

男孩也跟着他们朝瓜棚里望去，黑幽幽地看不太清楚，只见两个人影而已。人影动了动，可能已经被他们的说话声惊醒了，但似乎又不太敢大动。过了几秒钟，男孩的眼睛对瓜棚的黑暗比较适应了，突然发现那两个人影是他所熟悉的朋友，因为他看到了林深潭那双在舞台上挥斥方遒的漂亮细长的手，还有梁丽略头上那种自然卷曲的头发。

白明志意识到事态的严重性，急忙将两个学生拉到一边，对他们说：请你们千万不要声张啊，那两人是我的朋友，我会去处理这件事。交代完后一转身却发现另外来了两个人，已经钻进瓜棚里去了。过了一会儿，进去的人出来了。仔细一看，其中一个是同系 962 班的李全保，就是那个高如雪的小组长。另一个也是数学系的，年级低点，好像叫方明。梁丽略低着头，林深潭好像早就看见了白明志，对他微微一抿嘴，嘴角露出一丝苦笑，面部肌肉抽动了一下。然后，两人默默地跟在方明后面，走了。

李全保则对这几个看热闹的人异常严肃地说：

“你们回去吧，我已经让那一对狗男女穿上衣服去系办公室等候处理了。实在太不象话，这事非同小可，我得反映到校党委去……”

男孩忙说：“算了吧，反正只有我们这几个人知道，有必要惊动校党委吗？”

可李全保不理睬男孩，雄赳赳气昂昂地跑去追上那三个人，离开时只冷冷地对男孩撂下一句话：

“革命队伍里最坏事的就是像你这样的小资产阶级温情主义分子！”

十三。

女孩这几天都没有看见梁丽略，有关她和林深潭的丑闻却已传遍了校园。

这种事情的传播力比政治宣传强多了。不过，马路新闻有多个版本。

一些人把那天晚上的事描述得像是革命志士被出卖赴刑场的情景一样地悲壮。

一些人说，两个‘狗男女’并不是像事后李全保所说的，窝窝囊囊地被李全保和方明‘押到了’系办公室，而是一路潇潇洒洒地唱着歌跳着舞去的。

男孩的好朋友郑少青善吹牛皮，语言灌水。男孩常笑说他这个朋友“能把死人说话，能把活人笑死”。那天，他对着一堆学生绘声绘色地叙述此事：

“……我刚一觉醒来，听见窗户口传来悠扬美妙的歌声，哦，那不是我的小提琴天天拉的‘花儿与少年’吗？那是我们数学系的保留舞蹈节目啊，已经演了好几次了，惊艳全校，在省里还得过奖。怎么会一大早在马路上响起来了呢？于是，我开窗一看，呵，正是黎明前的那一刻，东边天空正微微发红，歌声就来自那条从南往北，就是我们学生去年劳动累得半死修出来的那条马路……”

郑少青圆睁着他那对似笑非笑的大眼睛，在人群中搜索到了高如雪和刘景敏，咧着嘴对她们说：“你们应该还记得吗？就是那条马路……有次挑土修路时，高如雪跌跌撞撞地，差点就要晕倒了，刘景敏呢，摔了一大跤，没法再挑，你们两个只好搀扶而行，正好碰到我……”

何梦烟的尖嗓音显得不耐烦了：“喂，你别扯修马路的事啦……快回到马路上的‘花儿与少年’，后来呢？”

“后来……我从窗口看见的舞蹈，比舞台上的还更美还更精彩啊……你们看，是这样跳的：花儿左手叉腰，右手握扇，‘嘀…嗒…嘀哆嘀咪嘀咪哆嘀啦…’，彩扇摇曳，腰肢轻扭，高大英俊的少年紧跟着……然后，花儿的脸45度朝上，少年的脸45度朝下，两人面对面的绕着鼻尖转圈圈……‘花儿里为王的红牡丹’，对吧？哈哈，可那天早上的红牡丹，不是开在春天，而是开到了炎热的夏季，黎明的天边，你们说美不美……”

郑少青一边唱歌哼曲，一边手舞足蹈，一边继续编故事。这时，女孩看见何梦烟的眼睛又亮了起来，原来是白明志远远的走过来了。刚才，他是被作为证人叫到系办公室去了。于是，何梦烟兴奋地指着白明志对郑少青说：“唉，我看你吹牛也吹够了，让真正的知情者来告诉我们后来的事情吧……”

白明志并不知道郑少青都吹了些什么，只是有些怏怏不快地说：

“叫我去作证，有什么可作证的？我还想极力为他们掩饰，可他们俩人根本不想隐瞒，全都老老实实交代。系党支部书记叫他们写检讨书，说写得好可以考虑宽大处理。可他们呢，给写了两份结婚申请书，要申请结婚……”

旁边有人插嘴：“听说是早就已经陈仓暗渡，结下珠胎了。”

另一个人说：“据说系里有两个积极分子早就盯上了他们，那天晚上不过是演了一出‘请君入瓮’而已……”

白明志继续说：“那些事……我就不太清楚了。其实，据我在系里听来的口风，校党委把这种事并不是看得那么严重的。这种事，越小的官看得越了不起，像学生中的有些……连官都谈不上的人，更是这样……唉，反正我也帮不上他们的忙，开除学籍恐怕是免不了的。”

事后，陈鸣威对男孩说：“我理解你的担心，但也许是多余的。他们俩的事我早知道，也知道总有一天要出问题。林深潭还对我说过，他不想在这儿读书了，他根本不想学数学，他只喜欢音乐。是他爸爸硬要他学数理化的。他爸爸从自己的经验认为，搞音乐成不了大器的话就只能教书混饭吃，没意思。而只有‘学好数理化’，才能‘走遍天下都不怕’……”

总之，这件事给星期六那天的大报告增添了生动的内容。校长亲自宣布了将数学系两个作风不正派的学生开除学籍的处分决定。之后，又把“在校学生严禁谈恋爱、结婚、生孩子，违者退学”的三大纪律再次念了好几遍。

不过，这是大会上宣布的话，真正在操作执行的时候，还是给了林深潭的父亲一点面子，因为他是师范学院的教授嘛。所以，实际上，算是按两人‘自动退学’来处理的。从学校出去之后，两人很快就结了婚。后来，又靠着林深潭父亲的关系，为梁丽略到N城的少年宫找了一个教少年宫小朋友跳舞的工作，林深潭则分到省里的乐团，然后，又进到师范学院的音乐系进修了一年，之后一直担任省乐团的指挥和作曲。文革开始后，女孩再见到梁丽略时，他们的女儿（小名叫‘花儿’）已经两岁了。全家幸福，其乐融融，此是后话。

十四。

就是在校长宣布开除林梁二人学籍的那次全校大会上，党委书记杨临时作了有关‘学雷锋，灵魂深处闹革命’的动员报告。

回到宿舍之后，各年级分小组进行讨论，以求对党委书记报告精神的深刻理解。

962班50多个学生分成6个小组，第6组没有女同学，其余每组一个。每八个男生住一个宿舍。因此，通常男生宿舍便是小组讨论会的会场。

女孩搬了个凳子坐在第四小组男生宿舍的门口，室内李全保正在作讨论总结发言：

“今天，全校大会上主要谈了两件事：第一件事，是有关我们数学系，特别是关系到我们班级名声的事啊，大家不能小看这类生活作风问题。你们知道为什么把他们开除了吗？因为他们承认已经有了男女关系，梁丽略甚至恬不知耻地声明，她已经怀孕了……唉，这事我就不多说了……”

说到这里，李全保用眼角瞟了一眼坐在门口的高如雪，因为她好像有点心不在焉。

李全保加大了嗓门：“高如雪，你把凳子移到房间里面，关上门吧，否则听不清楚我说的话。”

女孩只好想办法把凳子搬进去，本来这房间就很小，多一个凳子都很难放下。最后，两个男同学坐到床沿上去，才把门关上了。

李全保继续总结全校大会的第二件事：“……刚才大家的表态都很好，重要的是我们要用实际行动来学习雷锋，像雷锋一样读毛主席的书，听毛主席的话。那些资产阶级的作家诸如什么巴尔扎克、司汤达之类，写的东西都是腐蚀我们灵魂的大毒草，最好少读一些。只有毛主席的著作，才能指引我们前进的方向。”

这句‘巴尔扎克、司汤达之类’，女孩倒是听得很清楚，立刻觉得脸上有点发烧。讨论会结束后，她便匆忙端着凳子回到楼上女生宿舍去了。女孩想起来，这几个月，白明志借过好几本外国小说给她看。前天在图书馆时，他给了她一本《巴尔扎克短篇小说选》，她还给他司汤达的《红与黑》，也还依稀记得当时在图书馆，李全保正是坐在自己旁边的座位上。

.....

学校的广播室里，今天是男孩担任播音员，他正在流利而又带感情地读着稿件，因为几乎每篇稿件中，都要提到雷锋感人的模范事迹。

念完十几篇稿件之后，男孩便开始播放“学习雷锋好榜样”和“大海航行靠舵手”等革命歌曲，嘹亮的歌声立刻响彻整个校园。

这时，“航空母舰”刘姐丽出现在播音室门口。

“哎，是你呀刘姐丽，我正想去找你呢！”男孩热情地打招呼“好久不见了，你们年级实习结束没有？周末有什么打算？”

“我正找你商量呢，”刘姐丽说“小叶子，我，万老师，还有陈老师，计划一起去东湖划船，你想去也欢迎。”

“通常不是我们四个人一起去玩吗？怎么这次陈老师也要去？”男孩感到有点意外。

“这你就不知道了吧，其实，小叶子和陈老师早就在谈恋爱，前一段时期，他们闹了一点小矛盾，小叶子是要故意气气陈老师，所以才经常约你一起去玩。现在，他们又和好了嘛……”

刘姐丽又压低嗓音，神秘兮兮地对男孩说：“还有半年多，我们就该分配了。陈老师说他有把握让我和小叶子都分到上海哦……”

“这个星期天……我正好有点事，那……我就不去了，你们四个人刚好可划一条船。”男孩笑着说，但却掩饰不住心中的失望。尽量回避刘姐丽出门时投过来的同情眼光。克制心中的不舒服，继续审阅手中的稿件。

男孩心中除了失落感之外，还有些不痛快：是不是被别人当成了电灯泡或挡箭牌啊。但无论如何，他毕竟是个君子，且生性随和、宽容，就算被别人利用了一次吧，也就苦水往肚子里吞下就是，不想和这些女同学们计较。

十五.

数学系在人们的脑海中，本来应该属于那种‘不食人间烟火’的学术重镇：教授学生一个个都应该带着眼镜，端着书本，大多数时间关在思维的象牙塔里，张口说的都是方程呀，微分啊，言必称拓扑学概率论。可 T 大的数学系好像不是这样，特别是这一年，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这个多事之系碰上了多事之秋。

那晚，月明繁星稀，秋夜细雨寒。天空还不时地响两声闷雷，划出几道闪电。女孩刚从图书馆出来，想回宿舍。一个女生的喊声突然划破长空：

“快出来救命啊！那边有人跳到山青湖里去了……”  
人们从教室、图书馆、宿舍里涌出来，一波一波地向山青湖那边奔去。

严廷芳，就是在系乐队里拉二胡的那个 960 班外号‘二柄’的那个女生，从跟在人群后面跑的女孩身边‘呼啦’一下擦了过去，一边朝前冲，一边带着哭声喊叫：

“呜呜……林涛涛，林涛涛在哪里啊……呜……你们今天下午有谁……呜……看见过数学系的女生林涛涛吗……”

林涛涛？女孩想起那个白白胖胖圆圆脸的女同学，上海人，就住在女孩宿舍的隔壁，经常在洗手间里碰到的，女孩感觉她怪怪的，有时在水龙头边洗手能洗上半小时，用肥皂洗了又洗，用水冲了又冲，没完没了。但女孩从未听她说过一句话，也从未见她展现过一次笑容，是那种超级内向型的人。

表面看起来很拘谨、很闭锁的人，其心理愿望却可能很热烈、很开放。林涛涛就属于这种类型。几乎全系的人都知道，她两年来一直在单恋着万年千教授。写了好些信，还有文章、诗词等等，传说都是通过红娘‘二柄’转到万年千那儿的。万年千呢，有时回回信，也唱和几句诗词，并且又经过‘二柄’之手转回来。不过，据说两方的热度大不一样：林涛涛是坦诚的直白，明话明说，万年千却是吞吞吐吐，转弯抹角。特别是几个月之前系里作为违反‘三大纪律’而开除了林深潭和梁丽略之后，万年千更是借口怕影响林涛涛毕业分配之名，不再给林涛涛写任何回信了。女孩有一次听严廷芳在女生宿舍的走廊里，对几个女同学大骂万年千：

“这不就等于是始乱终弃吗？什么教授嘛，谁也不知道他脑袋里有什么鬼点子，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女孩一边想，一边又盲目地随同人群向前走了一段，发现有些人开始回流，迎面正好碰到了李全保，他现在已经不是女孩那个组的小组长了，上次团支部改选，他被提拔为全系的团支部委员，据说是因为立场坚定，能与不良现象作坚决斗争的缘故。

李全保叫住女孩，同时用一种领导者的语气，放大嗓门对源源不断往湖边去的人流说：

“同学们不用再过去了，山青湖的事学校已经派人处理。公安局的救护队也出动了，大家跑过去帮不了任何忙，只能添乱，也使社会上对我们学校造成更不好的印象。回宿舍去吧，该干什么还干什么……听党的话，学习雷锋，狠斗私字一闪念，这些才是最重要的……”

革命大道理说完了，李全保转向女孩，用很关心的声调小声说：“看你，穿得这么单薄还跟着瞎跑，湖边上风大得很，又快下雨了，挺冷的。走，回去吧……”，女孩一边答应：

‘好，好，不去湖边，不去湖边……’，一边故意要和李全保分开走。看见前面不远处有一堆人，白明志的身影也在其中。于是，女孩背向李全保，朝那儿跑去。李全保本也想跟过去看看，正好王安香来找他，说是团支部书记叫召开紧急会议呢，他才只好跟王安香一起朝数理楼的方向走去。

那边有十来个人围成了一圈，原来是白明志、刘姐丽几个人截住了‘二柄’，告诉她公安局的救护队已经救人去了，到底是谁跳湖还不知道呢，别太激动，且先说说是怎么回事吧。

“林涛涛……这几天的行为挺奇怪的……其实，这半年以来她的情绪都是特别不好，精神不稳定……我觉得她神经有毛病了，不过……也是时好时坏的……这两天呢，主要是今天，很严重！不吃饭，不睡觉，她原来有洁癖，可现在澡也不洗，头也不梳了。一整天坐在床上发呆，双手搓来搓去，别人和她说话也不搭理，弄得连我都感到害怕……怕她得了精神病……后来，从下午开始就不见她了，哪儿都找不到，怎么办啊……”严廷芳又着急起来。

人群纷纷往回走。据说为了便于打捞工作的进行，山青湖那边已经戒严，不让过去了。刘姐丽和严廷芳走在前面，议论着林涛涛之事，男孩和女孩尾随其后，无语。

天边亮起一束闪电。不知为什么，两人不约而同地抬头互望了一眼，都觉得对方眸中好似释放出一股强大的电流，直击心海深处，魂魄为之一荡！

就在这一刻，山青湖那边传来了不好的消息，说是人已经救上来了，但是命却没有抢救过来，是个女的，二十多岁，已经归天啦。有人认出来：这人是数学系毕业班的学生林涛涛。

## 第二章 相约相恋

“桃之夭夭，灼灼其华。” ---- 《诗经·国风·周南·桃夭》

十六。

“五四”公园里，薇薇正在溜溜溜板。白明志躺在水泥条凳上望着蓝天发呆。

昨天在全校大会上，党委书记的一段话一直在白明志脑子里打转：

“……同学们要时刻警惕，阶级斗争无处不在啊。尤其在我们思想深处，无产阶级不去占领，资产阶级思想就要去占领。让我们看一看一些触目惊心的事实：……比如，我念念一位同学在日记中写的两首诗……”

这两首诗正是白明志写在日记上的。第一首诗是三年前刚到大学时写的，因为没进名校而思想消沉：

“周围到处是烦闹和喧嚷，  
我的心呵，充满了惆怅。  
初春的夜里，我悄悄地远去，  
寻找寄托灵魂的天堂。

没有爱情，没有幻想，  
我像漂泊在大海中的一叶孤舟，  
任凭风浪欺诳。  
……………”

第二首诗是不久前的，记录最近几个月的心理感受：

“……………  
电闪雷鸣细雨天，  
忽觉爱神降人间。  
双双对视魂魄荡，  
莫非一箭两心穿？

朝霞未出呆呆等待校园旁，  
黄昏时分默默徘徊宿舍前。  
话语声声入耳芳容总不见，  
幻想汨汨长流柔情涌心田。

偶尔幸运，惊鸿忽然一瞥，  
人多眼杂，欲语却又无言。  
……………”

党委书记还算留面子，没有在大会上公开点名。他继续批判两首诗：

“同学们，这就是某些人对我们朝气蓬勃的生气勃勃的社会主义的感受啊。热火朝天的革命事业，轰轰烈烈的时代气氛，在他看来却是‘烦闹和喧嚷’；对蒸蒸日上、欣欣向荣的今天，他不是意气风发，而是‘充满了惆怅’，还要去寻找什么天堂，寄托他的灵魂。寄托什么灵魂呢？只能是资产阶级的魂！还有这充满了小资产阶级情调的爱情诗，什么‘爱神降人间’之类的，也是与我们的社会格格不入啊……”

最后，书记语重心长地说：“同学们，真是不读不知道，一读吓一跳啊，你们知道吗？写这些诗的人，还是出身于工人家庭的同学啊！这就是阶级斗争在思想领域里的表现，这就是资产阶级和我们无产阶级争夺下一代的残酷斗争啊……”

党委书记那抑扬顿挫，满怀激情的声音在学校大礼堂上空，也在白明志的心里，久久回荡。

那是两个多月前的一个晚上。系党总支书记陈栋梁把白明志找到他宿舍谈心。陈栋梁是南下干部，长得高大白净，脸上总是挂着笑，给人一种亲切感。

“白明志，近来怎么样？对系里有什么意见？”

“没有什么意见，我觉得数学系挺不错的。”

“你是系里的活跃分子，我对你还是比较了解的。工人家庭出身，学习成绩优秀，劳动好，又是文体活动的积极分子，我们很希望系里有更多的像你这样全面发展的人材。”

听到陈书记的表扬，白明志不知如何回答是好，只是自然地笑了笑。

“我听说你写了入团申请书，但有些团支部委员反映你小资产阶级思想很严重，唉，读书人哪个没有点小资产阶级情调啊，没啥大不了的！我想找你谈谈心，互相了解了解，交个朋友嘛……”

团支部委员？白明志脑海中闪过了那个似乎经常对自己不怀好意的李全保。不过，他很快就被总支书记的诚恳、亲切和关心所感动，不知不觉地和他谈了很多很多心里话：谈到当初因没有考上全国重点大学而感到万念俱灰，颓废消沉；谈到自己喜欢诗词，喜欢读古典小说和外国小说；谈到母亲的出身及对自己的影响；也谈到人生观和爱情观等等。

陈栋梁书记对白明志喜欢写诗好像特感兴趣：

“我听团支委李全保说过的，你经常写爱情诗，能不能给我欣赏欣赏啊？”

“我写的哪能算什么诗，只不过有时胡诌几句而已。”

“小老弟，不瞒你说，我也喜欢诗词。年轻的时候，也写过一些的。我们可以互相切磋，以文会友呵……”

“那好吧。不过我的不少诗是写在日记本上的。”

“那更好，这样我可以对你有更多的了解，更有针对性地帮助你进步啊！”

第二天，白明志便把两本日记本交给了陈书记。可是他万万没有想到，自己的日记竟被送到党委书记手中。当他听到党委书记把自己在日记里写的诗和句子，在大会上念出来，作为批判的典型时，心中有一种被出卖的感觉。

将小微送回家后，白明志在天黑之前赶回了学校。

又独自在湖边的小路上一边散步，一边低着头沉思，甚至于没有注意到与对面走过来的女孩和何梦烟擦肩而过。

何梦烟与女孩谈起昨天党委书记的报告。

“你知不知道会上批判的日记是谁的？是白明志的！”何梦烟说。

“什么日记？”女孩还不明白怎么回事。因为听政治报告时，她老是心不在焉，脑袋里总不知道在转些什么东西。其实，即使在课堂上，她也不怎么听得进去。她习惯于自己看书，自己作题，自己考虑问题。这是她的特点，同时也是她的缺点。

何梦烟将党委书记报告中有关部分讲给女孩听了。

“你怎么知道是他的日记？”

“他们班上的团干部早知道，慢慢传开了。大家还暗中传抄他的几首诗，说是什么‘奇文相欣赏’”

“是‘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

转过一圈，第二次又与白明志打照面时，白明志对她们默默点了点头，走过去了。

看见白明志眼神中流露出的沉思和忧郁，而没有往日那种开朗、热情的笑容，女孩感到心中隐隐作痛。

何梦烟却满面春风，小声地对女孩说：“告诉你一个秘密吧，不要告诉别人哦：我觉得他诗中写的就像是我，和我心里的感觉一模一样啊！嘿，哪天我得找他好好谈谈……不过……如雪，你的文笔这么好，又会写诗……你能帮我一个忙吗？”

抑制不住兴奋的何梦烟在女孩耳边小声咕噜了好一阵子。

十七.

尽管党委号召的“在灵魂深处闹革命”运动已经在校园里悄然展开，但却也还谈不上轰轰烈烈的程度。

系里校内的各种各样的文艺活动、体育比赛、墙报、广播宣传等，仍然少不了要依靠活跃份子们，当然包括白明志以及他的几个好朋友在内。白明志也逐渐淡忘了上次在全校大会上被作为小资产阶级典型而暗中受到批判的不快，反正现在是人人都要斗私批修，都要在讨论会上把自己说得一塌糊涂。大学的生活毕竟是丰富多彩、阳光灿烂的，忙忙碌碌的学

生们照常地早操、上课、自习、看书、考试，只是逐渐地多了一些听报告、谈心得、作好事、写思想汇报之类的事而已。

最近几个月的活动，又加上了民兵训练的内容。毛主席号召全民皆兵，备战、备荒、为人民。全国上下一如既往地热烈响应毛主席的号召，展开了轰轰烈烈的大练兵运动。处处可见“飒爽英姿五尺枪”，人人都在练习射击、刺杀、扔手榴弹。有几次还半夜紧急集合，背上背包，扛上枪，走了许多路。数学系的乐队带上乐器，沿途作鼓动。

学生们也逐渐淡忘了那几条有关不准恋爱不许结婚的校规。这种事在年轻的大学生中是阻止不了的，只要不是做得太过分，像林深潭和梁丽略那样胆大包天被现场抓住的话，也不会有太大麻烦。再说，林涛涛投湖自杀之事也在学校上上下下引起一阵风波。在校党委还诱发一场争论。有些人就从林涛涛之死而提到上次开除谈恋爱学生的事，是不是做过头了？“看吧，这次又是因为谈恋爱，逼出人命来啦！”。当然，最后由杨书记拍板，写下林涛涛投湖自杀之事的结论，是因为暗恋万年千而得了忧郁症才自杀的，万年千没有责任，与学校执行三大纪律的方式方法更没有关系。

不过，人死了的影响还是比较大，这件事彻底改变了万年千的性格。他再不是过去那种摇头摆尾、自以为是的样子。虽然万年千并不承认他真正爱过林涛涛，但林涛涛的死却强烈地震撼了他，毕竟那是一条才 23 岁鲜活的年轻生命啊，怎么这么容易就烟消云散，化为尘埃和灰烬了呢？况且，虽然林涛涛有忧郁症，但毕竟是因为他万年千而得的忧郁症，也就是说，是为他而死的。万年千非草木，岂能无情？如果当初，他对她热情一些，或者是干脆冷淡而断了她的念头，可能她也就不至于走向这条极端之路了。万年千觉得，正是由于自己骨子里的那种极度傲慢和优越感，才会对林涛涛表现得不冷不热，以至于造成了这场悲剧。因此，万年千对林涛涛之死，是感到内疚和自责的。

死人的事也震动了党委会成员们的脑神经。从此之后，校领导和系领导也就不再经常强调那‘三大纪律’了。

过去的两个多星期，白明志有一半多的时间都在忙着学校内外的各种活动和比赛：

一是代表学校参加全省民兵大比武，花了很多时间训练，终于夺取了集体第二名的优异成绩，为学校争得了荣誉；另一件事是代表学校到市里各处去演出，因为他和另一个同学合演的一个双簧，被省军区领导选中了。

由于这繁多的社会活动，该看的专业书和作业都拉下不少，得赶紧补上，眼看就要到期终考试。

下课后，白明志急急忙忙跑到图书馆，占了一个好位子。专心致志读了半天书，终于把复变函数所缺的课都补上了。在开始作作业之前，伸个懒腰，放松一下，却突然发现女孩也在图书馆，正在低着头写着什么。女孩旁边坐的是何梦烟，两人正好就坐在他的对面。伸懒腰之际，女孩和何梦烟同时抬起头来望了他一眼。女孩立刻又低头看书去了。白明志却

觉得自己好像突然热血上涌，脸颊发烧，莫名其妙地心跳不止，脑中空白一片，甚至没有注意到何梦烟已经绕过桌子，走到了他旁边，正在跟他说话呢。

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自己刚才精神恍惚，未缓过神来的缘故，白明志觉得今天的何梦烟怪怪的。她一改平时笑咪咪、大大咧咧的开朗活泼劲头，却是脸露羞色，压低了天生的女高音嗓子，还带点颤颤抖抖的腔调，对白明志小声说：

“出去到门口走廊上……去一下好吗？有件东西交给你……”

出到门外时，白明志自己倒是已经从刚才的一阵心猿意马状态中恢复过来了，开始笑嘻嘻地调侃这个在宣传队里排节目时早就混得很熟的女生：

“怎么哪，今天这么严肃，什么东西呀？”

何梦烟扭扭捏捏地交给白明志一本书，是苏联小说《牛虻》，小声说：“这本书送给你，里面有封信，你看看后我们再找时间谈吧……”

还想再说什么，却看见郑少青从图书馆出来，瞪着一对大眼睛，直奔他们所站的这个角落而来。何梦烟好像有些不自在，急急忙忙地转身走开了。

十八。

“何梦烟给你本什么书呀？哟，是《牛虻》，好书呀，给我先看看吧。”郑少青从好朋友手里抢过书，好奇地翻开。见书中夹了两张纸，顺手给了白明志一张，自己打开另一张。白明志也并不在意，看看自己手中那张纸条写的是：

“下星期六这个晚上有空吗？能不能帮我一下微分方程补补课哦，请教请教有几个问题……你的诗杨书记念的诗，太美了！希望能和你进一步发展革命友谊，就像《牛虻》中的亚瑟和琼玛一样，所以才送书给你。被你的诗所感动，和诗一首，不会笑话我吧……”

这时，旁边的郑少青正在用他那抑扬顿挫，颇带感情色彩的磁性嗓音念着另一张纸条上的诗：

“岁月如流酷寒天，  
白云雪水绕山间。  
以诗代言情思荡，  
写毕书文眼望穿。”

从此平静湖水微风掀漪涟，  
原本快乐少女心海起波澜。  
笑容倩影久久不能挥之去，  
点点滴滴激起无限思和念。

来日方长，惊鸿终有一瞥，  
与君相约，倾诉肺腑之言。”

郑少青念完了诗，疑惑地说：“这诗不就是按照你那首诗的格式和你唱和的吗？你那首是这样的……”郑少青念起来：

“电闪雷鸣细雨天，  
忽觉爱神降人间。  
双双对视魂魄荡，  
莫非一箭两心穿？”

朝霞未出呆呆等待校园旁，  
黄昏时分默默徘徊宿舍前。  
话语声声入耳芳容总不见，  
幻想汨汨长流柔情涌心田。

偶尔幸运，惊鸿忽然一瞥，  
人多眼杂，欲语却又无言。”

又继续说：“写得还不错哟。但是，我可以肯定不是何梦烟自己写出来的。她的文笔我太清楚了，系里办墙报时我改过她投来的两篇稿件，连写学雷锋文章都词不达意，她哪会写什么诗呀！”

郑少青又从明志手中拿过另一张纸条看了看，哈哈大笑起来，说：

“这还不显而易见吗？你看看这段文字，诗和文肯定不是出于同一人之手……明志呀，你的桃花运还不少嘛，这又来了一个……主动找上门的，哈哈。还要找你给她补课，补个什么狗屁课啦，这大学生中谁都知道，补课就是男女交往，进一步发展革命友谊的最好借口嘛……不过，这些主动上门的都不是你喜欢的，对吧？我当然猜得出你中意的是谁喽……哈哈……那个高山仰止，如冰似雪的……‘天上掉下个林妹妹……’”郑少青手舞足蹈，唱起了越剧红楼梦。

白明志一直没有说话，只有郑少青一人在朋友耳边喋喋不休。白明志其实也感到了何梦烟有时候望着他时那带点火辣辣的眼神，但却不怎么放在心上，仍然和她嘻嘻哈哈地聊天开玩笑，毫无拘束。因为她的性格直爽、开朗、活泼，平时的所作所为也很有意思，好像从不怕丢脸，不怕出丑。郑少青和陈鸣威，还有过去的林深潭，几个人暗地里都经常拿她的马大哈风格来当作笑料。

可今天，何梦烟的纸条上这段近乎于直白的话，使白明志觉得：需要认真严肃对待这个问题了。那首诗嘛，是不是她本人写的可能不那么重要，重要的是不要伤害别人对自己表白的纯真感情。

旁边还在研究那首诗的郑少青却有了惊人的发现：

“你看你看，我早就说了吧，他们班上女生能写得出诗的只有刘景敏和高如雪。我正在猜测判定到底是由哪一个捉刀代笔的呢？嘿，没想到这前面四句诗里藏着答案啊……”

郑少青兴奋极了，得意洋洋地自比为是善于分析、能办大案的福尔摩斯，指给白明志看前四句诗中由第三个字组成的“如雪代书”四个字。

岁月**如**流酷寒天，  
白云**雪**水绕山间。  
以诗**代**言情思荡，  
写毕**书**文眼望穿。

这下白明志感兴趣了，赶快抢过有诗的那张纸来仔细研究。越研究心中越高兴，越研究越是豁然开朗，觉得一股甜丝丝、热乎乎的暖流遍及全身。对，这首诗应该是高如雪所代作，难怪那天散步时看见她们两人在一起叽叽咕咕的，想必和这件事有关。

既然这诗是高如雪写的，又把答案藏在诗中，就可以看作是她写给我的了。并且，由此也能确定她是喜欢我的。这就是白明志越读越高兴的原因。郑少青好像也琢磨出同样类似的结论，对白明志说：

“她用了一个聪明的好办法。如果你没看出这四个字，她反正代朋友执笔而已，你如何处理是你的事情，和她无关。而如果你看出来，那么这可能就是她对你的内心表白，说明她也喜欢你。哈哈，老兄，你还是赶快去找你的意中人吧！”

“可是我还得考虑清楚，怎么回答何梦烟啊，下星期六要不要给她补课呢？其实，何梦烟也是一个单纯可爱的好姑娘，我不想伤害她……”

郑少青又哈哈大笑起来：“她当然是个单纯可爱的好姑娘啰。可是，我的大情圣，你爱不了那么多啊！……哈哈，你忘了，还有我呢。唉，看着你可怜，小兄弟我这次就豁出去了！舍命陪君子，插刀帮朋友。下星期六，还早着呢，由我来给她补课好啦。有我这三寸不烂之舌，你还不放心吗？哈哈……”

“你喜欢何……你喜欢帮她补课，真的吗？”看看郑少青的表情，听出了他隐藏在‘哈哈’笑声中没有说出来的那句话外之音，白明志才真的感到这个过去的‘小朋友’已经长大了。

十九。

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最近提出了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日日讲。特别指出文艺战线的阶级斗争，是看不见硝烟的战场。资产阶级利用电影、戏剧、小说等向无产阶级发动进攻。

《人民日报》发表了对《早春二月》、《舞台姐妹》等电影的批判文章之后，毛主席指示把这些‘修正主义材料’公之于众。于是，电影《早春二月》同时在 57 个城市放映。全国掀起了批判文艺领域内的大毒草的高潮。

数学系的学生上午去看了电影，下午便展开讨论。

《早春二月》电影是由柔石的小说《二月》改编的。由谢芳、孙道临和上官云珠三人主演。

故事发生在江南一个叫芙蓉镇的小地方。知识分子肖涧秋与漂亮的现代女性陶岚的爱情，以及肖涧秋对革命烈士的遗孀文嫂的同情，纠缠交织在一起，情节曲折感人。

看过一遍电影，大多数人好象也看不出什么名堂。

不过，紧接着就学习《人民日报》上的社论及左派笔杆子们写的大量批判文章。几天之后，大多数学生都能在讨论会上讲得头头是道，把肖涧秋“把自己当做救世主”的行为以及陶岚的“我行我素”思想批判得体无完肤了。毕竟都是知识分子嘛。

当然，运动的目的并不是为了批判三十年代的陶岚和肖涧秋，而是要通过对这两个人物的批判，“要暴露我们自己思想深处的修正主义，要解剖我们深受资产阶级毒害的灵魂”党委书记杨临时慷慨激昂地对全校师生们说。

就戏论戏地讨论了一段时间《早春二月》电影之后，数学系的运动便进入了重头戏：结合自己的思想实际，写看过了电影《早春二月》之后的思想小结。

写些什么东西呢？女孩坐在房间里，咬着笔头发呆。

柔石的《二月》这本小说，她早就看过。对三十年代的这类作品，女孩并不是特别欣赏，觉得整个色彩太‘灰’了。《早春二月》的电影嘛，拍得还不错，但她对这几个演员不太喜欢。一是觉得谢芳的表演比较做作，二是认为上官云珠太老了，《二月》中的文嫂虽然是寡妇，但年龄应该是二十多岁。上官云珠在三、四十年代的电影界就很有名，又二十来年过去了，脸上的肌肉都已经松弛下来，在有部片子里还扮演一个十八九岁的小姑娘。女孩还不到二十岁，喜欢的是象《马路天使》里十几岁的周璇扮演的那种清纯的角色，也欣赏文学作品中屠格涅夫笔下的少女形象，陶岚这种人太复杂了。女孩觉得自己思想是很简单的，尽管有些人把她比作林黛玉，但她自己却不这么认为，她当然也欣赏林黛玉的才气，但她从来就没有过林黛玉那种悲天悯人、多愁善感的情怀。

女孩眼光瞟向床头的日记本，还是妈妈了解自己。妈妈曾对爸爸说过：“我们如如呀，继承了你的智慧，但精神感情方面像我，你别看她外表柔弱，内心却深藏一种‘宁为玉碎，不为瓦全’的刚烈性格。”

又想起《早春二月》中那个演肖涧秋的孙道临，一双脉脉含情的，显得有点女性化的眼睛，使女孩觉得特别像高中时的一个男同学。那个同学京剧唱得非常好，不过是反串唱女声中

的花旦。可能正是因为经常扮成女人的缘故吧，那男同学看人时就是这种女性的眼神，表情动作也有点像女的，说起话来轻声轻气、扭扭捏捏地，因此在班上还得了一个外号，叫做‘寡妇’。

女孩发现自己想走了神，离题太远了，赶紧把思想又转回到笔尖上。

提起笔又想起了那天帮何梦烟写诗的事。

这几个月来，女孩觉得和白明志之间，产生一种从没有体验过的奇怪感觉：每次四目对视，便犹如放电。既怕互看，又想互看，还似乎不可抗拒，不得不看。难道这就是那首著名的“哎哟妈妈”歌中所唱的：“从眼睛里到心怀”的东西吗？

女孩又感到困惑：何梦烟说她也有这种感觉啊！况且，别人不是传说他是个“多情种子”，脑子里充满了资产阶级的情调和爱情观吗，他似乎也的确有多个经常交往的女性朋友，包括何梦烟在内，谁知道哪个是真哪个是假呢？是否他看每一个女同学都用这种眼神，也许我觉得特别的眼神，只是他对女生经常的、习惯性的、随意的一瞥而已？

女孩的思绪常常徘徊在这矛盾之中。年轻的心儿渴望爱情的威力，却又害怕痛苦的缰绳；既不能否认心中的事实，却又不肯像何梦烟那样大胆地流露真情。女孩有时也在心里如此自谴自嘲：难怪李全保说我读多了书思想复杂啊，的确是复杂，比何梦烟就复杂多了！

无论如何，当何梦烟求她帮忙写诗的时候，她觉得这是个捅破窗户纸的好机会：干脆破釜沉舟，弄个水落石出，省得哽在喉咙里不上不下地不舒服。如果白明志对自己有意思的话，是一定能看出那四个字的，反之，如果只是自己的一厢情愿的话，女孩相信自己有毅力和勇气，让自己恢复过去那种心灵的安宁。

女孩一边想，一边摘录了几句报纸上批判《早春二月》的话，加上批判自己的‘走白专道路’思想：

“……过去自己没有认识到是在走白专道路。心里想反正学好功课就行了。不能与班上的同学打成一片，认为反正‘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现在才知道，这独木桥通向的是一条危险的白专道路，搞不好就会掉下万丈深渊……”

很可笑，从学雷锋开始，学习已经变得越来越不重要。学习好，似乎已经不是优点，而越来越象是一条缺点。女孩已经多次批判这个‘缺点’，写习惯了，笔头在纸上沙沙作响，看来明天可以顺利交上小结，完成任务。

二十。

星期天早上，白明志朝校园大门走去，看见女孩正好独自远远地走在前面，本来很想跑步追上去和她说话。但又总觉得还没有想好要说些什么。平时脸皮挺厚，从不怕和女孩子打交道的他，玩真的时候却又瞻前顾后，犹豫起来。

自从那天看了女孩代何梦烟写的那首诗之后，白明志兴奋了一阵子。遗憾没有及时地去表白自己的心意，过两天冷静下来，便有些畏畏缩缩的。为什么呢？相爱的人嘛，总希望将自己最好的一面呈现给对方，白明志却自觉自己在系里‘名声不好’，特别是上次书记在报告上念出来他写在日记本上的诗之后，便被‘树立’成了一个小资产阶级情调的典型。有人给他安上些‘情种’‘情圣’之类的绰号，谣言传闻满天飞。白明志原来对此不是很在乎，况且，在乎也没有什么办法啊。可现在，他却很在乎高如雪对他的看法了。她是不是也把我看成是一个玩弄感情的骗子呢？白明志为此心情沮丧，因而总迟迟不前。

回到家里，发现今天气氛不太一样。老爸在和薇薇玩扑克牌，妈妈从二姐房间走出来，像是在生气。看见白明志回来了便说：

“唉，你去劝劝你二姐吧。”

“什么事呀？”

“还不就是她那个疯疯癫癫的男朋友唐晃嘛，本来我也就反对不了，随他们去。本来都说年底要结婚了……可现在，唐晃单位的什么坏领导，要把他调到萍水县去，那还结什么婚，结了不就要牛郎织女两地分居了？”

白明志把借来的两本小说交给母亲，一是张恨水的《纸醉金迷》，另一本是雨果的《笑面人》，都是她喜欢看的。

兄弟姐妹中，白明志和二姐感情最深，在一起生活的时间最长。其余几个哥姐都早早就在别的城市参加了工作，不常回来。白明志那几年离开父母，到N城读小学和初中时，正好二姐在N城读师范，之后又留N城工作。她特别喜爱这个弟弟，因为比白明志年长六岁，所以充当了一部分母亲的角色。唐晃是二姐的男朋友，好像是个作家，文风不凡，写过剧本。

二姐也长得像母亲，躺在床上生气的模样和刚才妈妈的样子几乎一模一样，气呼呼地对弟弟解释刚才妈妈做的事：

“是这样的……唐晃写了一个剧本叫《秋草》，原来被上海电影制片厂一个导演看中了，要拍电影，可是后来……我也搞不清是怎么回事，那个导演不久前被打成了文艺界的黑线人物，被批判撤职了……把唐晃也牵扯了进去，反正现在，T省管文艺工作的领导，正在组织批判《秋草》，说它是一棵攻击社会主义的大毒草……”

“是不是和现在全国批判《早春二月》差不多啊？”

“可能吧，唐晃要被调到县城去，还说这是对黑线人物的宽大处理，否则……”

白明志想尽办法安慰二姐，说反正‘车到山前必有路’，‘调到县城去’也不是那么糟糕的结局，我们今天再去看一次《早春二月》吧，还挺好看的。反正也没别的什么电影可看，被批判的东西总是更有看头一些。

“好看的电影为什么总是要受批判呢？”姐弟俩看完电影后边走边聊。二姐的文学修养很高，又特别喜欢看电影，刚才的愁云惨雾已经过去了，兴致勃勃地评论《早春二月》的几个主角：“上官云珠现在老了，年轻时很漂亮，我在唐晃那儿看过以前三、四十年代的电影画报上她的照片。”

白明志看看二姐，突然发现了什么，笑着说：“姐姐，我看谢芳演的陶岚挺像你的。”

白明琳这天穿了一件深色细花的短短的中式便装，一条熨得笔挺的西装裤，凸显出玲珑有致，苗条而又不显得瘦的身材，的确有电影中陶岚的风韵。从小圆脸上一对炯炯有神的眼睛中，也似乎能读出她性格中存在的‘我行我素’的特点。

“是吗？反正我的确挺欣赏陶岚那种敢爱敢恨的女性。”，不过，明琳觉得还是应该提醒一下这个虽然读过不少中外名著，但骨子里却仍然很单纯、幼稚的弟弟。“记住哦，批判还是要批判的，报上怎么说就怎么写呗！否则，搞得像唐晃那样就倒霉透顶了。”

提起未婚夫的倒霉遭遇，二姐又愤愤不平起来：

“现在这个文艺战线呀，搞得一塌糊涂，一会儿批判这个，一会儿批判那个，唐晃他们那个领导，叫高瞻的，我看不是什么好东西，就是组织批判《秋草》的那个人嘛……他原来是部队里的一个文秘而已，既不懂文学，又不懂艺术，只懂得害人整人……并且，生活作风也不正派，老婆得病死了，他就和老婆的侄女搞上了，你说说看……这不是乱伦吗？”

白明志想了想：“老婆的侄女……和他没有血缘关系吧……”

“但侄女和女儿是一个辈份呀，唉，反正那人，肯定不是好东西。据说他的女儿都为他感到羞耻，不愿意回家……”

二姐又想起了什么：“啊，对了，他的女儿也是在你们学校数学系啊，认识吗？”

“哦？姓什么，姓高啊……可能认识吧……系里只有一个姓高的女生……”说到这儿，白明志有点结结巴巴起来。

二一.

T大校园靠着的山青湖，是与雪水湖相通的一个子湖。沿着山青湖绕到白云山南边的山脚下，傍山朝湖有一溜小树林，离校区有点远，学生们一般不来。大家都只在山青湖的南岸谈心散步，流连忘返。这小树林不属于校区，是算北边梅林公园的边缘地带，却也难见游人。远看小林区黑乎乎的，但走进林中，顿觉别有一番天地。这儿春来花开，夏闻鸟鸣，秋听寒鸦，冬观雪景，是白明志一人常来的散心之处。灌木丛中有一小片洼地，低下去好几米，其中几块山石突兀而起，雨季时，雪水湖的湖水蔓延到大小巨石之间，潺潺绕行，有声有色。白明志喜欢这儿不凡的风光和宁静的环境，自觉仿佛置身于小桥流水的江南园林。有时还带上书包，干脆坐石头上，悠哉悠哉地读书写作业。

终于筹划了和高如雪的第一次约会。星期六晚饭后，白明志想要让她来见识见识自己找到的这块秘密宝地。可老天好像故意要和他作对似的，前两天还天晴，昨天就开始降温，今早还来了一阵小雨夹雪，飘飘洒洒地下了好几个小时。树木花草高山大地，全都披上了一件薄薄的白白的雪衣。不过，从下午开始，天气转好。现在已经无雨无雪，天高云淡。气温低点儿倒没关系，多穿点就是了，白明志心想。穿上了二哥给他的军大衣。

白明志当然是早了十几分钟就在山青湖岸边溜达。这种天气约会也有其优点：山青湖畔几乎没人，稀稀拉拉的少数几个学生，还都是不认识的。远远看见高如雪穿着一件大红的棉大衣朝湖边走来，越走越近，已经能看到他时，白明志便往通小树林的小路拐过去。天色虽已黄昏，却有月色琅琅，因此，还能看得见大红色的一团在身后紧跟着，白明志放心了。

小路通向洼地处，是一段很陡峭的石头斜坡，圆润光滑一片淡白。白明志一个箭步就蹦下去了，高如雪却在了一半处胆小地犹豫着止步不前。白明志想牵她的手帮她一把，没料到洼地挺深的，两个人的手还够不到一块儿。白明志双手一摊，无奈地笑笑说：

“勇敢地跳下来吧，不怕，有我呢！”

高如雪仍在犹豫，说话都战战兢兢的：“下面好深啊，我最胆小了，脚底下又有冰，打滑啊……”

“没问题，我会接住你……”

迟疑了好几分钟，前途虽然可畏，但更无后退的可能。高如雪咬咬牙，只好豁出去了，便打算跳下去，一边行动一边说：

“那我就跳了，你可要接稳啊……”

“当然当然，我会接稳你……接稳……”

白明志一边说，心口一边砰砰跳，从‘接稳’联想到了‘接吻’。待那团热乎乎的大红棉球跳到胸前时，不知所以然地糊里糊涂地就把嘴唇凑了上去。

然后，两人脑袋中都一片空白，也不知道时间停止了几秒钟还是几分钟，还是十几分钟？接着，高如雪从白明志怀中挣脱开一些，轻声发话了：“你怎么这样啊？欺负人……”

听不出话中有丝毫恼怒之意，白明志心中得意了：“不是你叫我‘接吻’的吗？你对我说：你可要接稳啊……”

高如雪这才听明白了这个双关语，连连地边笑边指责白明志太坏太狡猾了：

“第一次单独见面就这样……不太好吧……我可不是那种随便的女生……”

“哪种女生呀？你是淑女，我不也可以君子好逑吗？”

“可是你刚才的作为不是君子的作为啊……”

“你这淑女作为，怎么代何梦烟写诗啊，你就不怕她把你的‘君子’抢走？”

“抢走就抢走呗！属于你的东西赖也赖不掉，不属于你的东西抢也抢不来……男女结合要靠缘分，缘分是可遇不可求的。”

“我们今天就是有缘来相会，对吧？”

高如雪沉思地说：“有缘无缘，谁知道呢？”

两人聊得投机，白明志已经恢复了平常和女生开玩笑时那种能嘻皮笑脸、运用自如的境界。笑对高如雪说：

“你再爬到那个石头上跳下来，我还要试试‘接吻’！”

“我才不要呢，要爬你自己爬。”

“那你可要‘接吻’我啊……”

白明志真爬上去，又跳下来，趁机抱着高如雪亲一阵；又爬上去，跳下来，又亲一阵……。还扮鬼脸，作怪相，把高如雪给逗得咯咯大笑不止。有时两个棉大衣团一起摔倒在雪地上，就趁机在地上抱着打滚。高如雪从未如此疯狂放肆过，但实在被白明志的顽皮劲头所感染，不由自主地听之任之。况且，自己也觉身心释放，无比快乐，沉浸在初吻那种甜蜜、兴奋、激动、梦幻、恍恍惚惚的奇妙感觉中。

君子淑女就这样一直折腾到太阳从东方升起。

二二.

第二天一早，白明志笑嘻嘻地走进家门，二姐看见吓了一跳：“你这嘴巴，是怎么回事呀？肿得这么大，我带你去医院看看吧……”

白明志摸摸嘴，哟，好像是不太一样，赶快对姐姐说：“呵，没什么事，我昨天在同学家吃多了炒花生，上火了！一会儿就好了。”

二姐今天像是又在生气，滔滔不绝地抓住刚到家的弟弟诉苦。不过这次不是因为唐晃的事，而是父亲母亲的关系问题：

“我真不知道这两个人当初是怎么走到一起的……现在呢，成天吵架，乌眼鸡似的，你看不惯我，我看不惯你。我根本不想在这个家再住下去了……原来说，和唐晃结婚就搬出去，可现在呢，又不想同他调到县城去，真不知道如何是好……”

从白明志能记事起，父亲母亲就不对头。唉，也难怪，这两个人是太不相同了。想当初，大小姐和长工肯定也是爱得死去活来而策划私奔才走到一起的，后来呢，两条线交叉纠缠着走了一段之后，又分开了。是思想分开了，人却是仍然困在婚姻的牢笼里。各自的想法和生活习惯都逐渐回归到自己原来隶属的那个阶级。母亲爱读小说富于幻想，父亲生活所迫老实巴交。母亲抱怨父亲不讲卫生不讲文明没有知识没有出息，父亲对此当作耳边风，左耳进，右耳出，或者嘴上忿忿不平地哼哼两声，心里却嗤之以鼻。

二姐又从父母的关系抱怨到弟弟白明伟：

“他们两人视同仇人，也不管管教明伟，这个明伟呀，十分贪玩，还打架，现在长得个高头大马、腰园膀粗的……学习成绩又不好，完全不像你小时候那么优秀，招人喜欢……”

就因为他在学校的劣行，我在我的老同学面前丢尽了面子，记得我那个同学吧，他现在是明伟学校的教导主任……”

“哈哈，你别太担心了，没关系的，爸妈相处了几十年，相濡以沫，总是有感情的。明伟呢，过几年再长大一些就好了。记得我小时候也很顽皮的……”白明志的心情仍旧漂浮荡漾在初恋的美妙温馨之中，看什么事情都乐观。

二姐突然想起郑少青早上来家里找过明志的事：“你就去一下郑少青家吧，他来找过你，不知道什么事……”又看着弟弟肿大了的猪嘴巴，大笑不止：“可是，你这嘴巴，像猪八戒似的，到别人家去把人吓死啊！哈哈，要不，给你带上个口罩？”

白明志不在乎地一边笑一边摇头一边出了门。

来到郑少青家里，倒似乎没人特别注意到他的嘴巴。郑少青正在和他弟弟泰泰吹牛聊天。原来是在吹他上次去上海为系里买乐器的事。“我们选了老半天，试来试去，头都搞昏了。那个乐器店好大，把我转得糊里糊涂。最后，不知怎么从后门出去了。回到旅馆一摸皮包没了，里面还有两千块钱，这一下子吓出我一身冷汗。想了半天，才想起挑选乐器的时候，把皮包放到了柜台上。急急忙忙赶回乐器店，服务员问清楚皮包里的钱数和其它物品，对上号后把皮包还给了我，心里的一块石头才落了地。”

接着，又讲有一次去农村帮忙双抢，农民高兴得不得了，中午用太平水桶装红烧肉给我们吃……

白明志听了肚子里要笑死了，但看见16岁的泰泰听得发呆，一双大眼睛一瞪一瞪的。就忍住了笑，拉着郑少青走出了门。

“快走快走，等一下泰泰要问你，要杀多少猪来煮一太平水桶的红烧肉啊？”

“半条就足够，其中大部分是萝卜和汤嘛，嘿嘿。”郑少青又咧开嘴嘻嘻笑了起来：“这就是夸张的艺术，嘻嘻。”

白明志实在忍不住，想到颇有些书呆气的泰泰被他哥哥的花言巧语所忽悠而发呆的神情，肚子都笑痛了。

郑少青告诉白明志，早上找他是因为中学好友张芬芬从北京回来了，要约他们去西坡爬山。“张芬芬昨天晚上找你找不到，就到我家来长谈了好久。她说你现在故意回避她，其实她已经想通了，觉得和你并不合适。并且，目前有个什么前途无量的年轻团长使劲在追她，她也喜欢他，已经差不多谈婚论嫁啦。她只是想要继续和我们保持好朋友的关系而已，所以……”

白明志笑着打断了朋友的话，说：“好呀，爬山好呀，就我们三个人吗？”

“我还没说完嘛……还有就是何梦烟的事……”郑少青笑说自己已经给何梦烟补过好几次课啦，聊得不错哦。不过，何梦烟总是有个心结解不开，一定要白明志当面向她表示一下。

郑少青又嘻嘻笑：“你现在并不想公开告诉她你的心上人是谁吧……对不对？所以我就邀请她也一起去爬山。到时候，你就和张芬芬多聊一点儿，你给点模棱两可的暗示，让何梦烟对你和张芬芬之间造成错觉，也就此断了她对你的幻想……我嘛，就代替你和何梦烟聊天，安慰安慰开导开导她，你觉得怎么样？哈哈……”

“你这家伙，脑袋中鬼点子太多啦！”白明志不得不佩服郑少青的好主意，于己于人都有利。于是，两人便高高兴兴地去找两个女生爬山去了。

二三.

白云山下那一小片树林洼地，成了白明志和高如雪这几个星期的开心之处。每到星期六晚饭后，赶在冬日里夕阳的余辉消失之前，两人就一前一后朝山青湖走，然后再各自选择一个方便的时机，人不知鬼不觉地消失在山脚下那一团黑影中。

昨晚，高如雪刚走出宿舍门，在楼梯口瞥见李全保的身影一闪，知道是来找她‘一帮一、一对红，帮助她争取入团’的来了，赶忙嘀嘟嘀嘟地下楼跑向山青湖那边。这儿962班的女生宿舍里，李全保听刘景敏说高如雪刚走一分钟，便想追下楼去，却又被现在已是团支部书记的王安香抓住了，说是要和他谈谈发展下一批团员的事。李无可奈何，只好坐到王安香的对面桌旁，听候团支书的指示。

赶到小林子时，白明志已经在那儿又蹦又跳，做暖身运动，见高如雪到了那块石头斜坡边，才停下运动跑了过来，一边跑一边笑一边叫：“来了来了，接吻接吻……”。

很是奇怪，迷失在爱情中的两个人既不惧黑暗鬼魅，也不怕严寒风霜。只要凑在一块儿，就总像有说不完的话，聊不完的天。

谈话中免不了他们喜爱的数学。他们讨论抽象代数、方程论、图论等等，自然地联系到高斯、欧拉、华罗庚等著名的数学天才的故事。昨晚，互相交换对看过的小说、电影、话剧的看法，又谈到各自的家庭和童年。

今早，如雪回到家中，进自己房里关门睡大觉。表姐和爸爸现在已经是公开住在一个房里，对她也再不采取躲躲闪闪的态度。上个星期，爸爸专门找如如谈话，谈到自己已经决定和茹远芳结婚，只是仍然希望得到爱女的理解和支持。如雪当时未置可否懒得表态。不过，爸爸大概也感觉得出来，近来女儿的心情颇佳，女儿以一个热恋少女的宽宏大量，已经默认了他的决定。

又想起了昨天晚上：她送给他一张小时候在C市照的像片，像片上的八岁女孩，天真而好奇地望着白明志。白明志呢，送给她一张自己的近照。

高如雪一时睡不着，拿出照片来看。照片上的白明志，英俊、潇洒，站得笔直，正用深邃、热情的目光，坚定地望着远方……。轮廓分明的脸，高而挺直的鼻梁。紧抿着的嘴唇，显出内心的执着，剑眉下的双目，一股英气逼人。

高如雪很喜欢这张照片。翻到照片背面，还付有一首小诗，其中嵌入了“如雪存念”四个字：

志高伟如山，  
心净冰雪清。  
骨傲多存节，  
情挚思念深。

女孩沉浸在甜蜜的幻想中，迷迷糊糊地睡了一觉。醒来后，突然发现枕头边有封信，信封上是漂亮而熟悉的字体，写着“高如雪收，陈鸣威寄”，是寄到家中地址，应该是刚才爸爸或表姐放到她枕头旁边的。

这是陈鸣威给她的第三封信。前两次都是在学校里，借给她看“马克思的青年时代”和“居里夫人传”时夹在书里面的。

陈鸣威是个多才多艺又勤奋无比的人。能写会画，小提琴拉得不错，继林潭深之后，现在是系乐队的队长。在女同学中被视为一个大才子，宿舍里，王安香、刘景敏等人提到他时，对他的知识广泛勤奋刻苦都颇带崇敬之意。虽然外表形象矮了一点，但口碑不错，不是像白明志那样，经常会有些不知是真是假的花边新闻在女生中流传。就像这次批判电影《早春二月》运动写出来的“自我总结报告”吧，两人的文风就迥然不同。说起来有些可笑，校党委组织学生批判电影《早春二月》，写“自我总结报告”，原意是进一步地让大学生们‘灵魂深处’爆发革命，痛批一下自己。写得比较深刻的“总结报告”，便被作为典型材料而传阅。没料到这种传阅却起到了另外一种效果：学生们把这些人的总结报告当作文学作品来欣赏，因为当时除了被批判的作品之外，可读之物实在是寥寥无几啊。陈鸣威和白明志写的，就是其中传阅得最广，人们最喜欢看的两份“总结报告”。

高如雪还清楚记得那天的事：何梦烟和刘景琪，两人手上都拿着厚厚的一叠纸，一前一后地走进来，对她和王安香说：

“喂，我拿到一份《早春二月》“总结报告”，好看啊，写得像小说一样。你们抓紧时间赶快看，还有不少人排队等着呢。”

高如雪首先看了何梦烟拿来的白明志的，然后，又和王安香交换，看陈鸣威的。

两份“总结报告”都是洋洋数万言，比她交上去的报告，字数要多出好几倍。白明志的报告暴露思想深刻，文风细腻，感情丰富。而陈鸣威的呢，文笔犀利，语言尖刻，引经据典，逻辑论证，在华丽而流畅的叙述中理性地批判自己。

那晚，高如雪在床上辗转反侧，怎么也睡不着，半夜爬下床来把放在桌子上白明志的“总结报告”又拿来读了几遍。突然使她对白明志这个人有了更新的认识：在他嘻嘻哈哈外表下，蕴藏着多么深厚、强烈，火一样的感情啊。灵感来了，高如雪在日记本上写下了一首诗。

奇怪的是，无独有偶。当时，她看见睡在她下铺的刘景琪也一直没睡着，还在床上仔细研究陈鸣威的那份“总结报告”哩。

拆开陈鸣威今天的来信看了看，高如雪突然灵机一动，起身打算回学校去了。

二四。

话说那个星期天，高如雪拆开陈鸣威的信看了几遍，突发奇想。

那个星期六的晚上，和白明志在一起时，也聊到了陈鸣威。她告诉他陈鸣威曾经写过信给她，可她不知道该如何处理。高如雪对白明志说：“他不是你的好朋友吗？既然我们已经好上了，那么，由你出面，来把他给我的这两封信交还他，就等于告诉他我们这件事，他就会死心了。你说这样好不好？”白明志说，两封信可以暂时放在他那儿，方法嘛，让他再考虑考虑，如何处理才不至于使陈鸣威感到太伤心。

当时，白明志说了一句玩笑话：“其实我看呀，陈鸣威和你们宿舍那个……刘景琪……倒是挺般配的，哈哈，我要是乔太守，就想办法点点这个鸳鸯谱……”

想到白明志当时的脸部表情，高如雪直想笑。不过，他说得没错。并且，高如雪知道：刘景琪非常欣赏陈鸣威。想到这儿，高如雪又拿起陈鸣威的信。

信很简短，其实就是大学男女生之间常传递的小纸条一类，开头没有称谓，结尾处也没有署名落款，这是当时男女学生间写纸条来往的惯例。如果署上名字，女生把它交给了领导，不是就更容易被抓住而成为违反三大纪律的把柄吗？

信的开始不外乎是些愿与对方交友结谊之类的一般话语。陈鸣威写到后半部分时，似乎才动了真情，强烈地表示对高如雪的爱慕之意，将对方想象成他心目中无比高尚的女神，是纯洁、美丽的化身，善良、智慧的象征……等等等等。最后，用一首五言诗结尾：

“春愁如春雨，欲停又忽起。倾城倾国貌，何日相共语？”

再就是殷切期望等待对方的回复，回信可寄到哪里哪里等等。

那天，高如雪很快到抽屉里找了一个未用过的信封，将信折好放入。和爸爸及表姐打了一声招呼，就去赶坐公共汽车，很快回到了学校，并且，将那封信放到了她想放的地方。

然后，高如雪只是等待，想静观其成。可现在，寒假都过了，社会主义新中国已经步入了1966年，刘景敏刚从德城家里过完年回来，心情倒是好像不错，可那件事，怎么还不见动静呢？高如雪感觉自己像是在替古人担忧，多此一举。

学校组织的对《早春二月》的批判，也在寒假之前就告一段落。

大自然迎来了真正的早春二月，校园的树枝上已经爆出小小的、嫩嫩的新芽，为才熬过了严冬的树木，披上了一层薄薄的绿纱。这个星期，961班和962班的学生不上课。全天劳动，每天都在赶修那条从数理楼通往学校南门口的大马路。

T大是1958年大跃进的产物。雄伟漂亮的数理大楼早就建好并已开始使用，但从数理楼通往学校门口的大路却一直都没有动工。因为学校经费不够，修建数理楼与化学楼，已经将省政府拨的款，用得差不多了。

校党委灵机一动：让学生自己来修这条大道。这样，一能锻炼提高学生的劳动能力；二能达到勤工俭学的目的；三能早日完成校园的规划，向省委表功报喜。真是一举多得。

到了星期五了，劳动了将近一个星期，高如雪已累得快支持不住了。歪歪斜斜地挑着担子，看着走在前面的王安香和刘景敏，咬牙忍住肩膀的剧痛，快步跟上。

倒完土回来的路上，王安香对高如雪说：“挑不动就少挑一点吧。你不象我，我在家里挑土都挑了十几年，肩膀上都长了茧，比你要好多了。”

王安香又说：“多亏你上次帮助我补习了抽象代数，使我顺利通过了考试，可我怎么才能帮你呢？”又看了看高如雪肩上的扁担罗筐，说：“你用我这付吧，可能要轻些。”

高如雪换了担子试试，似乎果然要轻些。

正好走到了白明志用铁铲给人上土的地点，白明志给她装了两个半筐，用眼睛示意说：

“快走吧，可以啦！”

可高如雪还要好强，要他装满。

白明志只好给她再添上两铲。

心疼地看着被两筐土压得摇摇晃晃模样的高如雪，白明志一边铲土，一边对正走过来装土的刘景敏说：

“唉，你们这些女生，又没有力气，又要逞强，人小，心还不小。”

后来，王安香叫上几个女同学到旁边数理大楼的顶楼上去，说那儿有些杂物需要清理，清理完了后今天就可以收工啦。

几个女生来到数理大楼顶层，也就是位于第四层楼上的平台。见四周的确乱七八糟地堆放了不少杂物。大多数都是些建筑材料之类的东西，看来从数理大楼修好了竣工之后就没有认真清理过。王安香和高如雪找到了两把大耙子，打算把地下的废纸废木块废水泥块等等耙成一堆。何梦烟和刘景琪两人正准备将平台上的一块木板移到旁边去。刘景琪在前，何

梦烟在后，刘景琪背着手抬起木板，使劲往前迈了一大步，突然听见哐琅一响，木板的那一头掉到了水泥平台上，却发现后面的何梦烟不见了。刘景琪回头转身朝木板下面一看，不由得吓得哭了起来，一边哭一边还大叫：“救命啦！快来救命啦！”，原来那块木板盖着的是大楼的通风口，一直通到楼的底层。刘景琪大哭大叫，是因为何梦烟已经从洞口掉下去了。

## 二五

郑少青正好站在数理楼旁边收拾劳动时用的挑土工具，听见顶楼上传来刘景琪的哭叫声，又听见王安香叫喊大家赶快去楼底层找何梦烟，便飞也似的冲到底层，果然见何梦烟摔倒在一堆沙土中，也搞不清到底伤势如何，还是已经摔死了？郑少青倒吸了一口气，来不及细想细看，从沙土中将何梦烟一把抱起驮在背上，三步并作两步走，快速地往学校的医务室奔跑。

学校的医务室离开数理楼还有一段距离，可不是三步两步就能跑到的。跑着跑着，郑少青逐渐感到了背上的重量和何梦烟拼命捶打他的肩膀和背部的疯狂动作，只好在一片草地上停了下来。何梦烟翻身爬下来，没站稳，摔倒在地，干脆坐在草地上大哭起来：

“呜呜……你干什么鬼嘛，把……弄得我在你背上爬这么久，……本来是要授受不亲……以后我还怎么见人，怎么找男朋友呀……呜呜……”

郑少青趁机快速地观察了一下她摔伤的情况，好像还好。可能是因为衣服穿得比较多，又正好是掉在一堆沙土上的原因，除了脸上手上脚上裸露的地方擦破了几处之外，没有大伤，算是有惊无险。郑少青放心了，笑曰：“我这不是英雄救美吗？危急关头哪顾得了那么多‘男女授受不亲’之类的教条呀……况且，还找什么男朋友，你就把我当个现成的白马王子好啦……”

何梦烟故意不理睬郑少青借机而发的内心表白。摸摸脸颊，划破之处有些痛，哭丧着脸抱怨：“怎么办啊……会留下疤痕吧……唉，真是倒霉……我的脸本来就胖得像个圆球，今天这一摔，以后在上面还要留下几个黑点……”

郑少青却开心地打趣：“哈哈……脸上有黑点点怕什么？你忘了，我们是学数学的，正好，我最喜欢研究球面几何，而且，还特别喜欢研究球面上的小数点……”

这句话终于让何梦烟噗哧一声笑了出来：“就知道耍贫嘴，球面上哪来的小数点啊？”郑少青笑脸上的大嘴咧的更开了，露出一口整齐的大白牙：“没有点的球面，哈哈，那不更好吗，又光又圆又滑……”

这时，后面的大队人马也都赶到了，人们还在一边跑一边互相问：“从楼顶上摔下来的女生到底怎么样啦？”“真可怜啊，会不会残废了？”大家最后在郑少青和何梦烟周围围成了一圈，却见何梦烟没事，尚能谈笑风生，讨论脸上是否会留下点点的问题，众人才放下了心，一哄而散。

之后，此英雄救美之举被传成了“英雄救点”，何梦烟也就从此得了个“何点点”的绰号。

郑少青凭借他的三寸不烂莲花之舌，不但为自己锁定了女朋友，也为促成陈鸣威和刘景敏之革命友谊竭尽全力，功不可没。

话说陈鸣威那天，收到刘景敏热情洋溢的回函，有些摸不着头脑。

刘景敏说了一大堆崇拜他陈鸣威的话，然后谢谢他给她的诗：

“春愁如春雨，欲停又忽起。倾城倾国貌，何日相共语？”

并为之附和一首，请勿见笑：

“秋梦如秋日，落寞又神秘。天穹架鹊桥，幽梦传私语！”

陈鸣威正莫名其妙，不知如何应对之时，郑少青来找他，交给他一个封上了口的大信封：

“这是白明志让我转交给你的，说他知道这是你的东西，可能是放错了地方……”

信封里面装的正是陈鸣威几个月之前写给高如雪的两封信。从郑少青的话中之意，凭陈鸣威的聪明机灵，不难猜出是怎么回事。可怎么又把一个刘景敏给扯进来了呢？刘景敏在数学系也算是一个响当当的才女，文学修养上并不逊色于高如雪，只是外形上不如高如雪那么引人注目而已。既然高如雪已经名花有主，而刘景敏又对自己如此地崇拜有加，这不能不使得陈鸣威心动神摇，飘飘然起来。

被人崇拜、受人夸奖的感觉真好。男生在女生面前，或多或少都希望具备点骑士精神，喜欢女生夸他们。虽然赞美之词大多是废话，但却是一种兴奋剂，一种动力和承认，没有人不喜欢，何况是像陈鸣威这样有真材实料的才子呢。

因此，陈鸣威便将错就错，也不用考究那封信是怎么到了刘景敏手中的原委了。不究其因，只求其果。他很快地给刘景敏回了信。双方鱼雁往返，诗词唱和，已经两月有余。高如雪没有观察出动静，只因为他们行事比较隐秘而已。

看起来，这数学系的961班男生，和962班的女生，真算是有缘分！四个好朋友，成就了四对有情人。不过，只有被开除了的林深潭和梁丽略据说已经结婚生子修成正果，其余几对爱情之花，还刚刚绽放，它们能经受住人世间的严寒和风霜吗？

这些大学生恋人们，其实并没有多少机会见面。功课学习紧张，各种活动频繁。谈情说爱一类事，只能偷偷摸摸地在地下进行。但无论如何，对年轻人来说，爱情总是无比美好令人心醉的。

好日子确实不长。很快地，白明志等人，就和数学系961班的同学一起，奔赴农村第一线，投身到伟大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去了。

## 二六

社会主义教育运动，通常被称为‘社教’，有时又叫‘四清’。大概在两年之前，困难时期之后，就已经前前后后在全国范围内广泛展开。运动当然是以阶级斗争为纲。矛头所向主要有两种人：一是钻进革命队伍中的阶级异己份子，二是被阶级敌人所腐蚀的基层干部。

现在，白明志和同班同学一道，作为党和毛主席派出的工作队，来到了雾峰县的农村，帮助农村搞四清运动。农村的四清，指的是“清工分，清帐目，清财产，清仓库”，但对全国来说，四清指的是“清思想，清政治，清组织，清经济”。

不管哪种说法，就是要到农村去，与贫下中农实行‘三同’：同吃、同住、同劳动。作为工作队清查别人的同时，自己也要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

雾峰的农村，的确使白明志开了眼界，他从来没有见过这么穷的地方。

雾峰是山区，位于 T 省和福建浙江三省的交界处。交通闭塞耕地少，又没有林、付业。主粮大米不够，便加上红薯和芋头。收成好的时候，是‘两稀一干’。只有中午，是红薯或芋头和着大米煮的干饭，早晚则是稀的。收成不好的时候，晚饭就被取消。大多数时候，炒菜没有油。当工作队人员去某家吃饭时，这家会用放在盐钵子里的生肥肉，在炒菜锅里抹一下，算是放了油。这样一来炒菜的时候就不会粘锅。这块生肥肉一般要用好几个月。

白明志住进的一户，有三口人：一个五十多岁的寡妇，和两个年近三十的儿子。因为太穷，买不起布做衣服，两个儿子只有一条可以穿出门的长裤。冬天的时候，谁要出去，谁就穿这条裤子，另一个只好窝在被子里。

由于交通不便，小山区非常闭塞，话也很难懂。刚下去时，社教工作队的人听不懂雾峰话，弄出很多笑话。有时也会闹出与政治有关的笑话。

有一次，白明志组织生产队开忆苦思甜会，忆国民党统治下旧社会的苦，思新社会共产党领导下新中国的甜。为此，白明志先作了一个简短的动员报告式的讲话：

“……大家要畅所欲言，把过去的苦水都倒出来，地主、富农怎么样剥削我们，让我们吃不饱、穿不暖……，有了共产党，毛主席，我们才能过上今天这样幸福的生活……”

接下来，又带领大家唱忆苦思甜的革命歌曲：

“不忘那一年，北风刺骨寒，地主闯进了我的家，狗腿子一大帮……”

然后，群众一个又一个接着发言。

中年和年轻的贫下中农的发言，基本上还能听懂。但老一辈人的话，以及中年妇女的话，就很难懂了。

一个解放前要过饭、满脸皱纹的老婆婆颤颤巍巍走上台去，看来的确是苦大仇深，弯腰驮背，腰都直不起来。还没有开口，就泪流满面。然后一口难懂的雾峰话，叽哩咕噜地又讲又哭，坐在下面的老人、妇女也跟着眼泪鼻涕抹个不停。

白明志听不太懂，但看着气氛还不错，这时候一个社教积极分子跑过来，把这老太婆话的大意“翻译”了一下。白明志才明白老太婆“把苦诉错了！”

原来，一件最使老太婆痛哭流涕的事，是在土改初期，他的丈夫和儿子上山砍柴，被当兵的（解放军）当作土匪，一齐给打死了。留下她和两个年幼的女儿，孤儿寡母，只能靠讨饭度日。女儿长大一些后，好不容易靠种地能勉强糊口，但当官的（共产党干部）说要大炼钢铁、大办食堂，又把家里铁做的锅盆碗盏都搬走了。食堂没办几个月也停了，饭也没处讨，只有吃红薯叶，草根书皮……

老太婆还在继续哭诉，白明志赶紧把她扶下来，倒了一杯水，叫她休息休息，以免她倒出更多的“不合时宜的苦水”来。这次忆苦思甜会就这样草草收场。也不知道是那些生产队干部不满工作队来搞“四清”，故意安排这样的人来发言，还是这儿的贫下中农真的对土改和大跃进时代的‘苦难’切齿痛恨，记忆犹新？

除了穷之外，雾峰县山区的风景还是不错的。雾峰嘛，雾气缭绕，云烟弥漫，山峰陡峭，跌宕起伏，使人觉得像是生活在一幅巨大的水墨画卷中。白明志特别喜欢大自然的天然风光，年轻人，只要吃饱了肚子，诗情画意便油然而生。此时此刻，白明志也只能用诗词来寄托对高如雪的思念。社教工作之余，他写了一首诗，寄给高如雪，记的是出发来社教之前，两人相约荷花池旁，共度一晚的情景：

牛郎织女鹊桥会，  
心有灵犀一线牵。  
丘比特射爱情箭，  
少男少女心已穿！

两片心田融一片，  
时间凝固不向前。  
天地混沌唯你我，  
月为知己永相伴！  
热恋如火火熊熊，  
柔情似水水漫漫。  
君子多情情切切，  
淑女有意意绵绵。

夜幕趋淡月隐身，  
东方发白日露脸。  
宙斯大神掌时误？  
佳夜良宵何其短！

难分难舍说再见，  
莲叶无力花闭眼。  
朝朝暮暮且当惜，  
此情久长到永远。

## 二七

白明志在雾峰搞社教时，962班的学生们也没有认真地上多少专业课，而是经常学习一些诸如‘自然辩证法’，‘矛盾论’等等一类的领袖经典名著。说是要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来指导数学研究。系里要万年千准备作一个“用毛主席的矛盾论观点来分析数学问题”的报告，可他坚决不肯作，说是自己‘矛盾论’学得不好，体会不深，不要把伟人的精神给理解错了。最后，数学系只好找了另一个七十多岁，已经处于半糊涂半清醒状态的老教授张凯阳作此报告。

白明志结束社教回到学校的同一天，高如雪却和她们全班同学一起离开学校，到商饶地区溪水县搞社教去了。分别了几个月，这次连打个照面的机会都没有。

溪水县社教工作组的大部队，是在离县城不远的地区。而高如雪和王安香，还有几个男同学一起，分到了较边远的一个社教点，那是一个叫“上下村”的生产大队。

溪水县的生活水平不象961班所到的雾峰县那么穷，上下村还算不错。尽管肉类吃得不多，但每天都有豆腐一类的豆制品食物，这点很合高如雪的口味。

难以忍受的是下水田劳动时吸在腿上的蚂蝗。

到农村社教不久，就赶上春耕插秧的大忙季节。

高如雪自觉对插秧还能应付，走下水田。插完几排之后，抬起头，抹抹脸上的汗水，提起脚来再准备往前。天哪，突然发现每条腿上都挂了十几条圆滚滚、软绵绵，长短不一的软体动物。这种可恶的被称为蚂蝗的东西，似乎还特别欺负高如雪。她看看旁边的王安香，一边插秧，一边顺手在腿上拍打拍打，没事一样，很是羡慕。王安香告诉她对付蚂蝗的办法就是加快插秧走动的速度，让蚂蝗还来不及叮牢的时候，你就已经拔腿向前逃走了。后来，她也学着照办，果然有些效果。不过，那些吸得饱饱的、涨得黑红黑红的软东西，还有腿上被蚂蝗叮过的洞口，血流如注的景象，始终在高如雪的脑海里挥之不去，每一想起就感觉心惊肉跳。

那片地区的阶级情况也是很奇怪的。整个生产大队（上下村）是由两个村庄组成：一个叫上村，一个叫下村。上村富，下村穷。下村以姓查，姓李的为主，上村大多数都姓祝。祝姓是大姓，人多势众，宗派势力很强，与镇上的帮派势力也有联系。实际上解放前上村家家户户都有点田地，大部分出租给下村的穷人种。据说上村姓祝的大多数人，只读书、收租，不种地。就是说，如果高如雪用书上的观点来分析这两个村庄的话，上村大多数都算是地主，下村人是被剥削的。但是在土改时候，却是让上村下村分别划成份，因此，各自

都要“选”出一个地主来。所以，两个村子便分别把这个名额分派给了各自村中老百姓最憎恨、名声最不好的人。

而现在，土改之后又已经过了十几年，两个村庄的家族、宗派、阶级关系盘根错节，纠缠在一起，非常复杂。王安香将这些情况汇报给工作队的上级领导，但领导们似乎也拿不出什么高招来。“反正我们就按既定的程序作吧，”王安香对高如雪说。

下村有一个叫李伯南的农民小伙子，看起来不到三十岁，长得很帅气很精神。李伯南说话不多，但全身上下透着一股精灵气。他会干多种农活，还会开拖拉机，据别人说他经常折腾些技术革新之类的事。高如雪感觉他和村里别的年轻人不一样。尤其奇怪的是王安香对他的态度，使高如雪觉得他们俩早就认识，并且关系不一般。

高如雪想起王安香本来就是溪水县的人，便问她这儿有认识的人吗？王安香说自己的家乡叫老屋村，离这儿有将近三十里啊，并且山水相隔，交通不便，原来完全不清楚这儿的情况。不过后来，王安香终于吞吞吐吐地告诉了高如雪她心中的秘密，这个秘密果然和那个帅小伙子有关。

李伯南虽然是这儿下村人，但却是在老屋村姑姑家中长大的。他比王安香大两岁，是她小时候青梅竹马的玩伴，甚至于两家人还为两人定过娃娃亲。后来，解放了，革命了，这娃娃亲当然不一定要算数，但爱情的种子却已经在两个年轻人心中生根发芽。王安香坦承，他们深爱对方，两人一直都保持密切的通信联系。半年之前，李伯南从部队转业到此地，他本来可以留在县城做一名武装干事，但他却坚决要下到基层农村，当一个真正的农民。王安香也写信支持鼓励他的决定。于是，他就正好来到了这儿。不过，王安香交代高如雪不要将此事外传，否则，可能就要把她调到另一个生产队去了，她还希望这几个月能留在这儿对李伯南多看几眼哩。这消息让高如雪兴奋了一阵子，没想到王安香这么一个进步人物加团支部书记，也有一个浪漫的爱情故事，也有一个牵肠挂肚的心上人啊。高如雪早就感觉王安香挺能理解这些男女大学生们的恋爱之事，有时还像是在暗中帮着遮掩。现在就恍然大悟了：原来她早就是过来人了。

高如雪也想念着远在白明志。他们只能用诗来倾诉彼此的思念。高如雪在信中说：

如果我是一只鸟，  
我早就叫着飞来了，  
正因为我没有翅膀，  
我只好呆望门前的大道。

如果我是一棵草，  
我早就想得枯萎了，  
正因为我不是草，  
我只好忍受那毁人的煎熬……

白明志也在信中描述他的相思：

相思已苦，别离更难，  
情丝一缕，愁绪万千；  
夜扰清梦，日摧心肝，  
悠悠日月，此情何堪！

962班的这期社教还没有结束，文化大革命的星星之火，却已经在学校点燃。

### 第三章 风卷狂澜

“王于兴师，修我戈矛。” ---- 《诗经·秦风·无衣》

二八。

高如雪在溪水县搞社教之时，白明志等人正在作与毕业论文有关的研究工作。他和陈鸣威分在在万年千教授的指导下，研究一个与阿贝尔群有关的应用问题，郑少青则算是由张凯阳教授指导，作一个微分几何课题。不过，他们的题目定好之后没过几天，还没有开始查询资料，就接到学校通知：所有课程及有关毕业论文的工作都暂时停下来，因为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开始了。

这是一九六六年五月中旬。学校开始停课，立即展开对“燕山夜话”，“三家村黑店”的批判。六月一日，毛主席号召打倒资产阶级学术权威后，T省大学师生在校党委的领导下，揪出了付校长，历史学家古景躬。数学系也把火力对准了包括万年千、张凯阳在内的几个“资产阶级”教授身上。人人都感到这次运动的火力之猛、声势之大、揭露之深、学校领导之重视程度，的确是前所未有。

全校师生又写大字报、又搞资料室、又开讨论会。几个星期的周末都没有放假休息。经常弄到半夜三更，有时甚至通宵达旦。

“我的思想总是落后于形势。我觉得古校长不过是个有点资产阶级思想的老头子，不一定是用心恶毒地反党、反毛主席。”白明志困惑地对陈鸣威说。

“其实，大多数的大字报，也都是人云亦云，给这些反动权威扣上几顶大帽子，再简单地分析批判一通。”陈鸣威说。

“对系里像万年千这类人的批判，我觉得更无法理解了。我们对他还是很熟悉的。他不过是骄傲自大，尾巴翘得高一点而已。”

“你记不记得，杨校长上次在动员大会上，鼓励大家要当孙悟空，要有三打白骨精的精神……”陈鸣威若有所思，镜片下的两眼闪闪发光。过了一会儿，他又接着说：“怎样才能算是‘孙悟空’呢，肯定不是总抓住这几个‘死老虎’大打出手。我看，要向北大的聂元梓那样，写大字报得要写出一点新意来才行。”

“可能是吧。”白明志表示赞同。

除了大字报之外，白明志还经常被系里搞宣传的人抓去写东西，没有时间和陈鸣威商量如何写出一些‘有新意’的大字报来。

一天，郑少青急急忙忙地跑来找白明志，平时笑嘻嘻的他一脸严肃。

“不好了，陈鸣威贴了一张标题为‘请问校党委这是为什么？’的大字报，向党委问了十八个问题。”

“问几个问题有什么关系？”

“我听陈栋梁书记对朱进城和李全保说，这不是小事，领导把它看成是射向校党委的十八支毒箭。”

朱进城是961班的政治辅导员。郑少青的预感没错，这张大字报果然不是小事。第二天，校党委便召集了全校大会，杨临时校长在会上作报告。而这次的矛头，不再是指向资产阶级学术权威们，主要是针对各系蹦出来的‘小孙悟空’，‘个人野心家’们。

“……数学系961班的陈鸣威写的‘请问校党委这是为什么？’，还有化学系的李斌的‘怎么办？’，哲学系的……这些文章的出现不是偶然的，是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向党发起进攻的信号……，有的个人野心家想在这次运动中打倒党委，浑水摸鱼……我们一定要紧紧掌握运动的大方向，打退资产阶级右派的进攻。”

杨校长今天的声调特别高，还将捏着拳头的手向上挥动了一下，像是一个在战场上号召战士打退敌人进攻的将军。

第二天，全校范围内批判陈鸣威以及其它系的“反动分子”的大字报便铺天盖地而来。数学系各年级还组织了讨论会和批判会。

郑少青又急急忙忙地跑来找白明志。

“白明志，我听说你在批判陈鸣威的会上发表了一些与众不同的意见，这太危险了。”

“我只是说出我的真实思想而已。因为我了解陈鸣威，我知道他并不是什么‘反革命分子’，别人可能并不了解他们。”

郑少青告诉白明志自己父亲当年被打成右派的经历。开始也是让写大字报，给党提意见，几个月之后父亲就成了右派分子，并且后来因此而吃尽了苦头。

但是白明志认为不能因为害怕受到批判，就随便把朋友说成是反革命分子。

“不过，同学们对他们的大字报的分析、批判的话，听起来也很有道理。”郑少青说了一些大家之所以认为这两个人是‘反革命分子’的理由。

“同学们说的也不是没有道理，陈鸣威的大字报在客观上的确是说了反革命分子想说的话，把斗争的矛头指向了党委，大家才会认为他们是反革命。但是大多数人对他们并不真正了解。我们是他的好朋友，我们比较了解他。如果我们也跟着其它的人一样说的话，那大家就会更相信他是反革命分子了，因为连最了解他的朋友也这么认为。”

白明志又说：“反正我们又没有写攻击校党委的大字报，可能不至于被打成右派吧。但我们也决不能去做那种把自己的朋友说成右派，落井下石的小人。我想我们应该去找他谈谈，听听他到底是怎么想的，这样才能真正地帮助朋友。”

“对。”郑少青觉得白明志说得有道理，他们便一块去图书馆找到了正在考虑如何写检讨的陈鸣威。

这几天，陈鸣威分外沮丧。自杨临时校长的“6·26”报告之后，他的情绪一落千丈。原来以为是响应党的号召，提几点疑问，没准儿能抢先做个“孙悟空”。然而，为什么校党委对我提的这几个问题反应如此之大呢？他觉得，这几天好像走到了人生的最底点，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地感到迷惑、彷徨、孤立无援。短短的几天时间，使他深深感受到了人情冷暖、世态炎凉。沮丧的心情将陈鸣威脸上原来总显露着的一点傲慢之气一扫而光，看起来更像一个小老头了。

白明志和郑少青找到陈鸣威后，三个朋友经过了整整一晚上的认真讨论，仔细思考，也谈了很多全国范围内文化大革命开展的情况，交流了一些小道消息，等等，他们觉得澄清了一些问题，在认识上求得了统一。

首先，他们都认为，陈鸣威写的‘请问校党委这是为什么？’并不是什么“大毒草”；其次，党委为什么对这份大字报反应如此强烈呢？这不是正说明党委存在这些问题，想捂盖子吗？老虎屁股摸不得，毛主席不是教导我们就是要“摸老虎屁股”吗？

于是，他们决定组织一个战斗小组，取名为《丛中笑》，在一起写大字报，为捍卫毛泽东思想，为捍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而奋斗。这个小组，便成了当时数学系最早的“造反派”，因为他们站到了校党委、党总支以及绝大多数老师和学生的对立面，用大字报的形式，与大多数人展开辩论，表明他们对这次文化大革命运动的看法；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理解；对校党委一些不符合毛泽东思想的做法的批评；当然也包括对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古景躬及其他教授们的批判。

三人各有所长，相辅相补：陈鸣威文笔犀利，思想尖锐，但有时显得偏激；郑少青脑子转得快，点子比较多；白明志考虑问题比较全面深刻，能瞻前顾后。

这三个书呆子也的确认为自己是在为捍卫真理、捍卫毛泽东思想而战。即使有被“秋后算帐”，打成右派分子的危险，也应该在所不辞。

高如雪一班人马，从社教的农村回到学校，从一个阶级斗争的第一线到了另一个阶级斗争的第一线。有关学校文化大革命开始时的情况，高如雪已从白明志的信中略知一二。但最近一星期没有收到过他的信，却从王安香处得知这几天学校里的阶级斗争错综复杂，说是各系的野心家和反动学生都纷纷跳了出来。“每个人都得作好思想准备，接受革命风雨的考验！”

即使思想上已有所准备，一到学校，同学们仍然大吃一惊：大学校园再也不是“学生们的乐园，科学家的殿堂”，而变成了一个到处贴满了大字报、经常看见批斗专家、教授的革命战场。真是“洞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变化之大，难以想象。可谓一天等于二十年。

真的像报纸和广播里所说的：“革命的暴风骤雨已经来临了”吗？高如雪虽然谈不上是那种渴望风雨，能勇敢地和风暴搏斗的海燕，像高尔基所描写的那样。但毕竟出于年青人的激情和幼稚，对即将来临（或是已经来临）的革命，充满了期待和幻想。

不过，校园里眼花缭乱目不暇接的现实，立刻就将这个女孩心中的革命激情和幻想，打碎了一大半。

高如雪和王安香一行人，风尘仆仆地从长途汽车上下来，提着铺盖卷，经过数理楼走到宿舍去。溪水县社教工作组的大部队，包括962班的其他同学，比她们早了几个小时回到校园。看起来就已经积极地参加到革命行动之中。只见李全保和963班的李明、还有数学系的另外几个学生，提着几个大油漆桶，在数理大楼外面的墙壁上，刚刚写出了一条醒目的大标语，令高如雪看了触目惊心：

“坚决捍卫校党委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打倒数学系陈鸣威、郑少青、白明志的反革命小集团！”

然后，李全保在她所熟悉的三个人名上，挥动着沾满了红油漆的笔，大刀阔斧地画上了三个大大的“X”。

高如雪心中咚咚跳，不清楚这一周以来发生了些什么事，到宿舍放下行李后，便出来周围看个究竟。

一路上，食堂饭厅、以及各个教学楼、图书馆的内外墙上，大标语和大字报处处可见。高如雪想更多了解的是有关那个‘数学系三人反革命小集团’的，于是便走进了数理大楼。只见眼前一片琳琅满目的革命景象，每一层的楼道里，走廊上，几乎任何可以张贴的地方，都贴上了大字报。其中大部分是批判老的资产阶级学术权威们。三楼和四楼是数学系，大字报批判的目标则是指向系里几个教授以及陈鸣威等三个人。大多数还算摆事实讲道理地进行辩论。也有几篇表现极左的大字报，看来墨迹未干，是李全保等几个人刚写出来的，使用与外面那条标语类似的口气，指责这三个人是反动学生，个人野心家，是企图向校党委夺权的反革命集团。这几篇文章措辞严厉，上纲上线，还说这个反革命集团是有后台指

使、有计划的，运动一开始就由陈鸣威打头阵，向校党委发射了十八支毒箭，问了一连串的为什么等等。

有一些大字报则提到三个个人野心家历来数年的诸多‘反革命言论’。比较重要的有这么几条：

陈鸣威说话写文章都尖酸刻薄，喜欢挖苦同学、讥讽时事，曾写过一篇小品文，题目叫做“‘最’字的N次方”。意思是说，报纸上经常使用“最敬爱的XXX、最最敬爱的XXX”之类的话，可以用数学符号来简化，写成‘最’的N次方，不就行了吗，还省得浪费笔墨纸张。批判文章说他以此来嘲讽革命群众的革命热情。

郑少青的毛病是话太多了。一张嘴巴成天叽叽喳喳像麻雀一样说个不停，能令喜欢他的朋友发笑，却也使得被他取笑的人厌烦。因此，不喜欢他的同学给他安了个外号，叫他做“麻雀子”。话说得太多了，当然说错话的几率也大大增加，因此而被人抓住了很多小辫子。比如，从这些大字报中揭露出来的，他有一段听起来挺严重的‘反革命言论’，是有关革命领袖的。据说是有一次，他在宿舍里大放厥词：“哈哈，不知道为什么人们喜欢用‘伟大领袖’这个词。我就要向中央提建议：对毛主席不应该用‘领袖’这个词啊，为什么呢？因为‘领袖’是最脏的，有什么可伟大的呀？嘿嘿，那不就是领子和袖口，衣服上最脏的部分吗？哈哈……”

白明志的主要反革命言行，便是他过去日记中写的那些对现实不满的诗词。还有他曾经在信中对高如雪描述过的社教经历，一位贫下中农老太太诉苦时诉‘人民公社大跃进之苦’，这件事情被大字报作者上纲上线而成了白明志的罪行：‘社教时鼓动群众骂共产党’。另外还有一张大字报，说他帮助反动学术权威万年千，拉线搭桥，玩弄陷害林涛涛致死之类莫名其妙的话语。

其实，看见大字报中揭露出来的这些内容，不仅仅使高如雪吃惊，大多数的学生也都有点触目惊心的感觉。人们自然地在脑袋中搜索：哇，我以前没说过这样的话吧。以后说话写文章可都得注意点儿，三思而行，三思而行！难怪老一辈人经常教导我们：“病从口入，祸从口出”，的确是这样啊！另外，今后最好少写日记，如果写了也最好赶快撕掉。

数学系的大字报中，也有不少（大约十分之一吧）是由“陈鸣威、郑少青、白明志”三人以《丛中笑》小组署名的，他们的大多数大字报都是针对目前学校及系领导在运动中的一些做法，加以批判和论证，也引用了不少人民日报的社论，公开传达过的中央文件，毛选和马恩列斯等经典著作中的语录，等等。目的则是要证明：校党委企图掩盖党内的阶级斗争，而他们的行动和陈鸣威的第一张大字报的观点，是符合毛泽东思想，符合党中央这次运动的精神的。

然而，毕竟势单力薄，和对手排山倒海之势的大字报群比起来，他们的辩论似乎显得非常地苍白无力。

高如雪默默地回到宿舍，何梦烟和刘景敏也正在谈论数学系的大字报之事。

瘦瘦小小的刘景敏，从来就不怎么笑，今天的表情更是严肃：

“这几个人……真被打成反动学生就完蛋了……”

何梦烟两眼圆睁，眼光中露出不平：

“难道就凭……我就不相信，就李全保那几个人说他们是反动学生、反革命小集团，就变成反革命小集团了吗？即使是校党委点了名的陈鸣威，杨校长也只是说他是‘个人野心家’而已……”

刘景敏看见高如雪走进来，说：“历史上诸如此类的例子太多了！当权者总是这样的：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如雪你说是吧？”

何梦烟的小园脸绷得紧紧的：“哼，你们别看李全保那么起劲……对，刘景敏说得对，叫什么来着？‘欲加罪……’，反正是，要打反动学生，总得有说法，对吧？你们知道李全保有一次说了些什么吗……”

高如雪和刘景敏都看着何梦烟，有些莫名其妙，难道如此进步的李全保还能被你抓住了什么反动言行不成？

何梦烟继续：“有一次，他到我们的小组会上，摆出一副大领导的模样说话。不知怎么说到了‘兼听则明、偏听则暗’一事上。他说：‘人一般都很容易偏听偏信的。’可能是想说点风趣话来证明他的高见吧，记得他当时指着墙上的主席像说，你们看看主席像，每一张主席像都是稍微侧着面的，一只耳朵大，一只耳朵小，大耳朵当然比小耳朵听见的话更多啰！这就说明，一个人，即使是主席，也不可能绝对的不‘偏听偏信’嘛……”

高如雪很吃惊：“他真这样说过啊？”

何梦烟得意地冷笑了一下：“当然！我们全小组都是证人。你们看看，他这一句话，如果上纲上线，严重性是不是和他所揭发的‘郑少青胡乱解释领袖的错误’差不多啦……嘿，嘿，我当然不会像他那样小人，不过啊，关键时刻我就可以给他抛出去……我才不怕他们呢……”

何梦烟说笑自如，刘景敏却仍然眉头紧皱，显得有些沮丧：“你当然不怕，响当当的工人阶级出身。如雪也没关系，你家不是住省委大院么，我可不能像你们那么轻松，那么潇洒……我家里已经有好几个四类分子，我可不能再找上一个新右派了……”刘景敏觉得自己说漏了嘴，因为室友和同学们并不知道她和陈鸣威之间的通信来往之事，何苦要在这个节骨眼上不打自招呢？况且，自己和陈鸣威也只是鸿雁传书，信来信往。从目前的形势看来，和这个可能的‘新右派’，还是及早地划清界限为妙，千万不要让任何人知道我和他

之间的通信之事。想到这儿，刘景敏便很快地转换口气，继续说下去：“我是说……我们写大字报时可得注意点，我的情况更是与你们不同，我可不想在这次运动中被打成右派……像我爸爸那样……”

高如雪沉思了一会儿说：“其实我觉得，这些平时说话中的漏洞可能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还是陈鸣威那张题为‘请问校党委这是为什么？’的大字报，那张大字报揭露的问题可能触动了校党委某些人的神经。别的那些杂七杂八的所谓‘反动言行’，都是留到最后，就是运动结束后，为‘秋后算帐’提供更多的证据而已……”

听高如雪如是说，刘景敏的眉头皱的更紧了，何梦烟却双眼圆睁，神秘兮兮地说：“秋后算帐！我听我一个考到清华的同学说，这次运动和过去的不太一样哦……”

“哪点不一样呢？”高如雪和刘景敏几乎异口同声。

“我清华的同学说，这次……毛主席是支持造反派的哦……有消息说毛主席写了‘炮打司令部’的大字报，马上就要公布出来了。”何梦烟掩饰不住心里的兴奋，园眼睛一眨一眨地：“你们说，要是连毛主席都支持向党委提意见，他李全保还怎么秋后算帐啊……况且，哼，我也有他的把柄……”说到‘把柄’，何梦烟又得意地冷笑起来。

何梦烟还有好些小道消息，听得两个女孩一愣一愣的：“……听说北京的中学、大学里，运动搞得很激烈。我的清华同学来信说，他和几个同学马上就要到T省来串联，也就是来煽风点火了。”

果然，第二天就听说北京的红卫兵来到了N城，也包括何梦烟的清华同学。他们除了到各个大专院校煽风点火之外，还纠集工人和学生到省委去静坐示威，坚持要省委书记省长等人对运动表态。

最出乎意料之外的事，是整个运动的形势，确切地讲是T省大学的运动形势，在一夜之间突变，像山间的激流一样，急转直下。人们的观点也突然逆转：从那天开始，几乎所有的大字报都把矛头从反动学术权威移向了党委，几乎所有的学生，所有的大字报，都认为自己是‘造反派’。

有一天，高如雪惊奇地发现，数理大楼外墙上那条醒目的大标语，不知道是哪天晚上被重新刷过了一遍，对前面一句作了更改。原来的标语是：

“坚决捍卫校党委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打倒数学系陈鸣威、郑少青、白明志的反革命小集团！”

如今改成了：

“坚决揭开校党委内部阶级斗争的盖子！打倒数学系陈鸣威、郑少青、白明志的反革命小集团！”

看来，李全保等左派人士，对校党委的态度改变了，对‘三人小集团’的态度，却仍然一如既往。要打倒反动学生，坚持不变。

三一

校党委已经瘫痪，学生们彻底解放，唯一的任务就是写大字报。

1966年8月11日，是万年千生平最感羞耻的一天。

早上9点左右，他正坐在办公室里写检讨，几个学生冲进来，万年千只认识其中963班一个叫李明的，他大声地呵斥万年千“滚出去，滚到大操场去”。万年千匆忙站起身，一拐一拐地走到门口时，背后却被谁猛推了一下，脚下一滑，打个趔趄，摔了一跤，赶快挣扎爬起来，不料眼镜却掉到地上已经摔破了。

没有了眼镜，800度的近视眼几乎什么也看不清，万年千只好将破眼镜挂在鼻子上，还算勉强能应付。然后，他被李明等推推攘攘地押到了大操场上，发现那儿已经排满了被批斗的对象。学校最左的一伙‘革命小将’，正群情激昂，成群结伙，在准备‘黑帮分子和牛鬼蛇神游行示众’的革命行动，有几个人拿着剃头刀和剪子，在被批斗的男男女女的头上乱剪乱剃了一阵。站在万年千前面的，是外语系一个混血儿女教授，头顶上原来一头漂亮的棕色卷发，只听见“喳、喳、喳”几声，剃头刀三下五除二，卷发中央被剃出了一个雪白的大叉叉，十字路口还流出一丝殷红的鲜血。万年千实在不忍心看下去，闭上了双眼。再摸摸自己头顶，好像也是一个十字叉，不过，好在那儿本来就是块荒芜不毛之地，没有几根头发，应该看不太出来。想到这点，在心中冷笑了一声，竟然觉得略感欣慰。

这次批斗不同寻常，批斗对象算起来有100多个，一大队人马，浩浩荡荡地还加敲锣打鼓，由原党委书记杨临时领队，紧跟着是各系的各级走资派，包括数学系的党支部书记陈栋梁。然后是各系的教授们，称之为反动学术权威，再后就是地富反坏右等老一代牛鬼蛇神。杨临时一边打锣，一边念：“我是资本主义当权派杨临时……我是……”，他每念一句，旁边的红卫兵就带领一路围观的人们高呼口号：“打倒杨临时，打倒资产阶级反革命教育路线……”。万年千看着正前方，70多岁的张凯阳教授颠颠簸簸地走着，不由得想起了自己在上海复旦工作的父亲，据母亲来信说，父亲也被揪出来了，不知道现在情况如何啊？

沿校园一圈游行完毕，又回到了大操场。此时已是高温酷暑，烈日当空，气温高达摄氏40度。万年千等一百多个人被强迫跪在滚烫如火的水泥地上。有的学生还将批斗者的衬衣从背上掀开，让烈日暴晒，说是：“让你们的罪行彻底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革命学生们的口号声和发言声此起彼伏，接连不断。几小时过去，万年千感觉神经已经麻木，想移动了一下跪在砂石地上的双腿，顿时感觉一阵钻心的刺痛，看看膝盖上已经血迹斑斑，疼痛难忍，又觉唇焦舌燥，口渴异常，喉头像要在火炉上烤得要冒烟了，想讨杯水喝，却被旁边一个不认识的女学生骂了个狗血淋头。没有办法，只好强行忍耐，盼望今天能赶快熬过这茫茫苦海。

批斗大会最终以一个老人倒地不起而结束。那是当场被活活晒死的数学系教授，不幸的张凯阳。

经过几小时的暴晒，万年千已经汗流浹背，昏昏沉沉。两条腿尤其是膝盖处疼痛难忍。那条因小儿麻痹症后遗症而萎缩了的右腿，本来就不灵光，跪了几小时之后，好像已经完全麻木，根本无法行走。眼镜上四分五裂的破碎玻璃片也差不多掉光了，两眼只见光不见物。这时，组织游行活动的学生们早已各自散开，不再理睬他这个陪斗的小人物，他只好在大操场上停留了好一阵子。正在咬紧牙关摸索着试图站起身来时，耳边响起了白明志的声音：

“万老师，你怎么样？哇！你的膝盖上都破了，满是血啊。快，快，我赶快扶你去医务室包扎一下……”

这时，万年千才发现膝盖上的皮被撕下来一大块，可能因为跪得太久，血肉粘到了高温的水泥地上，而自己站起来时突然一撕的缘故。腿上是鲜血淋漓，那块皮肤却还血迹斑斑地留在水泥上。万年千曾经有过血晕的历史，看见自己惨不忍睹的膝盖，脑中一片昏眩，但一阵刺骨的剧痛却又战胜了昏眩。万年千从未经受过如此的苦痛，又想到今天精神上受尽了羞辱，不要说平时的傲慢之气，就连起码的人格都无处可放。今后在学生面前如何做人？难怪历次运动时有人会自杀，‘士可杀，不可辱’啊！万年千甚至联想到了林涛涛的自杀……林涛涛当时是否也有类似的想法呢？是否认为是我的冷淡行为羞辱了她呢？像我今天这样，受此凌辱，真是生不如死啊……想到这儿，大把的泪水不由得夺眶而出，引得旁边的白明志也不停地陪着掉眼泪。

两个男人对哭了几分钟，白明志擦擦眼睛，对万年千说：

“今天这些人的作为太不象话了，造反派团体和别的同学都不满意，但也没有任何办法，现在……据说中央也有人支持他们……”

白明志搀扶着万年千，慢慢朝医务室走去，又沉思地说：

“唉，可怜的张凯阳教授，在会场上倒下之后就再也没有醒过来。我刚才还在医务室看见他的爱人，她听到消息后立刻就晕过去了……”

万年千这才得知了张凯阳已经去见阎王爷的消息，心想自己今天能够大难不死保住一条小命，恐怕已经算万幸了。况且，看到也是造反派学生的白明志扶着自己一路走来，刚才还陪着自己流下眼泪，感觉这人世间虽有无数苦难恶行，但毕竟也还有温暖存在。这样一想，心里好过了很多，腿上的疼痛似乎也消退了不少，脚步加快，随白明志来到了医务室。

三二。

高如雪从社教回来后，第一次见到白明志，就是那天在医务室时。学生们听见数学系的教授被晒死了，都一窝蜂地奔向医务室。高如雪也糊里糊涂地随人群跑过去。

医务室里，白明志正在大声叫王医生快来，说是张凯阳的爱人晕过去了。后来，几个护士把那个 70 多岁的瘦小老太太抬了进去，白明志才看见人群中的高如雪，对她无可奈何地挤出一个苦笑，又转身去忙别的事去了。

自从运动的形势变化，校党委瘫痪后，白明志等三人在系里的日子好过了一些，因为原来死保党委的学生现在都变成了造反派，而且还是比他们三个人热情激进得多得多的造反派！那天的批斗大会之后，三人约好在一起碰面，讨论形势。

白明志告诉陈明威万年千的可怜样子，说今天的打击面实在太大了，在那一百多个人中，万年千虽然腿脚不便，但应该还算年轻一些的，其他老弱病残者的苦痛就更是不可设想了。白明志困惑地说：“辩论就应该用摆事实，讲道理，写大字报的方式，批判他们的资产阶级思想嘛，为什么一定要采取这种挂牌子游街示众，甚至拳打脚踢，“坐飞机”等等不人道的斗争方式呢？”

陈明威也感困惑，不过想出了一个理由：“也许因为这是革命运动，不可能像我们一厢情愿的那样发展吧！毛主席不是也说：‘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绘画绣花……’吗？”

白明志摇摇头说：“我还记得有位名人说过：‘上帝欲使人毁灭，必先使其疯狂。’我看到，有些极左而又无人性的人，这些天就像发了疯一样。我想，他们欠下血债，总有一天要轮到自己头上……”

正在这时，郑少青带来一个消息，说是昨天我们学校的游斗行动，比较起来还算是文明的，只死了一个人。师范学院当场就活活晒死 4 个，昨天晚上又有一名医生不堪受辱，在家自杀身亡。死人数目是 T 大死人数目的五倍呀。

郑少青说：“师范学院是在他们的‘红场’开的批斗会。小时候我家住在师范学院，红场那地方我经常去玩，是用来溜冰用的，夏天经过日晒后，地面温度听说可以高达 80 度。记得小时夏天时，我和同伴常打赤脚追跑着玩，但从来不敢走上那儿，一走上去，脚就会烫起泡的。而今天，那些六、七十岁的老头们，被迫光膝盖跪在上面几小时啊！听说不一会儿，就倒下一个人，不一会儿，又倒下一个人……太惨了……”

郑少青又告诉白明志和陈明威：“很不幸的是，林潭深的父亲也是昨天被晒死的四个人之一，我们周末去林潭深家看看吧！安慰安慰林妈妈，记得她过去非常支持我们系里的乐队，那次她还陪我一起去上海买铜管乐器，要不我根本不知道怎么挑选……”

第二天，N 城两个大专院校搞武斗活活晒死老教授之事见了报。据说这是在文革中，使 N 城扬名于全国的第一件大事，被称之为“8.11 事件”。

几个月之后，革命继续深入发展，数不清的群众组织应运而生。白明志等人的《丛中笑》三人小组也不再孤立。他们在其他系，找到了少数一些同命运的早期造反派“知音”，二十几个人一起成立了一个《万山红遍》，也就是 T 省大学的第一个造反派组织。后来，省内外的各种红卫兵组织像雨后春笋一样到处成立，迅速地发展壮大。比《万山红遍》大

得多的组织比比皆是。同学们在开始筹备成立红卫兵时，不少人曾经想参加《万山红遍》，但《万山红遍》的人太保守，怕运动出现反复，将来内部分裂不好办。就建议那些同学成立了一个《井岗山红卫兵》，作为《万山红遍》的外围组织。可没想到这个‘外围组织’迅速地发展壮大，后来又和其他大学的组织合并，与工人造反派组织《井岗山赤卫队》结盟，现在已成为了全省最大的造反派组织，称之为《井岗山兵团》。而《万山红遍》呢，则始终只是由原来二十几个“久经考验”的人组成，坚持要作‘待到山花烂漫时，她在丛中笑’的那种“光荣的少数”。

白明志等三个笔杆子看不惯《井岗山兵团》那种给黑帮人物戴高帽子、挂牌子游街，进行人身污辱一类的斗争方式。此外，三个人对这场‘革命’的方向和意义也越来越不理解。尽管现在已经不用担心被打成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但却有了某种失落感：作为最早的造反派，目前的形式说明他们的观点是对的，然而，却似乎没有了以前那种为真理而斗争的乐趣。

此外，那些能紧跟形势，脑袋会急转弯的人似乎永远都是正确的。当初他们保党委书记杨临时是正确的，现在他们造杨临时的反也是正确的。近来又散布些什么“只许左派造反，不许右派翻天。”之类的话。其次，这些人还有一个法宝，就是《出身论》。

特别是数学系的陈全保几个人，除了炮轰党委之外，仍然对他们这几个三人小组攻击不断，大字报接二连三，揭露他们出身方面的污点：白明志的妈妈家是大地主，舅舅是资本家；郑少青父亲是右派，叔叔在台湾，还有美国的海外关系；陈明威父亲曾是国民党员，等等。

三三。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洪流一泻千里。从北京清华附中的红卫兵造反开始，滚滚浪涛向全国每一个角落流去。然后，各地的红卫兵又随着“大串联”的潮流，涌向各地，涌向“红司令”毛主席所在的北京，涌向革命圣地延安、井岗山。

白明志三个朋友也同其他的《万山红遍》的队员们，走上了串联之路。

他们从N城出发，第一站是武汉。刚下火车，就得知武汉的学生和全国各地的来的红卫兵，为“打倒陈在道”正在绝食。《万山红遍》为了支持他们的斗争，决定和他们共同战斗，于是参加了他们的队伍，在省政府门前，坐在地上绝起食来。饿了两天，头昏眼花。最后终于“胜利”了，才吃了两天以来的第一顿饭。又听说西安的斗争很激烈，就马上踏上了北去西安的火车。

这天，高如雪和几个女同学，也串联到了西安。这几个人都没有参加任何红卫兵组织。不过，当时的大串联，对所有的大学生中学生都免车船费，管吃管住。每个地方都设有接待站。出去全国走走，经风雨，见世面，何乐不为？所以几个女生结伴而行，坐火车到了西安。

高如雪等到西安时晚了一步，正好以西北交反到底派为主的、以打倒刘澜涛、霍士廉为目的的绝食斗争刚刚结束。在省委的门口碰见几个《万山红遍》的同学。白明志三人，还有化学系 962 班一个叫林英清的女同学以及她的男朋友“嘎子哥”张生炳都在那儿。毕竟是“他乡遇故知”，大家聊得很亲热。从当前的革命形势聊到各地、各省走资派与革命群众的对立与斗争，当然也谈到出来以后，T省、N城运动的一些情况。

不象林英清和她的男朋友那么大胆，白明志和高如雪之间的秘密并未公开，所以他们并不敢单独谈什么，只是随大家一起闲扯，偶尔不时地、偷偷地、深情地望上几眼。

这时，郑少青和陈鸣威刚到西安街上去转了一圈回来了，兴致勃勃地加入了谈话。

“你们知道西安最有名的风味菜是什么吗？老孙街的‘羊肉泡馍’。”陈鸣威说，“我们今天特意去见识了一下。”

经过了几天来的绝食和四处奔波，郑少青终于饱吃了一顿，笑嘻嘻地描述他们吃‘羊肉泡馍’的笑话：

进到泡馍店坐下来后，店家给我们拿来一只小脸盆那么大的碗，接着又送来了两个大大的馒头，然后就进去了，半天不见人影。我们想大概是在为我们准备‘羊肉泡馍’去了。肚已经饿得咕咕叫，先把馒头吃了再说吧。虽然馒头大又干又硬，我们还是把它们啃完了。这时服务员终于从里面出来了，还用西安话一边吼着“泡馍咯！”一边将顾客面前的大碗收进去。走到我们面前时，看见两只空空的碗，便问“馍呢？”，“什么馍？”“刚才放在你们碗里的呀”，这时我们才明白是指那两个大馒头，便回答说“吃了。”“七（吃）了？哪用什么泡馍呐？”“不是用羊肉吗？”服务员用眼睛看了一下我们，没有再吱声，将我们两个大碗端了进去。我们也坐在那儿等我们的羊肉。一会儿，服务员来了，给我们每人端来一大碗汤，上面漂着些葱花。我们一边喝了几口汤，一边等。汤的味道不错，是羊肉熬的。等了半天，也不见我们的羊肉泡馍。就问服务员羊肉泡馍这么还没有来。服务员说都端来了“磨（馍）你们七（吃）了，汤不是正在喝吗？”。

这时旁桌的一位老太爷笑着走过来告诉我们应该如何吃泡馍：应该先把馍掰成一小块一小块，服务员再拿进去加上滚烫的羊肉汤，然后和着一块吃。

白明志和几个女生听后，捧腹大笑。郑少青却一脸正经地说：“汤的味道还真不错，你们可以去尝尝。”

不过有的人没有笑，还说，接待站有吃有喝，干嘛要到馆子里去吃？我们是来闹革命的，这样传出去对《万山红遍》的影响不好。

又有人说，家庭出身不同，阶级感情就是不同，贫下中农，工人阶级会想去吃‘羊肉泡馍’吗？

白明志觉得把‘羊肉泡馍’和家庭出身联系起来有点不正常。不过，有关家庭出身的问题，在他们的组织里有不同的看法，为此大家已经争论了好几次。

高如雪等听见这些人的话题转向了与他们组织内部有关的事务，就走开了。

后来，有人又说，北京的红卫兵“出身论”搞得很厉害，连进北京时都可能要查问出身。如果出身不好，可能进不去哦。我们《万山红遍》中也有出身不好的，到时候可能会有麻烦，大家最好认真考虑这个问题，不要弄成“一粒老鼠屎，坏了一锅汤”的局面。

白明志知道这句话主要是针对他们三人小组而言。这三个人家庭情况多少有些问题。他们三人讨论了一下，觉得既然有人把家庭出身问题提出来了，就没有必要一定要走在一起，各自分头串联好了。

于是，他们三人便和《万山红遍》的同伴们主动提出此事，和《万山红遍》的战友们分手了。之后，他们选择了先继续“西进”的路线，首先到了兰州、内蒙等地，最后再去北京。

到了北京，去找白明志在北京装甲兵学院的二哥二嫂。

北京装甲兵学院的两派红卫兵也正在吵得不可开交。除了大字报以外，还动用了高音喇叭，互相哇啦哇啦地骂个不休。他们在教工宿舍只找到了二嫂，听说二哥被一派红卫兵找去了。

郑少青和二哥二嫂也很熟悉，还没等白明志开口，就急不可耐地说：“二嫂，赶快弄点吃的来好吗，从呼和浩特过来，就没吃过一餐像样的饭，我们都快成饿死鬼了。”

二嫂笑了，赶快去食堂弄来了几个馒头和十几个窝窝头，说只剩下这几个馒头了。

郑少青咬了几口窝窝头，觉得又粗、又干、又硬，难以下咽，赶快换吃馒头。白明志却不管三七二十一，一口气吃了五个大窝窝头。

与此同时，高如雪和她的朋友们也来到了北京，准备参加十一国庆节。游行的那天，毛主席要第五次接见红卫兵。

头一天晚上，就接到了通知，安排好了行进的路线，她们被编在游行队伍的第二路。每人发了一些干粮。早晨四点多钟，就被安排到一个地方等着。她们坐在地上，一边聊天，一边打瞌睡。好不容易天亮了，游行开始，很慢很慢地走了好几个小时，好不容易地走到天安门广场旁边的长安大街。这时候人多起来了，只看见满广场的人头涌动，分不出哪些是游行队伍，哪些是看游行的观众。沿着金水桥，一队队的解放军手挽手组成警戒线，还有一些解放军，骑着摩托车来回巡逻。高音喇叭里一遍一遍地播放毛主席语录歌。越靠近天安门，人越挤。前面的人死不肯走，后面的人拼命往前挤。天安门城楼离得远远的，看也看不清楚。高如雪当时只觉得晕呼呼的，脚也不知道是否能着地，反正被人群簇拥着在几十万人组成的人海中飘泊沉浮，跟着大家一起高呼口号，喊哑了嗓子。泪水和汗水一起流。所有的人都竭力伸长了脖子，朝着天安门城楼那边张望。高如雪似乎看见了城楼上那

个穿着绿军装，带着红袖章的雄伟的身躯正在缓缓地挥手。不由自主地和人群一起不停地挥动手中的红宝书——毛主席语录，嘴里拼命地喊着“毛主席万岁！”的口号，一会儿就走过了天安门，就这样算是被毛主席“接见”过了。

国庆节后，听说火车已经越来越挤了。当她们刚开始串联时，车上还可以找到座位。但离开西安到北京时，情况就糟多了。再后来，由于各地大量的中学生也出动加进了串联大军，火车上不但厕所里挤满了人，连行李架上也躺着人。她们实在无法忍受在火车上没法上厕所的情形，赶快匆匆忙忙地离开北京逃回了家。

三四。

串联开始之前，学校的红卫兵组织多如牛毛。白明志他们在《万山红遍》活动很多，高如雪不常见得到他。数学系 962 班的男生，大多数都被发展进了李全保带头的《井冈山红卫兵》。女生中的王安香和刘景敏也参加了《井冈山》。王安香是无可非议的，虽然她待人随和，并不是那么左，但这类进步学生和红五类一般都参加《井冈山》。刘景敏呢，当初李全保到女生宿舍来宣传扩大组织时，她就迫不及待地第一个报了名，尽管家庭出身不好，像她自己说的：‘好几个四类分子’，但她比较注意要求进步，早就入了团，这次也立刻被批准成了红卫兵。因此，王安香、刘景敏便和李全保等几个‘井冈山人’结伙串联一块儿去干革命了。何梦烟虽然出身响当当，但因对李全保写郑少青的大字报之事特有意见，坚决不参加《井冈山》。她和系里另外几个出身好的男女同学组织了一个‘九人红卫兵’，九大金刚一起出门串联闯天下。如此一来，班上的女同学中，便只有高如雪一人，既不是团员，也不是红卫兵，孤家寡人一个落后分子。

后来，步行串联又开始了。高如雪仍然和那几个非红卫兵女生一起，走路去了一趟阳明山。阳明山是当年红军曾经经过的地点，离 N 城 900 多里路，正逢冬天小雨夹雪，几个女同学咬紧牙关克服困难，拼命走了十五天，终于走上了阳明山。

不过，不上山不知道，一上山吓一跳。因为来到山上的学生太多了，大学生、中学生、甚至还有小学生。山上的吃饭睡觉都成了大问题。一个小小的山寨容纳不了这么多突然涌来的人潮。晚上睡觉，五个人才能分到一床被子，有时甚至连一床都分不到。天气又特别冷，到处都结了冰。吃饭时没有足够的碗筷，到处都要排队，一天只能吃上一吨饭，连喝口水、上厕所都要排上老半天的队。

山上风景的确很美。溪间清清的流水，四周环绕着红岩翠柏，秀竹青松。步行在崇山峻岭中，看着古树参天，白云飘浮，确有心旷神怡之感。但是，天公却不作美，大多数时候是天寒地冻，走路十分困难。特别是那种结了一层光滑如镜薄冰的柏油斜坡路面，真是寸步难行。每当走上这种路面，高如雪脑海中就出现白明志那天傍晚顽皮的笑脸，对着她说：“快，快跳下来呀，我接稳你……”记得那时候，他两眼特别亮，嘴唇鲜红，分外温柔地加上一句：“别怕，有我呢，我会接吻！”，然后，便是热情的拥抱，迷人的长吻，柔情欲醉的抚摸，呢喃甜蜜的细语……

唉，也不知道他们现在在哪儿？其实，现在的学校各级组织都处于瘫痪状态，没有了什么不能谈恋爱的三大纪律，所有的学生只在红司令的指挥下进行自觉革命，伟大的红司令也没有功夫管这种男女学生之间的那点破事。白明志高如雪他们完全可以像《万山红遍》中化学系那对情侣一样，一块儿出去串联。可不知道为什么阴差阳错，搞得你来我走，见面都十分困难。

在阳明山上艰苦奋斗了好几天，衣、食、住、行，艰难异常。一场严寒的风雪，更把大家的革命热情吹走不少，女孩们巴不得赶快回家。有一天终于如愿以偿，几个同学爬上一辆卡车返回了N城。

回到大院的家里后，收到了白明志好几封热情洋溢的来信。大多数是步行串联到燕山时写的：

“亲爱的雪：非常想念你，想念我们雪水湖畔的那片桃花源小树林！不知你现在在哪里？无法见面，只能多写信了。从北京回来后，前天我们三个人又开始出发去步行串联。经过这几个月的‘革命’，我觉得自己现在的思想中，疑惑已经多于激情。陈鸣威、郑少青也有同感，都不再想去看各地的红卫兵们冲冲杀杀，这次决定步行去游燕山，看看那儿的诸多名胜古迹。冬天已经到来，所以，我们只能去赏燕山的雪景。……”

“今天天晴，到了著名的含雪亭，据说电影“天仙配”就是在这儿拍的外景。凭栏下望，只见巨石巍然，云海翻滚。朵朵白云顺着山边，从谷底漂浮而上，亭子被托起在氤氲云雾之中，真有飘然如仙的感觉。身处这广阔无垠的自然美景中，深感宇宙之宏伟，个人之渺小……如雪，多么希望你也在这儿啊！等这次革命过去，毕业分配安定之后，我一定要带你到此一游，体会体会我今天的感受……”

“今日小雪。亲爱的雪，一看见雪就想起你，想起我们共同度过的那些雪夜、月夜、爱恋之夜、疯狂之夜……下午雪停止，我们去了南宋理学家朱熹所创建的小鹿洞书院。因气候关系，一路上，峰回路转，人迹罕至。书院门口，近有小桥流水，远望高峰幽谷。桥上有题诗云“一拱小桥枕碧流”，简单七字，却将我眼前的所闻所见、所思所想，全都概括其中，意味无穷。书院内碑刻林立，名家甚多，真乃读书和修身养性的好地方。来到此处，真有些想念刚进大学那几年，政治气氛还不浓，能静心读书的日子了……亲爱的雪，对你说句心里的悄悄话：平时，家人朋友们都认为我生性好动，性格外向，你也这样说过，说那是我的优点，对吗？但不知道为什么，我自己却觉得在内心深处有一股想要追求平静孤僻生活的强烈愿望，比如说，我曾经想过，如果将来有一天你不再爱我的话，我一定远离尘世，去做和尚道士，过那种山中隐居的生活……哈哈，当然，那不会成为事实，所以我说，这是开玩笑的悄悄话！”

高如雪最喜欢看的是每封信的落款：“吻你，深深爱你的明志。”白明志每次都把这几个字写得龙飞凤舞，别有创意。高如雪每次看见那潇洒飞舞的笔迹，就像看见明志灿烂的笑容跃然纸上，不禁会有那么点心猿意马魂不守舍之感。

三五。

后来，又收到明志几封长长的信。是说他们三人，当前都参加了学校的文艺宣传队，到各地演出之事。其中透露了几件有意思的消息：

最令高如雪吃惊的是，刘景琪和井冈山一伙人出外串联几个月之后，居然和李全保好上了。据白明志信中说，刚得此消息时，陈鸣威一副沮丧相，如同当初给校党委写了第一张大字报后被杨校长说成反动学生时一个样。据说陈鸣威从北京串联回来之后，正好在学校见到了刘景琪，刘景琪从陈鸣威那儿拿走了她写给他的所有的信，说是想收集整理过去写的诗词等保留起来。后来，陈鸣威就再也没有过刘景琪的消息，给她写的信也无回音。之后，想不到当他们从燕山串联回来，就听见数学系同学中传遍了刘景琪和李全保之事。并且听说，两个人单独一起步行串联到李全保的家乡铜雀山去了。

白明志在信中，引用了郑少青的一段话，令高如雪捧腹不已。当郑少青听陈鸣威说到他和刘景琪之间，只是写了不少情意绵绵的信件，却从来没有过单独约会时，便对陈鸣威大发了一通议论，是一副安慰又加教训的口气：

“你这……算什么谈恋爱呢？光写信，那只是纸上谈兵诗中调情，古代文人雅士玩的玩意儿！那朝代，可能有点用，现在……没有用啊。男女恋爱嘛，需要身体的亲密接触为基础。所谓性爱性爱，你知道吗？就是说爱和性是不能分开的。另外，男女的生理情况和道德观念也不同啊，女人可能是为爱而性，而男人却是为性而爱。至于说到什么……柏拉图式的精神爱情，那只是文人和哲学家们写在书上的东西，也许代表了一种理想，可又有谁真正见过呢？”

陈鸣威对郑少青的理论嗤之以鼻，认为是不值一辩的世俗之见。白明志也认为恋爱首先要以心灵相通，精神吸引为根本。不过，刘景琪的‘不辞而别’对内心高傲的陈鸣威打击太大了，他对两个朋友表示，像他这种事业型的男人，不会与这种女子小人计较，但从这次经验教训，说明这世上值得他去爱的女人少之又。所以，他下定决心今后要一心一意地干出一番事业来，发誓 40 岁之前不谈恋爱！

两个朋友的观点又招来郑少青的一番议论：“我了解你们俩：一个是爱情至上，一个是事业至上。但我却更赞赏一条中庸之道：生活至上。这个比起你们的理想主义来说，恐怕更现实可行多了！”

另一个消息，是说他们到宣传队后，发现何梦烟也在这个宣传队中，令郑少青喜出望外，兴奋得不得了。那几天在校园里，白明志真希望能碰到高如雪，便可以让她也参加到宣传队中和他们一起走。但是，他听王安香说：“高如雪同几个女生步行到阳明山去了，刚走三天，恐怕要一个月才能回来吧……”而学校的文艺宣传队马上就要出发去蒲州演出，白明志没法等待，只好快快离去。在最后一封信中，他还特别关照高如雪回来后暂时不要再去，在家等着，下次好和他们宣传队一同外出。

又写：“亲爱的雪：现在，郑少青和何梦烟两人好似如鱼得水，几乎形影不离。他们成了宣传队里令人羡慕的一对。此情此景，叫我如何不加倍地想念你呢？”

既然白明志叫她等着，高如雪步行串联回来之后，便一直住在家里当逍遥派。她本来就不是一个喜欢凑热闹的人，加上好几次到学校都找不到人，可能大家都还在全国各地乱串吧，也许有人回来过，又走了？反正她找不到同学，也没有别人的消息，只好在家无所事事，成为了一个名副其实的观潮派。

那一年，革命运动继续深入。红司令看小将们在全国各地串联，煽风点火，搞得差不多了，又将巨手挥了几挥，在全国掀起一阵阵狂风巨浪：有上海的“一月风暴”，北京的“二月逆流”。随后，又揪出了党内最大的资产阶级当权派刘少奇。党内最高层的权力斗争，波及到全国上下。几乎每个学校、每个工厂、每个单位都有互相对立的两派，不少人都被卷入派性斗争之中。此时的“派”，不同于初期的“造反派”和“保皇派”，那时是针对个别党委的。当然，“造反”和“保皇”的名称依然存在，每一派都宣称自己是保卫毛主席的“造反派”，而都大骂对方是死保刘少奇的“保皇派”。

和校园一样，省委大院里也是到处贴满了大字报和大标语，省人委宣传部所在的大楼上，也有不少打倒父亲高瞻的标语和大字报。但现在对高如雪来说，似乎已经司空见惯，不那么感觉大惊小怪了。况且，高如雪毕竟是学生，多少有些革命激情和天真的幻想，观点更偏向红卫兵造反派一边。有时，还会经常和父亲及表姐在‘造反’还是‘保皇’的问题上争论得面红耳赤。

父亲高瞻算是文艺教育界的一个小小当权派。开始时，省内文艺界的造反派组织叫《百花》战斗队，保皇派组织叫《百鸟》战斗队，规模都不大，且以写大字报、口诛笔伐为主。无论是《百花》，还是《百鸟》，都宣称自己是‘造反派’，只不过人们看来，造反的程度有所不同而已。高瞻和茹远芳都对《百花》这个组织，特别是对它的发起人唐晃的作为非常不满。但在不明就里的高如雪看起来，《百花》中的几个人当时还是以写大字报为主，比学校里那些激进的，在811事件中搞武斗和人身侮辱的红卫兵，似乎要好多了。

直到有一天……

三六。

文艺界的造反派组织《百花》和《百鸟》，后来扩大到文艺教育界之外。社会和工厂企业的一些组织逐渐合并参与进去，变成了大得多的《战地黄花》和《红卫司》组织。两个组织在省内影响较大，名噪一时。双方都号称在全省有几千。《战地黄花》松散地隶属于全省最大的《井冈山兵团》。《红卫司》则与当时另一个《革命大联筹》组织有关。《红卫司》的头头叫千层浪，原来是一个国营工厂的检验工，文革前在省内还是颇有名气的工人诗人，据说还曾经和郭沫若唱和过诗的，出版过诗集《欢乐集》，文革前的《人民文学》上也常能见到他的名字。《战地黄花》的头头唐晃，原来是个专业作家，曾在高瞻手下工作过，据说文革前犯了错误，刚要被下调到县城去，还未成行文化大革命就开始了，于是唐晃立刻反戈一击，组织《百花》战斗队炮打高瞻等领导。后来，《百花》扩大成《战地黄花》，唐晃仍然当头头。

一天下午，高如雪发现爸爸回家后满脸愁云，和往常不太一样。后来，茹远芳从大院食堂买回了饭菜，叫上父女俩坐下吃饭。还没吃上几口，就有一伙带着红袖章的人冲进来，站成一排念了一段毛主席语录，然后声称要高瞻去《战地黄花》的司令部交代重大问题，不过，高瞻临走时让她们两放心，说他上午就接到了通知，只是去参加一个学习班而已，不会有什事的。后来，几个人推推攘攘地带走了父亲。

父亲被带走后，一直没有音信。紧接着，茹远芳也到某地农村去了，留下高如雪一人，守着空空然的家，有时到大院里看看有关的大字报，想探听探听父亲的消息。

从大字报看出，文艺界《战地黄花》和《红卫司》两派的斗争很快地逐步升级，动不动就宣称“要用鲜血和生命”保卫毛主席，保卫林副主席，保卫中央文革！接着，两派越来越少写大字报，而是开始用高音喇叭互相谩骂。大院里便成天响彻着两派的互骂声。《红卫司》的人在高音喇叭中骂对方是“兔崽子”、“反革命”；《战地黄花》则骂对方是“哄喂屎”、“保皇狗”。再接着，就动起了拳头、皮带、和棍棒。双方都时有受伤挂彩的。有一次，两派人马中十几个年轻气盛的人，辩论谩骂到了极致之时，打开院中的工具房，操起了劳动时使用的锄头、扁担、镢头、铁棍，两边大打出手，《红卫司》的一个小伙子不幸被铁锹击中要害，当场毙命。人命毕竟关天，由此引发了《红卫司》组织在市内的一场大游行。几百个人浩浩荡荡地，头戴柳条帽，手持木棍，举着血衣，抬着几名伤员和一具尸体，由《红卫司》的司令千层浪带头，绕城一圈，最后走进了省委大院，在高如雪家对面一个小广场上，聚会声讨《战地黄花》组织残害革命群众的滔天罪行，由司令发表演讲开始，最后宣告这次行动胜利结束。大家群情激昂，高呼口号：“打倒反革命组织《战地黄花》！”、“血债一定要用要用血来还！”。

高如雪没敢下楼去看游行和集会，但是，父亲房间的窗户正对着《红卫司》司令千重浪表演说时的主席台，高如雪便在那儿观战。千重浪一上台，她就觉得眼熟，后来越来越确定，他是她高中时的一个同班同学。高如雪记得这个同学原来的名字叫钱层斌，同班同学给他取了个外号叫‘千层饼’。钱层斌学习成绩一般，矮矮胖胖的，不常说话，喜欢写点新诗，高中毕业时，因父亲车祸意外去世没有考大学，而进了工厂。高如雪却没想到他后来就是那个颇有点名气的工人诗人，而如今更成了名噪一时的《红卫司》的司令。‘千层浪’，估计是钱层斌的笔名吧。高如雪想，从钱层斌那儿应该能够得到一点父亲高瞻的消息，便飞快地跑下楼去，截住了正收拾会场准备回家的钱司令。

钱层斌看见这个四年未见过面的老同学，也很高兴，说原来根本不知道高瞻就是高如雪的父亲。钱层斌说，高瞻是被《战地黄花》的唐晃等人抓去的，他们说高瞻是潜伏在党内多年的国民党特务，还说他涉及到一个全国范围的梅花党大间谍案。钱层斌又说，根据我们了解的情况，《战地黄花》并没有多少证据，都是造谣诬陷。又小声加上了一句：“这次运动，中央的斗争很激烈，所谓什么梅花党案件，也是从中央一条线传下来的……”看来革命的确使人脱胎换骨，如今的钱层斌慷慨激昂，侃侃而谈，大不似过去中学时代少言寡语的样子。他又将今天在声讨大会上的发言对高如雪说了个大概。说是《战地黄花》这个组织，以及唐晃本人，都是行为过激，搞武斗的一帮亡命之徒。他们打死了我们的弟兄，我们今天游行集会的宗旨，就是要以眼还眼、以牙还牙，用生命和鲜血保卫党中央、保卫毛主席！不能再让这些坏分子继续为所欲为。

高如雪不感兴趣两派间的纠纷，只着急探听父亲的安全，最后，钱层斌答应去帮忙打听高瞻的下落，并且叫高如雪不用担心，目前，《战地黄花》只是宣布将高瞻关起来了解情况而已，人身安全应该没有问题。

听了钱层斌一席话，高如雪对父亲之事略感放心，也无别的好办法，只好在家静待钱层斌的回音。

1967年初，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发出《关于人民解放军坚决支持革命左派群众的决定》，省军区开始接管地方权力。后来，《红卫司》的部分成员又与支左的解放军产生了矛盾。为此，省军区召开举行了一个数万人的大会，由副参谋长某某在会作报告，对《红卫司》组织提出公开批评。这次大会，引起千层浪等人对省军区的极度不满，在省委大院里贴上了一张“彻底批判XXX黑报告大会”的巨大标语。

高如雪一直没有从钱层斌那儿得来父亲的消息，倒知道了不少《红卫司》组织的活动情形。

5月20日，《红卫司》的成员在千层浪司令的带领下，强行冲入省军区办公室，抢走省军区会议记录、军用地图等大批机密文件。之后又砸烂烧毁宣传车，抢走扩音机、录音机、喇叭等广播设备，以及少量枪支弹药。省军区受到冲击后，下属的军分区、独立师和县、市人武部也陆续受到冲击。各派组织都蠢蠢欲动，纷纷到军区各个部门，抢夺手枪、步枪、机关枪，及各种武器弹药。他们的口号是：“要让枪杆子掌握在革命群众手中！”

这次大规模的抢枪，是在文革中，使N城又一次扬名于全国的大事，称之为“5.20事件”。由此开始，枪支大量流失到群众组织中，促使文革进入了残酷甚至血腥的阶段。之后，社会逐渐混乱，武斗开始蔓延。再后来，伟大舵手的亲密战友江青又发话，鼓动造反派“文攻武卫”，使遍及全国的武斗不断升级。有的地方，连大炮、机枪都用上了，两派‘革命群众’的斗争，几乎变成了一场一场小规模战争。

### 三七

一天，一个名叫吴小波的小伙子来找高如雪，说他是为他们的千层浪钱司令跑腿的。据说是千层浪得到了高如雪父亲高瞻的准确消息，确定他被《战地黄花》关押在雪水湖边梅林公园对面，一个叫‘芦苇村’的村庄里。钱司令说要高如雪跟吴小波到梅林公园附近去一趟。

吴小波看上去16、7岁，个头不高但长得结实。他让高如雪坐上了一辆半新不旧的吉普车，自己上了司机座位，发动汽车后‘呼啦’一声就串上了马路，接着又猛一刹车，高如雪还没坐稳，被突如其来的正负加速度震得前俯后仰，赶快用手扶稳座椅，让七上八下的心脏镇静下来。

吉普车停到了梅林公园旁边的‘望夫楼’，高如雪很熟悉这儿。没料到今天的望夫楼却是戒备深严，有不少带着红袖章的男男女女，忙忙碌碌地在四周穿来穿去，门口还有带枪的

人守卫，好像进出还需要互相对上暗号。高如雪被安置在楼下一间房子里，随后，穿着一身绿军装、腰际挂着手枪的钱层斌匆匆忙忙走进来说了几句话，就被人叫走了。高如雪理解了钱层斌的大意是说，高瞻被《战地黄花》关押在芦苇村。同样一个地点，还扣留关押了《红卫司》组织的十几个弟兄。因此，《红卫司》计划今天傍晚来一个突然行动：从望夫楼袭击芦苇村。钱层斌说让高如雪在望夫楼等着，因为据说高瞻的腿被《战地黄花》的暴徒们打伤了，走路最好有人搀扶。高如雪等在这儿，到行动胜利后就方便把父亲带回家去。后来，吴小波又进来，递给高如雪一个《红卫司》红卫兵的红袖套，说是奉司令指令转交给她的，如果带上这个，关键时刻会比较方便安全一些。

这望夫楼的对面，正是芦水和苇江两条大河注入雪水湖的交汇点。两江汇合处形成一片三角洲，上面有几个村庄和稀稀点点的数片菜地和农田，芦苇村就位于三角洲的顶角处。芦苇村，以村庄取名，但事实上只有少数几户农民。大部分地面被一个废弃了的小化工厂所占据。该化工厂是当年大跃进的产物，风风火火了一阵子。后来领导发现这个厂建造的位置是它的致命缺陷。特别是在暴雨之后，芦水和苇江洪流泛滥，将化工厂淹没掉一半，大量有害的化学物质进入雪水湖，污染水源不说，洪水来到及过后，好几个月工厂都只能停产。于是，文革之前，此厂就陆续搬走了。如今那一带罕有人迹，时见小动物奔跑，各种水鸟多不胜数。难得的一片荒凉之地，还留下了几栋封闭的、鲜为人知的厂房，正好被《战地黄花》的唐晃等人看中，作为关押俘虏的牢房。

望夫楼是宋朝时期修建的，原名鹭鸶楼。据说初建时华丽堂皇，宏伟壮观，主楼近40米高，内部有五层建筑，总面积上万平方米。传说这一带曾经是元末时朱元璋与某位大将军的水军大战之处。当时，大将军的夫人住在鹭鸶楼，并在此观战，与将军约好‘胜则挂旗，败则降旗’。可是将军在大胜之后，想和夫人开个玩笑，故意把旗倒挂而降。夫人误以为将军大势已去，从此楼跳江自尽。红消香断，救之不得，将军无奈，在楼旁拔剑自刎。此一段风流佳话，使望夫楼留名千古。

也正是这段悲壮的历史，使后人将望夫楼看作一栋风水差、不吉祥的建筑物，民间老百姓避之不及，历届的官府也不重视它。后来便因长久失修而千疮百孔，顶楼也塌毁了。

这次，千层浪则看中了从它攻打芦苇村的优秀地理位置。望夫楼和芦苇村一水相隔，之间的芦水不是很宽，两地距离不过几公里，修建化工厂时也同时修了一条公路带桥横穿过去，如今，化工厂搬走，车辆不多，交通却很是方便。整个楼台虽然破旧，但基础牢固，面积大，房间多，是临时放置武器弹药，囤积兵员粮草的好地方。

白明志去社教之前，高如雪和他曾经到过这儿。当时的望夫楼前，只见芳草萋萋，白鹭飞舞，历经数百年之久，不复有当年战场的热闹，而显得有点凄凉。那天，白明志发现在望夫楼后面不远处，有个小小的荷花池，届时正值盛夏，满池的荷叶莲花，清香扑鼻，亭亭玉立。他们俩被荷塘美景迷住了，在荷花池旁呆了一夜。

高如雪呆在望夫楼中一个小屋里，打开窗户想看看那个荷花池，却见一派与前年迥然不同的景象。此时，荷花池旁刀光剑影，尘土飞扬。在池子旁的一片空地上，有几个带手枪的人，可能算是《红卫司》中当官的，集合了数十名全副武装的年轻人，其中有男有女。那

些人有的爬倒在地，有的跪着，有的蹲着，有的在跑，有的匍匐前进，像是正在进行荷枪实弹的操练演习。荷花池中则不堪入目，池中丢了不少破纸木棍等垃圾，莲叶花枝东倒西歪，残花败叶随风乱飘，令高如雪看了心疼不已。

正在感叹之时，‘呼呼’两声清脆的枪声，从窗户口传进来，吓得高如雪赶快关上了窗户。随之而来的，是一个女人的高声尖叫……

三八。

枪声是从一支走火的步枪中发出的。实弹演习中一个小伙子，完成动作后倒握着步枪站起身来，习惯性地将枪托往地上一敲，双手叠起来捂着枪口，往下巴一靠，正“哈哈……”一声，想与旁边站着的一个飒爽英姿的女红卫兵说笑。却不知怎么回事触动了扳机，一发子弹穿过手心，射入喉咙，从头顶穿出，“哈”字还没哈完，就倒在地上死了，脖颈伤口的鲜血像小喷泉一样喷涌而出，突现眼前的血腥场面，引发了身旁那个女红卫兵的惨叫声。

众人手忙脚乱了几分钟。《红卫司》的二把手，被人称之为‘二将军’的，在大声命令红卫兵，说出发时间已经到了，刚才已经得到内部消息，敌方只有三十几个人守着俘虏，枪支弹药也不多，趁他们还没来得及得到支援时，我们不能耽搁时间，否则将延误战机。千层浪也就此表态，他看了看那个自己打死自己的倒霉蛋的尸体，对大家说：“人死不能复生，他是在革命操练行动中而死的，重于泰山，不过，我们要把这个账算到敌人头上！同志们，出发吧……”于是，便指挥了两个棒小伙子，抬着尸体朝湖边跑去。这时，队伍中传出一阵呜咽声，有人附和，呜咽声越来越大。接着，头脑灵活的人带头念起了毛主席语录：“要奋斗就会有牺牲，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我们为人民而死，就是死得其所……”，大家又一起高喊“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慷慨激昂，字字如钉，念了好几遍，才把哭声压了下去。

两辆解放牌卡车，载着满满两车《红卫司》先遣部队，扬起漫天风沙，浩浩荡荡地迅速行驶上路。二将军坐着吴小波开的吉普，尾随于后。

芦苇村沿河处，有一栋一层楼厂房，里面两个上了锁的房间，分别关着浑身伤痕的高瞻和十几个《红卫司》的年轻人。守卫这个俘虏营的任务，被唐晃分派给了一个中学生造反派组织《反到底》，《反到底》总共有一百多人，头头是一个名叫白明伟的高三学生。18岁的白明伟长得虎背熊腰，高大魁梧，从小就好动成性，喜欢打打杀杀。对他来说，这文化大革命的狂风巨浪来得正是时候，不用坐在教室里听那些无用的说教，是多么痛快的事情，浑身的能量有了释放之处。特别是到北京去串联回来之后，白明伟更是神气活现，拉起了一些铁竿子哥们儿，组织发展了《反到底》红卫兵，自己当头头，能对他人颐使气指，尽享权力的滋味，真是其乐无穷啊。

这次，白明伟带了三十多个精干小伙，执行《战地黄花》司令唐晃交给的守卫任务，激动无比，因为唐晃答应供给他们枪支弹药。可以玩真枪，这使白明伟感觉太刺激了，这也是他这次亲自带队来守俘虏营的原因。

白明伟侦查了一下周围的情况，特别看中了北边紧靠着厂房的一座高塔，那是原来化工厂的自来水供水塔，是当地少有的高建筑物。他刚走到厂房门口，准备回去找几个人爬到水塔上去观察观察，就听见噼里啪啦一片枪声。后边几个手下的红卫兵急急忙忙飞奔过来，把他推进门去，然后飞快地锁上了大门。其中一个看起来只有14、5岁的红卫兵，用手拼命捂着左边的耳朵，看着血从手掌缝隙流出，哭得满脸的鼻涕眼泪，战战兢兢地大叫：

“一颗……一颗子弹……从这边飞过去，我的耳朵被打掉了啊！痛死我啦……”白明伟使劲掰开他的手，的确好险，耳朵被削去了一半。白明伟顺手在那哭哭啼啼少年的衣服上撕下一个角，把他流血的耳朵给包好了，严肃地用教训口气说：“这算什么嘛！想想过去的革命先烈吧……一个毛主席的红卫兵，还好意思哭！”

白明伟在厂房里清点了一下人数，还好，32个红卫兵都在。几个胆小些的挤在一个房角落里发抖，大多数人并不害怕，在走廊等候白明伟司令下命令，还有几个人，七嘴八舌地对司令出谋献策。外面仍旧是噼里啪啦的枪声，打在厂房外面的石灰墙上，时不时地也有子弹从玻璃窗户上打进来，引起胆小的人堆里一阵惊慌。白明伟想，战场的确是考验人的地方啊，原来还以为这些人都是我精心挑选出来的，看来这几个胆小鬼是不能派用场的了。想来想去，脑中又出现了那个高高的水塔。听这外面的枪声，大多数都是集中在厂房的南部正面。于是，白明伟叫了五个他认为最勇敢的伙伴，吩咐他们从北边的后门出去，由最敢于拼命的赖劈苟带队，带上唯一的一挺机关枪，几条步枪和子弹，爬上自来水塔的顶层，然后如此如此云云。

《红卫司》这边仗着人多势众，枪炮充足，啪啦啪啦地拼命乱打，二将军指挥吴小波等人抬来了几根大铁棍，准备撞开大门，又吩咐后面几十个人待门开之后立刻冲进去抢救俘虏。也不知道《红卫司》哪里来的内部情况，二将军连那两间锁俘虏的房门钥匙都搞到了。二将军胸有成竹，看来胜利在望。

突然，形势有了变化，“哒哒哒哒……哒哒哒哒”，一连串的子弹从天而降，打得《红卫司》几十个人莫名其妙，对着天乱放了一阵子枪，子弹却仍然不停地从天边飞来。好几个人倒下了，血流遍地。站在门口握着铁棍的二将军也已经身负重伤，他正准备指挥大家撤退，却不料被大门口伸出来的几双手抓了进去，还有吴小波也被抓进去，两人一起成了俘虏。

众红卫兵没有了二将军的领导，惊作鸟兽散。水塔上的机枪还在继续扫射，人们无以招架，只好仓皇逃命，纷纷朝停在路旁的两辆大卡车飞奔而去。

三九。

两辆大卡车飞快地开回了望夫楼，司机下去向司令汇报。千层浪听到噩耗后半天没有吱声，因为他完全没有料到这伙人会如此惨败而归，连最为得力的二将军也被抓去了，并且生死未卜。钱司令实在咽不下这口气，况且十几个弟兄一定得救回来，否则真是无颜见江东父

老！所以，他立刻动作起来，首先叫人快速写了几条打倒《战地黄花》和《反到底》组织的大标语，又临时任命了一个代替二将军职务的张将军，并快速地交代了任务。这张将军来历不凡，他老爷子是市武装部长，四野下来的，曾经出生入死，征战无数。千层浪任命张将军带队，也是看中了他的这层关系，心想今晚的行动没准儿能用上这点。之后，张将军坐到了前一辆车的司机旁边，指挥着两辆大卡车掉转头朝市内的方向开去。钱司令则坐在后一辆车的司机旁边。他的目标很明确：一是要张将军带领红卫兵开车游行，向全市人民声讨《战地黄花》的滔天罪行，二是自己决定亲自去城内的《革命大联筹》总部搬救兵。

白明伟这边打了胜仗，欢喜异常。敌人仓皇逃窜后，便安排人打扫战场，主要是拖着尸体往湖中扔。后来又听手下说抓住了两个俘虏，更是高兴得眉飞色舞。不过听说一个俘虏的伤势太重，流血过多，已经昏迷过去，无法审问。白明伟便叫人将另一个带来，一见面就笑开了。原来吴小波是白明伟家的邻居，比他小两岁，小时一块儿玩时，常常被他骗得一愣一愣的。后来上了不同的中学，文革后互相就不了解了。

“哈哈，久违久违……没想到我们今天互相成了敌人，现在你又变成了我的俘虏。小兄弟，今天要委屈你了……”白明伟太清楚怎么对付这个小邻居，不到一袋烟的工夫，软硬兼施，吴小波就全招了。告诉了白明伟许多重要的情报：那个昏迷了的人是《红卫司》的二把手、人称二将军的；千层浪如何通过《反到底》内的奸细某某某，复制了关押俘虏房间的钥匙，等等。吴小波最得意的事是告诉白明伟，他现在是个人人羡慕的司机，开着吉普车四处逛，比如那天，他奉钱司令之命去接高瞻的女儿……

“谁？高瞻的女儿……”这个消息引起了白明伟的注意。

“对呀，叫高如雪，她长得可漂亮啦！”看见白明伟对此感兴趣，吴小波便加油添醋吹嘘起来：“她还是数学系的大学生呵，T大的校花……”

“那……为什么要去接她？”

“接她……因为她是钱司令喜欢的女朋友嘛，又是老同学……”

“她现在在哪儿？”

“不就在望夫楼吗……”

白明伟认为这个情报很重要，立刻叫来一个叫铁蛋的红卫兵，铁蛋是白明伟的铁哥们儿，最忠心耿耿的好朋友。白明伟让铁蛋押着吴小波，他也跟着走到河边，坐上一支小帆船划到对岸。这时天已经黑了，千层浪正在《革命大联筹》调兵遣将，张将军带着《红卫司》的大队人马正往市中心挺进。因此，望夫楼静悄悄的，楼中少量几点灯光，时而闪烁几下，几个站岗的人东倒西歪地瘫在门口打瞌睡。因为吴小波对情况非常熟悉，所以，铁蛋很快就找到了高如雪的所在处，并且首先将她打昏了，然后又朝嘴里放上几颗安眠药，再塞上毛巾，捆绑起来拖到了船上。

然后，白明伟和铁蛋带着吴小波高高兴兴地上了帆船往回划。黑沉沉的天空下起了小雨，河面上的风势加大，划起浆来还有点费力，不过好在距离很短。吴小波仍然被双手反绑着，白明伟交代铁蛋要一直紧盯着他，因为白明伟得预防吴小波可能逃跑。他再低头看看那个被捆在船舷上的漂亮小妞，仍然是昏迷状态毫无动静，她叫什么名字来着？好像是‘高如雪’？白明伟觉得这名字有些耳熟，好像在哪儿听过看过，但怎么也想不起来。心想，既

然她是千层浪的女朋友，应该是一个非常有用的人质，有了她，起码可以在唐晃面前大大地吹嘘一通啦。

船刚到岸，就听见厂房那边人声鼎沸，一片骚动。白明伟吩咐铁蛋押着吴小波先去看看是怎么回事，也顺便找两个弟兄来抬这个无知觉的小妞。铁蛋和吴小波刚一走，就听见厂房边传来几声枪响，难道是有了新的敌情吗？白明伟警觉地拔出手枪，朝俘虏营快步跑去。

四十。

跑到厂房门口，才知道并无新的敌情，纠纷是来自于《反到底》组织内部几个不争气的骨干分子。那个爬到水塔顶上操纵机枪射击有功的赖劈苟，和另一个高干儿子肖留芒起了冲突，打了起来，两边的人都对天开了好几枪，还好互相没有伤亡。白明伟来了，气势汹汹地站在两人中间，高大的身躯像一堵墙一样，用洪钟一样的嗓音，将两人狠狠地训斥了一通，并逼迫两人握手言和。

不料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弟兄们报告了三个消息：一是铁蛋说，当他和另外一个红卫兵去到刚才停船的岸边时，不知怎么回事，小帆船和人都不见了，找了好久都不见踪影。

第二个消息，是派去找唐晃表功并要求武器粮草的人回来了，唐晃司令听说他们打了大胜仗，首先将《反到底》组织及白明伟大大地夸奖表扬了一番，并叫来人带回了满满一车的东西：食物、好酒、旗帜、爆竹等，说让大家明早开庆功会用。但是，唐晃司令又很遗憾地对来者说：目前搞武器很有困难，他有关系的那个武装部的枪都被其他组织抢光了。不过，他还在继续想其他办法，要白明伟等坚持下去，看好那些俘虏，特别是大间谍高瞻。

另一个消息，则是很严重的坏消息：据说千层浪已经调来了大量的援兵，要来攻打芦苇村，大队人马正在路上，可能马上就要到了！

这最后一个消息非同小可，白明伟立刻找来赖劈苟、肖留芒、铁蛋等商量对策。赖劈苟报告的情况很不令人乐观：那个自来水塔的优势仍然可以利用，但是机枪的子弹已经几乎打光了。就算是五个人坚持守在塔顶，子弹打光之后也将无计可施。

怎么办呢？事情迫在眉睫。不远处的公路上已经能听到汽车轰隆轰隆行驶的声音，夹杂高音喇叭的喊叫声。黝黑的天幕下，雨早就停了，昏昏沉沉的月光透过云层照到地面，白明伟仿佛能看见一列车队卷着尘土风沙滚滚而来。敌太强我太弱啊，这一仗是没法打了！三十六计，走为上计，看来只有撤退、躲避、逃跑这一条路了。

白明伟吩咐赖劈苟带原来那五个干将，负责押送几个重要的俘虏：高瞻、二将军、还有另外两个，也是千层浪的亲信。又命令肖留芒和剩余人员，押着其他的俘虏。所有人全部撤退。可以绕过水塔，朝北走到沿着湖边的那条小路，先到原来化工厂的办公楼躲避起来，只要完全不出声响没有动静，敌人摸不清情况找不到人，最后总会离开的。

赖劈苟和肖留芒立刻紧张地行动起来，分别去找自己的人马赶快撤退。白明伟对铁蛋说，你跟着我在后面做善后工作。他们俩首先将厂房内的电灯打开，说明房内有人。又到厂房和水塔四周围放上了不少唐晃送来准备庆功的爆竹，关键时引发起来，也能给敌方造成一定的混淆。然后，两人将厂房大门从里面牢牢顶上，从一个通向水塔的地下暗道跑过去，直爬到水塔的顶层，在那儿想办法制造了一个像是有人在上面操作机枪的假象。也在周围四处放了不少的爆竹。

等到几十个红卫兵用枪押着俘虏，往湖畔小路跑去时，千层浪搬来的救兵大部队：一个国营飞机厂《东湖赤卫队》组织的上百人，已经陆续从卡车上下来。他们刚抢了一个人武部，运来了足够战斗一夜的枪支弹药。其中有一辆卡车，厚厚的钢板上安装焊接了一架歼击飞机上的机关炮，了望仪器，一应俱全，大卡车成了威力强大的装甲炮车！

《东湖赤卫队》的队员们一下车便看见水塔上的人影，纷纷借卡车为掩护，拼命用好几挺机枪往上射。“哒哒哒哒哒……哒哒哒哒哒……”枪声混合着爆竹声，震天响。

四一。

“他妈的！你们快给我走啊，否则我毙了你们！”在湖畔小路上，赖劈苟大骂高瞻和二将军两个残废俘虏。高瞻的腿给打断了一条，只能单腿跳。二将军已经血流过度，气息奄奄，是被硬拖拉着向前移动。

押着高瞻的少年附和着赖劈苟：“毙了，毙了！难道让这两个死鬼耽误我们不成？特别是这个该死的高瞻，本来就是里通国外的间谍，嘴巴还死硬，什么也不承认！那天我拷打他时，他吐了我一脸的痰，然后又放声大笑，气死我了……”说着说着，顺手狠狠地扇了高瞻一个耳光，高瞻口中塞了破布，说不出话，只能“呜呜呜”地怒目而视，又干脆停止单脚跳，不走了。那小伙更加生气，在高瞻腿上猛踢了一脚。不想这一脚使高瞻滚翻在地，口中的破布掉了出来。黑暗中，只听高瞻大声说道：“你们这些学生太嫩了，没有资格审问我！叫你们的头头白明伟，把唐晃给我找来……”

几个人赶快抓住高瞻，捂住嘴巴塞上破布，赖劈苟大骂道：“你他妈该死的，看来真得把你给毙了，我们总不能为了保护你这两个敌人而死吧……”。前面的肖留芒带着其他的人已经不见了人影，后面“啪嗒啪嗒”的枪声越来越近，赖劈苟咬了咬牙，提起机枪，噼噼啪啪，对着两个残废扫了几梭子，高瞻和二将军应声倒下。

忽然，一阵狂风吹过湖面，湖中掀起了几重巨浪。朦朦月色下，隐约可见一只小船随大风大浪颠簸远去。赖劈苟率领五员大将，拖着剩下的两个俘虏拼命朝北跑。

白明伟和铁蛋两人被困在了水塔上下不来。不过，敌人并不知道塔上有人，暂时也不会冲上来。并且，白明伟能听见下面《东湖赤卫队》的人叽叽喳喳的谈话声，他们已经发现自己上了当，知道那水塔上晃动的人影并不是真的。现在，他们把目标转移了，注意力集中在厂房大门那儿。用机枪不停地扫射厂房没有结果，千层浪亲自指挥人，利用刚才二将军等用过的铁棍撞大门。

周围安静了好一阵，白明伟暂时静下心来，便问铁蛋那条帆船是怎么回事？

刚才，和铁蛋一起忙忙碌碌的过程中，白明伟突然想起了过去的确看见过‘高如雪’这几个字。那还是在两、三年之前，他那时和哥哥差不多高，所以经常穿白明志的衣服，有次在衣服口袋里，发现白明志随手涂画的一张纸条上，就写满了‘高如雪’这个名字。后来，特别是近一段时间，家里有时候会收到寄给哥哥的信件，信封上右下角也总写着一个‘雪’字。吴小波还说过，她是“数学系的大学生”。因此，这个高如雪可能不是什么千层浪的女朋友，而应该就是哥哥的女朋友。

白明伟虽然各个方面都与白明志大相庭径，但对这个哥哥还是非常羡慕钦佩的。哥哥英俊潇洒，又聪明有才气，左邻右舍的男女老少都喜欢他。即使在白明伟的圈子里吧，他从小一起玩的小弟们对白明志也很有好感，认为他好打抱不平，公正讲义气，明伟的哥们儿称他为‘白大哥’。

铁蛋说，我也纳闷，那条小船怎么一转眼就不见了呢？白明伟让铁蛋呆在顶楼别动，自己在自来水塔上找到了一个好位置，正好可以看到那个泊船的地点。拿出望远镜一望，真是如铁蛋所说的，原来停船的地方光光的什么也没有，四周水面也不见任何动静。船上只有高如雪一个人，并且还是被反绑着的、昏迷的。难道她被埋伏在附近的《红卫司》成员救走了？那小船呢？小船可不是那么容易隐藏起来的！这时，白明伟突然想起刚才回来时，江面的风浪比现在大多了，难道小船随风被吹到湖中心去了吗？

于是，白明伟用望远镜朝湖中更远的地方四处搜寻，果然看见北边有一个小白点，随风飘向远处的天边。细调焦距，模糊的月光下能辨认出，正是那支小帆船。啊，这太危险了！想到这儿，白明伟不由得心急如焚，也来不及和铁蛋打招呼，也顾不上考虑是否会被下面敌人发现，他跑下到水塔一个合适的地点，就噗通一声跳下了江中，奋力地游向湖中心。

铁蛋被白明伟突然的动作惊呆了。他不清楚白明伟跳下去的动机，但也来不及阻止，一边担心地望着白明伟在水中逐渐远去的头影，一边拔出手枪，随时准备保护他崇拜的哥们儿。

这时候，厂房大门被撞开了，人们一冲而进。站在门口的千层浪突然发现了有人从水塔跳湖，立刻带枪冲到塔下的湖边。水塔上，铁蛋将枪口也很快地指向正下方的千层浪。

“嘀嘀嘀……”“嗒嗒嗒……”，上下的枪声同时响了。千层浪口喊着“毛主席万岁！”，摇晃着身躯，倒地之前还举枪继续向湖中射去。湖面上顿时腾起一大片水雾。铁蛋看见白明伟头影周围的江水变成了一片暗红色。后来，江面的头影沉下去了，消失了，再也没有出现……

## 第四章 生死长叹

“死生契阔，与子成说。” ---- 《诗经·邶风·击鼓》

四二。

自从“5.20”事件后，夺枪武斗的事件在全省各地愈演愈烈，一发不可收拾。白明志三人随“长征”文艺宣传队到的好几个地方，都正赶上了两派武斗的流血事件。

那天，文艺宣传队刚到新宇县城，驻扎下来准备演出，郑少青从一个《井冈山兵团》红卫兵那儿拿来了一张小报：《火线战报》第7期的紧急副刊。副刊上报道了几天之前的一个晚上，N城两派的武斗情况。郑少青将报纸递给白明志，面色凝重，不苟言笑。白明志看了之后就呆了，陈鸣威和何梦烟拿来一阅，也呆了。报上有这么几条惊人的消息：

“1967年7月5日晚上，N城市郊芦苇村，又一次发生武斗。以千层浪为首的《红卫司》组织，与中学生红卫兵组织《反到底》战斗队产生冲突。双方断断续续激战数小时，均有严重伤亡。《反到底》4人死亡，6人受伤；《红卫司》7人死亡，12人受伤……这次武斗的伤亡人数不算很多，但死亡人员中包括两个组织的头头：《反到底》战斗队的白明伟和《红卫司》司令千层浪……”

“……事件中，有间谍嫌疑的省人委文教办公室主任高瞻在被《反到底》战斗队转移批斗的过程中，从我红卫兵手中夺枪而自杀身亡……”

“……此次事件中还有一段小插曲：千层浪的女朋友，据说还是这次事件的幕后指挥，T大数学系学生高如雪，在芦苇村对面的望夫楼观战，得到千层浪被乱枪打死的噩耗后，投江自尽……”

大家沉默了几分钟，白明志再也耐不住了，拔腿就往外跑。何梦烟也拔腿就跟着他跑，却被郑少青拉住了：“喂、喂，你急什么呀！让他去吧，他没事儿的……”

何梦烟使劲挣脱了郑少青：“不行，没事儿也得跟着他去看看……”冲出门去又叫又喊地想快步追上白明志。

陈鸣威也想跟出去，郑少青拦住他，挥了挥手说：“我对白明志，再了解不过了，他不会有什么事的，他一定是去公路上拦车，急着回N城去了……这儿到N城，不过70多里路，公路上大中学生及红卫兵来来往往的车辆多的是，凭着我们的这身军装和“长征”文艺宣传队的红袖套，搭个便车不是难事。要知道，我们宣传队在这一带，还是挺有名的哟……”

说到宣传队，陈鸣威猛拍了一下脑袋：“哇！糟了，他们两人今天晚上还有节目要演呢，节目单都早登出去了。”陈鸣威是宣传队的乐队队长，并且负责每场演出的节目安排，因此而感到着急。心中盘算：白明志演的角色问题不大，十几个男女跳革命舞蹈：“造反有理”，“拿起笔做刀枪，集中火力打黑帮……”，做几个打打杀杀的硬动作，再高叫几句“打、打、打，打他个落花流水，杀、杀、杀，杀他个人仰马翻！”，谁都会来那两下，找个人代替就行了，万不得已时，陈鸣威自己都可以去跳。可是何梦烟和陈鸣威，还有个男女声二重唱节目：《雄伟的喜马拉雅山》，找人唱女高音就没有那么容易了。

“宣传队里没有别的女高音了，男女声二重唱怎么办呢？”陈鸣威皱起眉头，问郑少青。

“是呀，要不是因为今天晚上的演出任务，我们俩也一起回去得啦。北京的同学来消息说，我们这些六六年大专院校毕业生，恐怕再过一、两个月，就要毕业分配了……不过，你们的二重唱嘛……”说到这儿，郑少青笑了起来：“喂，实在找不到人的话，我就和你一起唱吧，你不是听过我反串女高音吗？唱得可像啦……”

陈鸣威也笑了：“说老实话，你唱得比她还好呢，她唱起来，音一高上去就咬字不清，还变那么点儿调……不过……我和你上台……不就成了男声二重唱了吗？”

“不用担心，我不但会反串女高音，还可以化妆成一个漂亮美女……不过，我比你高出10厘米，这点我就无力改变了。”

不过陈鸣威洋洋得意地说：“那我倒不在乎，别人欣赏的是我的嗓音，矮一点怕什么？矮子名人多的是：鲁迅、雷锋、邓小平，历史上还有晏婴、解缙，外国人中好像也有丘吉尔、拿破仑……你没听过外国有句谚语吗：‘浓缩的才是精华’，像我这样的，矮点没关系，只要矮得有风采……”

果然不出郑少青所料，白明志一到公路旁，就拦下一辆载红卫兵的卡车爬了上去。相隔几步紧跟在后的何梦烟也赶快爬上去，挤到了白明志面前。

白明志原来只一心急着向前跑，听见好像是何梦烟在后面叫他，也没有太理会。现在才发现何梦烟也爬到卡车上来了，忙问：“你赶来作什么？”

何梦烟跑得气喘吁吁，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我这……不是怕你……想不开吗……”

白明志似乎想笑，却笑不出来：“我能有那么脆弱吗……况且，我根本不相信那最后一条消息会是真的……这种大动乱时期，什么离谱的小道消息新闻八卦都有啊……我们也不是没见过没听过……”白明志停顿了几分钟后又说：“有关我弟弟的事，我倒觉得十有八九，如果真是那样，我妈……不知道会怎么样……总之，我得赶快回去看看……可是你，晚上不是还有演出吗？二重唱怎么办？”

何梦烟笑了笑：“没问题，凭郑少青那脑瓜子，总有办法，大不了他自己上台顶替我呗！”

四三。

白明志回到家里，才发现事情比原来知道的还严重。父母搬家了，搬到了隔壁一个小得多的房子。

弟弟白明伟真的是在武斗枪战中被打死了，据说两派开始在湖边打，后来变成了水战。一晚上是：月落乌啼，寒夜霜天。枪声不断彻夜响，两派人马战犹酣。第二天的《N城早报》上，有一首诗描述这场武斗：

“革命群众自残杀，惊鸿遍野血溅花。快刀乱枪人头落，大地苍茫月笼沙。”

第二天，父亲在沿湖向北 20 里的地方找到儿子背上满布弹痕、被湖水泡胀了的尸体，母亲只望了一眼，就昏过去了。

白明志到家时，父母只流眼泪不说话。二姐白明琳为了不加大父母的悲伤，前几天憋着泪水未敢畅流，今天见到白明志，首先对着他痛快地大哭了一场。二姐上个星期才随单位去乐化农村，要劳动一个月支援‘双抢’。前天听到明伟出事的消息后立刻赶回来。得知白明伟是被唐晃派去守高瞻等俘虏而死，当天就找着唐晃大吵了一顿，发誓从此分手永不再见。她是那种嫉恶如仇、恨就恨到底、绝不转弯的人。

二姐还说到从唐晃那儿听来的有关高家之事，与小报之言略有不同。二姐说：高瞻已死无疑，那是罪有应得、死有余辜。至于高如雪嘛，听说是那个千层浪的女朋友，还是那次武斗的幕后指挥，武斗之后就失踪了。二姐说：“我早就认识千层浪，是个有些才华的诗人，但文革以来就开始走火入魔，恐怕就是那个妖娆的女朋友害成的……她当然啰，要救她的父亲嘛，就策划两派人武斗，最后害得两边的头头都命丧黄泉……真可恨！她倒逃走躲起来了……”

白明琳说到伤心处，对那个从未谋面的高如雪恨之入骨，咬牙切齿地说：“要不是她，就不会有这场武斗，明伟也就不会死啊！可怜的弟弟……”说罢又呜咽起来。

后来，二姐又告诉白明志，这次家中是祸不单行：北京的二哥听说也被造反派组织《卫东军》关起来了。一个多月前，家中来了几个横眉怒目、凶神恶煞的人，跑进屋里，四处抄了一通。说是来找二哥的反革命材料。事后才知道他们是二哥所在的北京装甲兵学院造反派组织《卫东军》的。抄家之后，他们又到了母亲老家的派出所以及 N 城朝阳区的居委会去，说是要了解土改时被镇压的外公和三反五反时自杀的资本家舅舅的情况。

这几个调查人员走了之后，朝阳区居委会的人尾随而至。

“为什么呢？”二姐愤愤不平地说：“因为居委会里有个叫万水根的秃头，早就看中了我们家原来住的那两间房子……过去，因为二哥在部队里服务，家里算是军属，居委会对我们还得按照上面的政策照顾着点儿。现在，二哥出了问题，军属的保护伞没有了，因此，居委会那个万水根当天下午就来了，对爸妈宣布什么决定……要他们搬走……”

白明志奇怪：“那两间房并不算什么好房子呀……”

明琳鼻子里“哼”了一声：“不算什么好房子，总比现在这个好吧！这个就是万水根原来住的房子……子系中山狼，得志便猖狂。权力虽小，也得利用啊……”

白明志浏览四周，仔细看了看现在这个‘家’，的确比原来房子更破更旧多了。妈妈带薇薇住的这间，算是主要的一间房，又黑又小，连窗户都没有，只靠一块小小的明瓦，送进一点点光亮。爸爸住的那半间，就更是又潮、又暗、又破了。二姐的说法也有她的道理：

“子系中山狼，得志便猖狂，权力虽小，也得利用。”本来古人就说：“人情冷暖、世态炎凉”嘛，如今这个社会，更被权利和暴力腐蚀得完全变态，面目全非了。

明琳又说：“占了房子还不算，居委会又勒令妈妈劳动，每天上街扫一小时的地。说她是地主小姐，需要劳动改造思想。每天早上扫大街时，背上还贴上一张写了‘地主婆’的大纸。开始时，我还真担心，照妈妈那种自命清高的性格，可能会受不了这种人格侮辱而出事……”

“扫街扫了多久啦？”白明志问姐姐。

“有好几个星期了啊……好像她的情绪一直还好，没事似的，扫街就扫街。每天早上扫完街回来后，洗手洗脸洗身子，换得干干净净地坐着，仍然看小说，有几本老小说被《卫东军》的人抄走了，她就天天看鲁迅的几本书……”

“老爸呢？就带着小薇薇玩玩？”

“老爸老妈也挺奇怪的，原来不是天天吵架吗？老妈被勒令扫街之后，两人倒不吵了，有时候，老爸还去帮老妈扫，他扫起来可有意思了，一边扫一边唱京剧《打渔杀家》的那一段……唱些什么：‘我本不当渔关门闲坐，怎奈我家贫穷无计奈何。我本是出山虎独自一个，何惧你看家的犬一群一窝！’……好在是大清早，街上没人听见，并且一般人听见也听不懂……”

不过，二姐说，这次明伟出事，对两个老人打击太大了，不知道能否撑过去啊。又说，她还必须马上回到劳动的地方去，因此，希望白明志能在家多住一段时间。

过了几天，二姐就回到乐化去了。

白明志觉得，这些在革命浪潮中的小小老百姓们，都很可怜，死去的、活着的、积极的、逍遥的，包括弟弟、爸妈、二姐、自己、同学们，以及二姐所痛恨的唐晃、高瞻、如雪，还有那个秃头万水根……是谁之错呢？老百姓们，其实都像是大海里的颗颗沙粒，被汹涌澎湃的波浪卷到哪里，就停在哪儿。新的风浪一来，又不知会被带往何方。

想到如雪，心痛难忍。白明志完全不相信这些无稽的传闻，但是，亲爱的雪，你现在在哪儿呢？

四四。

过了几个月，一直没有如雪的踪影。白明志心急如焚、如疯、如癫、如狂，该问的人都问了，该找的地方都找了，最后好像已经无计可施。

二姐回乐化后，白明志就去《战地黄花》司令部找过唐晃。唐晃以为他是为白明伟之死来兴师问罪的，立刻上前赔礼道歉，说是明伟弟弟遇难，他和他的整个组织都悲痛至极，又

说白明伟是英雄红卫兵，是他们的好兄弟。唐晃把白明志带到一间像是展览室一样的房间，那儿的墙上挂着那天晚上英勇牺牲的四名红卫兵的遗像，还有《战地黄花》为这几个人开追悼会拍的照片、写的悼词等。除了弟弟之外，白明志还认识一个叫铁蛋的，他是弟弟最好的朋友，几乎每逢周末，铁蛋都要来找白明伟。弟弟长得高大，显得成熟，但铁蛋看起来还是个孩子：黝黑浑圆的脸，乌黑发亮的眼睛，真是一个名副其实的‘铁蛋’。另外两个人，白明志不认识，也是17、8岁的少年。这四个人正值青春洋溢、风华待展的年龄，却不明不白地死去了。就像早上七八点钟的太阳，尚未喷薄欲出，就已坠落西山，不能不令白明志在心中感叹不已。

后来，唐晃终于明白了白明志是想要了解同学高如雪的下落，但是，对此他的确不清楚。不过，唐晃说，《红卫司》中有个叫吴小波的年轻人可能提供一些线索。那晚武斗时，吴小波被《反到底》红卫兵抓来当了俘虏，武斗事件之后，两派组织暂时达成了和解的协议，俘虏都被释放了，白明志可以去《红卫司》找找吴小波。

吴小波找到了，白明志意外发现小波原来是他家的邻居。那天武斗后，吴小波就离开了《红卫司》，家里不让他再到外面乱闯了，每天跟着妈妈在街头摆了个摊位卖茶叶蛋。通过吴小波提供的第一手资料，高如雪当时是被捆住丢在了小帆船上。之后吴小波听说：人和船都不知去向。

“应该是在湖上失踪的！”吴小波肯定地说：“是死是活就难说了……”

吴小波也带白明志到省委大院去过，高瞻的家房门紧锁，无人应答。吴小波告诉白明志那天他来接高如雪的情况。他仍然称高如雪为“钱司令的女朋友”。

后来，数学系961班的学生就毕业分配了。当时的学校领导已经瘫痪，一切都由临时建立的‘革命委员会’，也就是原来的一些班干部、辅导员、加上红卫兵组织的领导人物组成的。《革命委员会》根据中央下达的《关于一九六六年大专院校毕业生分配问题的通知》文件，联系好用人单位，再制定出分配方案来。

一天，郑少青把白明志和陈鸣威找到一起，拿着数学系革委会制定的分配方案说：“只有这三个最差的单位留给我们三个人了。班上这些同学，嘴里说得漂亮，说什么要到最艰苦的地方去，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事到临头，每个人都争先恐后地挑好地方……算我们倒霉啦……没办法，白明志家中出事，回N城后，从来没有去过学校。我和陈鸣威呢，昨天才脱离宣传队赶回来……”

白明志拿过郑少青手上那密密麻麻填满了的两张纸，那是全班65个人的分配地点，空白着未填人名的三个用人单位是：白云山报社，宁安制袜厂，落星县中学。别的被同学们选掉了的单位，也未必见得是什么多好的地方，大多数是到工厂、或到中学教书。N城有几个国营大厂，分别属于航空工业部、或电子工业部管，可能就算最好的单位了，理所当然地被几个头面人物进步学生占了，其余的大多数人，也不过是根据自己的情况考虑取舍而已。因此，很多外县来的同学，就选择了回到自己老家这条路。剩下的三个单位，没人去是有原因的：白云山报社是知识分子成堆的地方，这场文革就是朝着知识分子开火的运动。

现在的时代，是对文人尽量避而远之的年代，谁愿意去那儿工作呀？宁安制袜厂，谁也没听过，介绍说是一个半国营半集体的生产袜子的小厂，说是织袜子的机器很复杂，需要大学生去帮助解决技术问题。至于落星县中学呢，介绍只有一句话：“风景秀丽，贫下中农的孩子需要你！”。白明志想了想，全班上 65 个同学中，没有任何人是落星县来的，所以没有人去。

白明志告诉郑少青这几个单位为什么没人选择的理由，又说：“无论如何，毕业分配目前对我们来说是件大好事，不管分到那儿，反正国家都是一样的发工资……”

陈鸣威说：“通过搞了这一年的运动，我更深刻地理解了古人这句话：福之祸所依，祸之福所伏。祸福相依、世事难料呀……，至于这些单位的好坏嘛……难说……现在看起来好的，未必真好，现在看起来不好的，以后可能好……我是不那么在乎当前这些世俗人看中的东西。既然报社没人去，我就去吧，我以后也不想再做数学了，中国呀，有太多太多的社会问题、传统问题、哲学问题、思想问题，需要我们研究，需要人去思考啊。报社不错，报社方便收集资料，我去！”

郑少青说：“白明志说得没错，单位再差也有每个月固定的 42 元 5 角钱的工资，虽然如顺口溜说的：‘数年寒窗苦，四十二点五，养得活老婆，养不活父母’。但是，比我弟弟，泰泰他们那一班‘老三届’的人要好多了。听我妈妈说，泰泰那一届学生可能全部都要到农村去，他们到农村是不可能没有工资的，就只能和农民一样劳动拿工分，自食其力了……如果泰泰下乡，家里父母需要人照顾，我只好去那个袜子厂，好歹能留在 N 城，可是，你呢……”

郑少青转向白明志问：“你怎么办呢？只有那个离家 150 里，交通极为不便、雪水湖中央、‘风景秀丽’但是鸟不生蛋的什么落星县了。”

陈鸣威不同意：“胡说八道，那儿怎么会鸟不生蛋？那儿是只有鸟生蛋、鱼产卵，不过……的确离家太远，人气很不旺……虽然直线距离是 150 里，但是，陆路水路弯来绕去地，据说要走一整天……”

白明志笑笑：“没问题，你们忘了？我到那儿不是正方便打听如雪的下落吗？”

四五。

数学系 962 班的学生也一直在等待分配，大多数的学生对这种无所事事、成天搞运动的日子已经厌倦。中央原来计划 67 年 12 月时分配这批大学生，但是，后来又来了文件，说是将分配推后到 68 年 7 月进行。几个月的时间干什么呢？据说是建议学生们自己组织起来找个地方去接受工农兵的再教育。王安香、刘景敏又是和《井冈山红卫兵》的人一块儿联系到一个工厂去劳动三个月。

何梦烟的妈妈是落星县的人，至今外婆和小舅舅还住在那个岛上。何梦烟来到宁安制袜厂，找郑少青商量，说是想去外婆那儿呆两个月。郑少青言语中露出那么点儿不满意：“你不会是冲着白明志去的吧？”

何梦烟撇撇嘴：“嗨，你不说我还忘了，你倒提醒了我，他正好在那儿呀！对，我就是冲着他去的，怎么啦？难道我们不应该去吗？难道他不是你最好的朋友吗？”

“当然应该去看看他，可应该是我们俩一块儿去呀……”

“你不是每天要上班没时间吗？”

“可是，你一个人和他……”

何梦烟不高兴了：“难道我一个人去就不行啦，真没想到，你这个人连起码的信任都没有，并且，高如雪也是我的同班同学，一室之友，难道我不可以帮帮白明志的忙，一起去找她吗？”

何梦烟要做的事情，不是他郑少青能拦得住的。因此，聪明机灵的郑少青立刻转变了语气，嘻皮笑脸地说：“去去去，完全应该去！我刚才也没有什么其他的意思，是怕你一个人在那儿不习惯嘛……”何梦烟本来没什么心机，听郑少青口气放软就高兴了，两人便又再一次地亲亲热热地和好如初。

白明志来到了落星岛，才体会到天地之广、雪水湖之大。

雪水湖方圆好几百里，湖中的岛屿大大小小三四十个，大多数的岛屿都是以山取名，比如山名有：拖鞋山，娃娃山，牛头山，龟山，落星岩，石钟山，鱼尾坡……，岛名便有了：拖鞋岛，娃娃岛，牛头洲，龟岛，落星岛，石钟山岛，鱼尾洲……

白明志所在的落星岛原来是座孤岛，传说是天外陨石落湖而成。解放后修建了一条好几里长的落星岩大堤，方与湖岸相通而成为半岛。文革前，小小县城的日子过得平平静静，人们也生活得心平气和。政治风浪打破了寂静，为岛民们的生活带来了丰富多样的现代色彩，也带来了轰轰烈烈的革命气息。

白明志到了县委报到后，搬到县中后面一间小屋里住下。其实，这时候，原来的县委已经被‘革命’而靠边站了，当权的组织机构叫做《落星县革命委员会》。这革命委员会中管教育的是个35岁左右、老实巴交的渔民，叫汪打渔。汪打渔小时候家里穷，读书只读到初中毕业。虽然学历不高，汪打渔却特别重视知识和文化，解放后参加工作后，努力学习科学技术和文化知识，之后，他又到省里的教育学院去进修过一年，更深深认识到教育对改变农民命运的重要性，立志在家乡落星县好好办教育。文革之前，落星县的小学、中学成绩，在雪水湖边的7个县中，一直是名列前茅的，这点与汪打渔的努力不能分开。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学校停课，学生们不读书，可把汪打渔急坏了。因为他在师生和家长中的名声好，组织革命委员会三结合时就把他结合进去了。目前，他感觉运动好像快要告一段落，中央也下达文件说是要“复课闹革命”，汪打渔探听到66年毕业的大学生要进行分配了，便早早地为县中学要了几个名额。不过最后，只来了一个人。因此，汪打渔对

白明志颇有好感，也很重视。他告诉白明志，这些孩子们不复课不行呀，功课荒废了差不多两年，说起来是高中生，有的写起文章来错别字百出，笑话连篇，比如学校里流传的笑话：16岁的女孩子下乡劳动回来写作文，本来是想写：“我晚上和老大娘睡一个炕，我的胆子慢慢地大了起来”，却写成了：“我晚上和老大狼睡一个坑，我的肚子慢慢地大了起来”。虽然是笑话，却未必完全是空穴来风，多少反映了学生水平差的事实。

听了汪打渔一席话，白明志很感动，感于他在这种环境下还不减当年对教育的热忱。不过，话虽这样说，汪打渔一个人孤木成不了林。学校里没有几个学生，书也无法教啊，打运动一开始，学生就不在学校呆了，有的流窜到社会上，有的回家去帮父母打渔种田。尽管中央刚下达文件要“复课闹革命”，但是农村的人一时还没来得及听到这个消息。当时听得最多的“最高指示”是：“要文斗、不要武斗！”据说有两夫妻吵架，老公挥手想打老婆，老婆大声念：“毛主席说：要文斗、不要武斗！”，老公只好把伸出的拳头缩了回去。

落星岛的确是个风光秀丽的好地方。白明志躺在沙滩上，望着一望无际的湖面，近看波光粼粼，渔帆点点，远处青山隐隐、白云片片。此时此刻，天地间除了苍空、云朵、湖水、芦苇，一切都消失了，似乎连自己也变成了浮云中的一朵，浮想翩翩……

真是造化弄人，命运添乱啊，平静的大学生活、温馨的家庭，已经被革命风暴刮得天翻地覆，几个月来一直没有如雪的消息。白明志觉得自己已经是“上穷碧落下黄泉”，但结果却是：“两处茫茫皆不见”，真希望：“忽闻海上有仙山，山在虚无缥缈间……”

……湖中不远处的确有一座虚无缥缈的海外仙山，人称世外桃源的地方，取名桃源山。如今，白明志是一朵白云，自由自在地漂浮在桃源山的群峰之间，耳边仙乐声声，异香扑鼻，每一朵白云都是一个风姿绰约的仙子，白明志看见远处一朵白云，其中仙子颇似如雪，便奋力地挥动云衣，想朝那边飘飘游去……

四六。

朦胧迷糊飘飘然之际，却听见有女孩叫他名字的声音，难道是如雪吗？却又不像是前方远处那朵白云中发出来的声音呵，不由睁眼一看，哪有什么朵朵白云环绕山间的世外桃源呀，自己也没有飘上天，仍然是四脚朝天平躺在沙滩上。此时，天上还飘起了微微细雨，远处没有白云，只有乌云。乌云来来回回，雨点飘飘洒洒。几座小岛在雨雾中若隐若现。此时，叫他名字的声音又从耳后响起了。白明志赶快从沙滩上站起来回头一望，见何梦烟摇着手大叫着跑过来。

一星期之前，何梦烟就来到了这儿，通过向县中学的老师打听，找到了白明志。那天，白明志对何梦烟说：寻找高如雪的事，他到县里派出所打听过好几次，至今一无所获，感到黔驴技穷，不知如何是好。没料到何梦烟听后，把他给狠狠地教训了一顿：“像你这样，到什么县里的派出所问，当然很难有结果啰！特别是现在这种非常时期，县派出所还能管多少事？你是不是读书读多了把脑袋读呆了呀，告诉你吧，你得到老百姓那儿去打听，到沿湖住家的渔民那儿去打听，还有那些一辈子住在船上的人……反正是，你必须去接触这儿各种各样的人，去接触社会底层的劳苦大众……那儿才可能打听到线索……”

开始时，白明志听着这教训的口气很不顺耳，你以为你是谁呀？过去，这何梦烟对他说话时可不是这种口气啊！对他总是俯首恭听崇拜有加的。想不到这个马大哈，如今被这场文化大革命锻炼得伶牙俐齿的。不过，白明志仔细一想，她说得也没错，有道理，当时便只笑了笑没有作声。

今天，看这傻呼呼的女生，还离得远远的就对他兴奋地大喊大叫，是不是有了如雪的消息啊？

“有线索了，有线索了……”

“如雪吗？她在哪儿呀？”

“有线索了……在大戏里面……”

“开什么玩笑……什么意思呀……”

“谁和你开玩笑？”何梦烟柳眉倒竖，凤眼圆睁：“……湖边……‘湖边大戏’的人，他们演了一个自己编的新节目，说的是一个渔民贫农老大娘，王大娘救了一个女红卫兵的故事……”

“你别颠三倒四的，什么湖边大戏，湖边大戏是什么呀？”

“那是我外婆最喜欢看的一种地方戏呀……好像也叫做什么‘湖边乱弹’，是雪水湖这一带从古时候，据说是明朝吧，就开始流行的剧种……节目大多以弹唱为主，也有一些跳跳蹦蹦的……二人转似的……”

“那这……和如雪……有什么关系呢？”

何梦烟兴奋起来：“怎么没关系？昨天晚上，我和外婆去县礼堂听‘湖边大戏’，他们演了一个弹唱节目，说的是一个好心的贫农老大娘，救省城来的红卫兵的故事……那个女红卫兵被坏人捆住了，倒在一条船上，当时是遍体鳞伤，已经奄奄一息不省人事……幸亏王大娘救了她一命……你说，这不是高如雪，还能是谁呀？”

白明志仍然有些迷惘地说：“可那是在演戏啊……”

何梦烟很得意地打断白明志：“哼，告诉你吧。昨天晚上，我就去找这个剧团打听过了，剧组的人昨晚都住在落星饭店里，打听来，打听去，最后找到了一个对这个剧本知情的人。那个人说，那个节目的剧本，是根据几个月前发生的一件真人真事写的呵……，说是那个红卫兵，当时被老人救起来时，袖子上还带着《N城红卫司》的袖套，衣服上别着T大的校徽，你想想，这么多证据，还能有错吗？”

听到这儿，白明志立刻拖着何梦烟就跑，跑了一阵子，才发现和何梦烟牵着手呢，赶快放开手继续跑，跑向县城的落星饭店。

到了落星饭店一打听，却听说‘湖边大戏’剧团今天一大早就走了，到别处演出去了。可是却没有人知道他们到底去了哪儿。

两人十分丧气，白明志叫何梦烟再仔细描述一下昨晚上见到的那个人到底是怎么说的：

“不是说那个节目的剧本，是根据几个月前发生的一件真人真事写的吗？那么，这件事发生在哪儿呢？是这个落星岛？还是别的什么岛？弹唱中没有提到这点吗？”

“没有说到发生的地点啊！不过……”何梦烟欲言又止。

白明志紧追不放：“不过什么？快说呀……”

何梦烟哭丧着脸说：“我真的不记得那个节目中提到过故事发生的地点，但节目中好像提到过武斗，就应该是指那一段时间发生的事情……不过，节目中的故事很长，还有后半段咧……后半段是说，女红卫兵在老大娘的精心照护下，住了好几个月，老大娘身边只有一个儿子，本来还有个女儿的，但女儿一年前得病死了，所以，老太太就特别喜欢这个女红卫兵，两人情同母女呀，后来，女红卫兵的病好了，身体慢慢恢复了，后来……后来……女红卫兵就和大娘的儿子产生了感情，决定要嫁给他啦……”

白明志听完后不作声，过了一会儿，小声咕噜了一句：“胡说八道！难怪被称之为‘湖边乱弹’呵……真是‘胡编乱谈’！”

四七。

县中后面白明志住的小屋，是一栋大房子中间的一小间。这不是一般的大房子，看起来曾经是一个烧香供佛的地方，位于落星岩的半山腰上。白明志没有弄清楚它到底是一座大庙，还是一个道观？因为人们称呼此地的名字颇为含糊，把它叫做‘落湖庙观’。据说庙观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唐宋时代。不过，经过大跃进和文化革命两次‘大清扫’，庙观中众多古迹文物包括大大小小的镀金木雕，已经荡然无存，只留下前室里一对和真人大小相仿的泥塑菩萨，端端正正孤零零地站在那里。据说这两尊菩萨是当初乾隆皇帝下江南时差人建造的。如今色彩依旧斑驳，但却在运动初破四旧时期被人用锄头打得满身伤痕，其中一个据人说是‘王母娘娘’的塑像，还被砍去两支胳膊，成了断臂维纳斯。

诺大的庙观如今空空荡荡，派不上很多用场。除了白明志住了后边的一间小屋之外，还有一间较大的房间，住了一个叫金医万的奇人。

那天，县中教师刘老师奉上级之命，帮助安置白明志到大庙住下时，对他说：学校革委会头头让我转告你：“住在这儿后，观察到什么阶级斗争新动向，就及时向他汇报。”

白明志有些摸不着头脑：“这么一个空屋子，能有什么阶级斗争新动向？”

刘老师看看四周无人，悄悄对白明志说：“我听学校革委会组织头头们说，让你和金医万一起住在落湖庙观里，是对你的考验啊！有人怀疑他是里通外国的特务，他的来历、他的过去……没有人搞得清楚……有人怀疑他借助于大庙的掩盖，干些鬼鬼祟祟的事……”

“鬼鬼祟祟的事……是说男女之间那点事吗……”

“好像不是，我也是新到此地，不十分清楚。据说没人见他有女人……是说他有可能与国外间谍有联系之类的……你别看这大庙空空荡荡的，据说地道暗室多得是，谁也弄不清楚，谁也不敢进去，有条暗道一直通到落星岩深处。据说这些只有他金医万才清楚。并且，传说过去，也曾经有几个想要入暗道探索的人物，但都被鬼魅附身，最后不得好死，没有好下场……反正，你要小心点……我的意思是说：既要小心应付革命群众对你的考验，也要小心金医万……”

白明志很感激刘老师的直言提醒，也向他打听了一些他所知的金医万的情况。

据说金医万原来是一个道士，从解放之前开始，金医万就一直一个人住在这落湖庙观里。解放前，他曾经一度是庙观的主持或管理人一类的角色。解放后，他被人民政府勒令就地监督劳动改造，所以他便一直住在庙观里。好在金医万除了会诵经读文、勾魂作法之外，还能悬壶济世、治病救人。此人奇就奇在中医西医全精通，对疑难病症，往往能妙手回春，药到病除。这点在这缺医少药的边远农村，是太具现实意义了。长年累月的，金医万也就靠此维生，赚点小钱和谷米收入。

因此，金医万虽然属于被管教分子，但文革之前，一直颇受乡民们的信任和敬重。

然而，金医万这次碰上的是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运动，狂风暴雨吹向每个角落，扫荡一切污泥浊水。群众的眼睛雪亮雪亮，能看破所有伪装的假面具。本地人被金医万行医开方看病救命一类的小恩小惠迷惑了，外地来的却不吃他那一套，第一次到落星岛串联闹革命的几个省城红卫兵，就把这个人称“活菩萨”的反革命道士揪出来打了一顿，并游街示众。后来，运动逐渐深入，像金医万这样的小虾小蟹已经引不起革命群众的兴趣，便被弃之一旁无人理睬。不过，革命归革命，革命运动时人们照样要生病，“活菩萨”仍然经常被请去为人治病。只是如今，被‘革命’过了的金医万，除了行医开药时仍旧和过去一样灵光之外，其他的行为举止方面，就表现得有点疯疯癫癫痴痴呆呆的。

“也许正是近一段时间的疯傻举动，加上人们历来对此大庙结构的神秘和畏惧，重新引起了一帮人对他的注意，怀疑他里通外国。你看他的那副长相，实在不像是个地道的炎黄子孙。”刘老师说，又再次提醒白明志要小心为妙：“这段时间，革命群众两派争权夺利，金医万就惨了，不是被《卫东》抓去打一顿，就是被《要武》揪出来游街，因为两派组织都要表明自己才是最革命的嘛……所以，你夹在中间，需要小心……”

白明志环顾四周，大庙里并没有许多像大标语大字报一类的文革运动痕迹，只是在两尊菩萨身上，歪歪斜斜地贴了一副对联，像是不久前新贴的：“庙小妖风大，池浅王八多。”也许革命群众用这两句话来表露对金医万以及这座大庙的怀疑吧。

当天晚上，白明志刚进大庙，就听见神堂前一阵响声。以为是老鼠在捣蛋，开灯朝那儿一瞧，见一个人直挺挺地躺在地下。开始时，白明志心中一阵惊慌，以为真的碰到了传说中的‘鬼’，或者是小偷、强盗？后来仔细看看，才发现那人是金医万。金医万一动也不动，好像已经躺地下睡着了，口角流出白沫。想起刘老师的忠告，白明志当时没敢惊动他。但却弄得自己一整夜翻来覆去没有睡好。天亮起来后，金医万已经不在地下躺着了。

后来好些天都相安无事，金医万有时在大庙里大声唱歌，唱的是文革前流行的电影《冰山上的来客》的插曲，还有几首苏联歌曲。这些歌当然不是目前流行的革命红歌，但白明志觉得也够不上什么“反革命”、“里通外国”的罪行，不算是“阶级斗争新动向”吧，也没有向上汇报。

四八。

金医万五十来岁，身材中上，肤色苍白，眼窝深陷，鼻梁高耸，看起来的确有些像个外国人。但只要他一开口，你一听见那一口道地的汉语，对他的‘外国人’成见就打消了。接触多了之后，白明志也并没有感到他有什么鬼鬼祟祟之举，却反而觉得他待人文雅随和，尽力帮助人。他告诉白明志许多在此地生活的诀窍：如何上山捡柴，如何生火做饭，如何在海边抓鱼捞虾，如何在山上扑捉野味，等等。

金医万每天的劳动任务，是到落星岩的山坡上挖石头，沿着山路挑到山下一个采石场里，采石场算是他的管教单位。那天，白明志早上刚起来，就看见金医万的身影闪出门去了。白明志吃了早饭后出得门来，准备去学校，见金医万正挑着一担石头，摇摇晃晃地走在下山的小路上，突然，听见他大叫一声，后来就连人带石头筐子从山腰滚了下来，最后整个人被挂在半山腰的树枝上。白明志忙跑过去，见金医万已经不省人事，四肢抽搐，口吐白沫，两眼上翻。白明志记起那天晚上倒在地下的金医万嘴角也有白沫，想到这好像不就是人们说的“猪婆癫、羊痫疯”那种病吗？白明志不懂医，也不知道这种病发作时会不会有生命危险，心里有些害怕，就去到采石场的革命委员会，想找个人来看看金医万，考虑是否需要送他去医院。

没料到的是，在采石场革命委员会正好碰上个特别激进的极左派，名叫冯石头。他将白明志表扬了一番，然后说金医万是故意躺在地上装死的。他妈的特务会有什么病？他自己不就是医生吗？他要有病自己早医好了。他装死的目的是想偷懒，不劳动。

于是，冯石头派了采石场两个年轻力壮的‘红小将’，跑到出事的半山腰，解下皮带在昏迷不醒的金医万身上猛抽了一顿。一边打还一边念毛主席语录：“对敌人的怜悯就是对革命的犯罪！”

小将打人功夫深，血肉四溅皮带飞。白明志急坏了，看不下去，几次劝说不要打了，再打他就要死了啊！两个人打在兴头上，哪里听得进去，反而大叫“特务别装死！”，有几鞭子抽到了白明志的腰上……

打了半天，两个人的手终于抽累了，仍旧未见金医万有动静，感觉这人恐怕不是装死，是真死了？两人有些心虚，在金医万肚子上狠狠地踢了两脚，走了。

看看金医万被打得遍体鳞伤的身体，白明志感到懊恼不已。我这么做不反而害他挨了一顿多余的打么？本来他就是个病人，又被打成这样，真是可怜。这时，金医万已经慢慢苏醒

过来，只知道自己又犯癫痫病了，却不懂为什么满身酸痛，不能移动。便拼命地动了一动，不料这一动反而牵扯全身一阵剧痛，又痛昏过去。

金医万又病又挨打时，大小便失禁，屎尿拉了一裤子。一股极难闻的臭味散发出来。白明志心想，看来是不能寄希望于别人了，这么可怜的人，只有靠自己来帮帮他吧。反正如今学校也没有什么大事，正开始复课闹革命，自己下午才有课。

白明志咬咬牙，想办法将块头不小的金医万背到了背上，艰难地朝大庙走去。下山的小路很滑，石头上满是青苔，白明志在平地长大，不习惯走这种山路，走一步向下滑三步。如果是自己一个人走，就干脆躺倒在地当作是坐滑梯滑下去好了。可在背上措了一个人的情形下，滑梯没法坐，只能一步三滑地慢慢磨，磨来磨去，磨了二十几分钟，终于跌跌撞撞地捱到了金医万的房里。

给金医万换上了衣服，白明志又到湖边，把脏衣服洗干净了，晒上，回到大庙，烧好一锅热水。这时金医万才慢慢醒过来，默默地望着白明志，紧握住他的手，脸上带着感激的微笑。金医万对白明志说：“我知道你是个好心人，但是，像我现在的处境，和我交往恐怕只能给你带来厄运……”金医万又和白明志谈到他的癫痫病，说是很小时候就有，但几十年都没有发作过，直到这次运动。最近更是接二连三地发作。人们传说他‘疯癫’，其实就是这个毛病在作祟。金医万又说，对这种病是有药物可以控制的，但目前他是被管制的对象，搞到这种西药比较困难，他只能自己到山上采集几种草药代替，效果却不怎么好。

这天之后，两人暗地里成了无所不谈的莫逆之交。后来，白明志托人到 N 城去弄来一些医治癫痫病的药品，使金的病情得到控制，发作次数少多了。金医万告诉了白明志他传奇性的身世和过去。金医万果真有一半白人血统，他是一个美国传教士和一个中国姑娘的私生子。五十多年前，美国传教士就在这个‘落湖庙观’里传教……

金医万说，有关他的这段身世，他相信没有任何人知道，因为这历次的政治运动中，从未听别人对他提起过。并且，当初的那个中国姑娘，也就是他的母亲，并不是本地人，也从未到过这儿，甚至连金医万自己被人收养长大后，在记忆中也完全没有母亲的样子。收养金医万的父母，姓金，是省城的富家子弟，多年前就已去世，死之前将这个秘密告诉了他。当年他十九岁时找到这个‘落湖庙观’时，那个传教士也早已不知去向。之后，他借助于养父母留下的遗产，到上海复旦读完了大学，学的是数理逻辑，毕业后他就自己来到这‘落湖庙观’，直到现在。“唉，一生已经过了大半辈子啦……”金医万叹了口气。

白明志笑问他：“你把这么秘密的事情告诉我，不怕我透露出去吗？这可是你里通外国的‘铁证’呀，连血液都通了外国人，心还能不通吗？”

金医万认真地说，不是我吹牛，这么多年，我最感到自豪的就是我这看人的本事。我的眼睛毒着呢，一眼把人看穿！我看得准，你是决不会把我告诉你的秘密说出去的。但他又笑着添上一句：“当然，你这样的年轻人，有理性和明白的一面，也有幼稚幻想的一面，就像《牛虻》中的亚瑟一样。对吧？你要真偶然说出去了，我也能完全赖掉不承认啊，我是那么好对付的吗……”

白明志则对金医万谈到他的家庭、他的理想、他的爱情、以及这一年来遭遇的家庭变故、恋人离散，女朋友高如雪至今生死不明，音讯全无……

金医万听到高如雪之事后很久没有作声，最后说：我讲一个亲身经历的故事给你听吧……

四九。

金医万对白明志叙述他亲历的一个故事：

那是去年夏天时的事啦，有一天，夜半时分，石钟山有一位黄老大娘派人划船来找我，说有一个紧急病人，溺水，受伤，昏迷不醒，需要立即进行紧急救治。这位黄大娘和她的得白血病夭折的女儿，都曾经是我的病人。我很敬重这位大娘的为人，她善良、朴实、聪慧、稳重，当年她女儿患病时，我还曾经教过她一些医疗知识和急救措施，她很快学会了，在那一带救治过不少遇难的船民，还救出点儿名声来了。所以，我知道，不是到了紧急关头，她是不会派人半夜来找我的。好在水路不远，我就赶去了。

我到那儿时，那女孩已经休克、命在旦夕。我用针刺或用手指甲掐她的人中穴和内关穴，都已经不起作用，多种伤害造成的多种病因，已经导致她的呼吸循环系统出现衰竭，可那地方离有呼吸机的医院很远，并且，在她那种状况下，要转移到医院，在搬动身体的过程中，随时都可能致命。

我几乎措手无策地呆站着，见女孩的嘴唇轻轻动着，像在说什么。我将耳朵贴近，加上观察口型，终于判定出她反复念着两个字：“名字，名字……名字，”这时，我突然想到了民间的招魂术，我过去做道士的时候也用过类似的方法，说老实话，我做道士那时候很年轻，心里并不是真正相信此类‘妖术’的，而只是把它用来作为糊弄人，赚小钱的一种工具而已，但是，因为连自己都不相信，便经常会感觉问心有愧。这也是我后来决心通过自学来努力学医的原因。我学通了医道之后，仍然照样做招摇撞骗的道士，不过，又加上实际的行医开方治病之举，作为一种自己心灵上的慰藉和对民众的弥补。也就是说，我这几十年来，做了坏事却也做了好事，起码可以说是褒贬 3、7 开吧。

可是，在那个我感到用医学方法黔驴技穷的时候，我却想到了招魂术。我想，也许不能把这招魂术完全看成是迷信，它可能有一定的科学道理呵？当一个人的生命正在走向死亡的时候，她会想到些什么？想到的一定是她在世界上最眷恋的事或人，那时如果有她的亲人不停地在身边召唤她，这种召唤会加强她生的意念，克服病痛的勇气。生命过程也就像是一台机器，要么正转要么反转。亲人的召唤就可能让生命的机器停止反转，正转回来，病人很可能就能缓过这口气来。况且，那女孩子是那么年轻漂亮，又没有得什么不治之症，这么年轻的生命，是不应该就这样终结的。

我一点儿也不知道这女孩的来历，不知道她为什么会被伤成那样，当时也不懂她口中所言的“名字”是什么意思，但我想，这两个字一定是与她生死攸关、无比眷恋的东西，于是，我就开始在她的耳边反复大声不停地念：“名字，名字，名字来了，名字在，名字在等你，

名字想你，名字念着你，名字，名字……”，身边的黄大娘和她的儿子也学着我念，跟着我念。三个人念着念着念着，奇迹出现了。我逐渐能感觉到女孩脉搏的跳动，越来越强，呼吸也慢慢地趋于正常。我们念叨了十几分钟之后，她终于真正醒过来了。

金医万讲到这儿，回头见白明志已经泪流满面，泣不成声。便对他说：“刚才听你说了高如雪失踪之事，我就怀疑：黄大娘那儿……那个濒死的女孩也许就是她，她一心牵挂的‘名字’就是‘明志’，就是你啊……但是……”

金医万说他一点都搞不清楚那个女孩是哪里来的，所以没法证实他的猜测。她是不是就真的是高如雪呢，或许是惨遭横祸的另一个姑娘？

白明志却坚信不疑，他对金医万说起同学何梦烟去看过的‘湖边大戏’中演的那段弹唱故事，那故事中的女红卫兵就是T大的学生，那个救红卫兵的老人人称王大娘，你这儿说的是黄大娘，不过，这一带人说话是‘王’、‘黄’不分的，所以没问题。

白明志对金医万感激不尽，说真没想到有这么巧合的事，在这儿碰到了高如雪的救命恩人，也就是他的救命恩人。

金医万便说：你不也是我的救命恩人吗？那天要不是你把我措回来，没准儿已经被山上的野兽分尸啦。那山中虽然没有老虎，乱七八糟的动物还是不少的。高如雪的得救嘛，恐怕真得首先感谢那位黄老大娘，至于我那天去的时候发生的事情……那是一个奇迹……我想，是你们的爱情救了她，爱情真是一个奇妙而伟大的好东西哦，爱情的力量无比，爱情能使人战胜病魔，起死回生。金医万又说：“后来我又到黄老大娘那儿去过两次，那姑娘已经一天一天好起来，只是，她被伤害得太重，两条腿，以及手臂双肩，都有部分骨折，俗话说：伤筋断骨一百天，没有好几个月的功夫，她是没法恢复行动能力的……”

“那你知道她现在的情况吗？”

“这半年以来，也就是你来这儿之后吧，革委会的人不是又在紧追我的里通外国问题吗？他们现在更加紧限制我的行动，我不能随便出去行医，只能为他们的病人服务，所以，我很久没有得到过黄老大娘的消息了。没有革命群众的许可，我也没法陪你去石钟山打听……”

“我自己去吧，你帮我画个草图，解释解释就可以了。”

五十。

当何梦烟的表弟和另外几个壮小伙子，把浑身泥浆的白明志拖出来时，他好像感觉自己已经只剩下半口气了。啊，原来这附近居然暗藏着一个陷阱：一片松软的沼泽地。

其实，在去石钟山之前，金医万就反复叮咛过他：千万不能独自一人从看起来干枯了的湖中走过去！

去年夏天，金医万到石钟山的黄老大娘那儿去抢救病人那次，是坐船去的。但是，从去年冬天开始，雨水很少，特别是近几个月，干旱炎热的气候，使得那一段水路几乎乾涸。当湖水浅得没法划船的时候，抄近路的当地人便干脆卷起裤腿打赤脚从泥地上走过去。但是，这种走法非常危险，因为湖底实际上暗藏着许许多多的沼泽地地带，像一个一个大大小小的陷阱，一不小心掉了下去，没有别人的帮助就很难出得来，你越是想挣扎情况会越糟。因此，即使是当地居民，也是最好等上几个同伴，手中拿着一根树枝木棍铁杆什么的，三五成群地结帮而行，才比较安全。况且，本地人走习惯了，也摸出一些经验来，知道哪一条路陷阱少一些，知道陷阱附近的一些特征，等等。并且，他们在那条道路上的沼泽地带也作了好些记号，使得走起来更方便。不过，这些记号只有知情的人才看得出来。这就是为什么金医万叫白明志宁可绕远道而行，千万不要一个人走过湖去的原因。

下午去的时候，走那趟路挺顺利的。白明志正好碰到了一伙石钟山本地的渔民，他们不是一般的渔民，也都算是能写会画的民间艺术家吧。他们到县城去了两天，参加一个《三忠于四无限活动》的学习班，学习跳忠字舞，唱忠字歌，还有相关的雕塑、绘画功夫等等，准备回去之后，在石钟山建造一个专区最大的《忠字馆》。几个年轻人说到此事时，革命意气风发，神采飞扬，对伟大领袖无比崇敬之心溢于言表，准备回家后一展宏图，干出一番长留千秋的艺术大业来。白明志跟着他们，谈的投机笑得欢，不知不觉很容易就过了湖，几个热心的渔民艺术家们还一直把他带到了黄老大娘的家门口。

黄老大娘的确如金医万所描述的：善良诚恳、温柔敦厚、心胸开阔、鹤发童颜。白明志一见老人即生敬佩之心。

然而，黄老大娘说：呵呵，你这娃儿来得不巧，雪儿两天前才离开了。

“去哪儿了呢？”

“她没说啊！那天一大早，我们醒来时，她已经走了。”

黄老大娘拿出一张折叠得整整齐齐的小字条，白明志一看，激动得手发抖，眼泪不由地立刻涌满了眼眶，果然是如雪的笔迹啊！字条写得很简单：“我走了，会回来看你们！”

激动万分又遗憾万分的白明志婉言拒绝了黄老大娘留他在家吃便饭的邀请，迫不及待地冲向湖边，他脑中只有一个念头：如雪一定是回N城去了，他今晚得赶快赶回落星，明天一早出发，明天晚上也就能到N城。我现在得趁天黑前，赶快沿原路回去，明天一定要尽快地见到如雪！脑海里只盘旋着这一个念头，根本不记得金医万说的什么‘陷阱’之事，白明志飞快地跑向湖边……

一直到双脚陷进了泥淖中，白明志才反应过来：“糟了！掉入了陷阱！”

身体不敢移动丝毫，脑袋却在飞快地旋转。白明志想：这种站立的姿势肯定不行，应该逐渐缓慢地倒下，成仰面平卧的姿势，就能扩大身体的接触面积，才不容易沉下去啊！慢慢轻轻地试验着，果然有点效果。让身体平衡了一段时间，全身摆成一个中心窝下去的‘大’字，不再往下降了，还能够很慢很慢地移动。暂时不会向下沉，两只眼睛便开始东张西望，

四处观察。看见远处有一小片长着少量矮灌木丛的地面，应该是个安全地带，但是，离得有点远，恐怕好几个小时都移动不到那儿。并且，那儿离我刚才走的那条路线比较远，不是个好办法。看来还是留在这边离过湖之路比较近的地方，耐心等待一段时间吧。

忽然又见不远处靠路边好像有一棵小树，白明志便慢慢朝小树移过去。移动了好一会儿，眼看右手就要抓住树枝了，身子向上一提，真抓住了树枝！但是，不知怎么破坏了平衡，左手左脚歪斜进泥潭里，头也沉了下去，只觉两眼一抹黑，嘴巴鼻子全是泥，无法呼吸。那只抓住了树枝的右手本能地一使劲，才使得整个脑袋又浮出了泥潭。但是，这么一大动，又不平衡了，又沉下去，又起来，沉下去，又再起来……如此反复了无数次，折腾得白明志精疲力竭，快要撑不住了，突然看见从石钟山那边过来几个人影，便张嘴大叫救命。

真是无巧不成书，也许白明志命不该绝。正好这时，何梦烟和他的表弟，伙同另外几个小伙子，从石钟山看了‘湖边大戏’往回走，听见救命声，何梦烟觉得非常奇怪，怎么像是白明志的声音呢？沿着叫声小心地找过去，才发现有人掉进沼泽地里去了。

人多毕竟好办事，何梦烟的表弟还在旁边找到两根又粗又长的木杆，是走过来的人扔下的。几个人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终于将白明志从泥潭中拖了上来。

五一。

看着白明志满脸泥泞、全身黝黑的狼狈模样，何梦烟的肚子都快要笑痛了。白明志糊里糊涂死里逃生，已经忘记了刚才快要去见龙王爷的感觉，喘过了这口气，似乎又精神起来，正颜对何梦烟说：“今天我可没时间和你开玩笑喽，如雪已经回 N 城去了，我得赶快去找她……”

何梦烟仍然大笑：“你这呆子！或者说，我以后叫你作‘情痴’吧，难道你就这个模样去见高如雪呀？起码你总得先找个地方冲洗一下满脸满身的污泥吧！”于是，吩咐表弟将白明志带到湖中一个地方，将全身的泥浆清洗了之后再回来。回来后，何梦烟看看他又大笑，一边大笑一边说：“哈哈，这下泥猴子变成帅哥了！”

何梦烟又说：“你怎么能确定高如雪已经回 N 城去了呢？我今天可是得到了不一样的消息哦！”

白明志心想这何梦烟怎么越来越猖狂啦？居然还敢嘲笑我是情痴！不过她说得对，我怎么能确定如雪回 N 城了呢？黄老大娘并未如此说过啊。且听听这小妮子如何分说吧，便问道：“快告诉我，你听到什么消息来着？”

原来何梦烟今天去石钟山的目的，也是为了高如雪的事。听表弟说，在那儿演‘湖边大戏’的，就是上次和外婆去看的那个戏班子。所以何梦烟就想，正好可以去打听更多的高如雪的情况呀。然而，可惜来不及去找白明志，便只好自己跟表弟一块儿去了。

“我今天见到一个住在石钟山的女孩，她说她见过‘雪姐’，你听听她叫的这名字，当然就是高如雪啰！对不对？但她说：雪姐两天之前到鱼尾洲去了……”

“鱼尾洲是什么地方？去那儿做什么呢？”

“我也这样问那个女孩啊……但她说她也不知道雪姐去干什么，鱼尾洲嘛，也是雪水湖中的一个岛，据说离这儿挺远的……不管怎么样，今晚只能先回到落星岛，明天再说吧。看看你，还穿着一身湿衣服呢……赶快回去换吧，否则要生病了……”

何梦烟提到‘湿衣服’，白明志才感到自己全身都在发抖，头也疼得厉害。只是因为刚才一心探问如雪的消息，未加注意而已。现在正值初夏五六月的晚上，是乍暖还寒的季节，又是湖边，湖风吹着湿衣服，白明志冷得牙齿直打颤。

回到落星岛这边之后，快到县中附近了，表弟说要去同学家玩一会儿再回去，就跟同学走了。何梦烟看白明志的衣服已经被风吹干了，但人却仍然不停地打着哆嗦、脸色很不好，心想经过刚才这一番折腾，该不会是生病了吧？便陪他向‘落星庙观’走去。

刚一到庙观门口，白明志噗通一下，就倒下去了，栽到地上不省人事。何梦烟不知道他怎么啦，脸都吓白了，不过立刻想到这庙观里那个金道士是懂医的，赶忙将金道士请了出来。

两人将白明志弄进房里之后，金医万摸摸白明志额头，吓了一跳。心里寻思着这体温起码有40度以上了，还坚持走了这么长一段路，难怪一到家门口就昏倒了，赶紧给他作了一些降温急救的处理，白明志才慢慢醒了过来。

何梦烟见白明志已经清醒没问题，便放心回外婆处去了。白明志醒来后的第一件事就是急忙告诉金医万今天得来的如雪可能去了鱼尾洲之事，叫朋友帮忙想想她去那儿的目的是什么？金医万倒是提供了一个有用的情况：“我知道鱼尾洲有一个省委的五七干校，你不是说高如雪父亲原来是省人委的么？”

“可高瞻已经死了呀！”

“她也许去找别的有关的人啊……”

“别的有关的人？”这句话困惑了白明志一整晚。也不知道高烧退下去没有，只感觉一晚上都是迷迷糊糊的，睡得很不踏实，天蒙蒙亮就完全醒了，又想起金医万昨晚的这句话，脑中突然一闪亮：如雪不是有个表姐吗，有次二姐提到过的，和高瞻相好的那个表姐。对了，如雪去那儿一定是去找她！因为表姐就有可能是省人委有关部门工作，也就有可能去了五七干校。但是，白明志对这个表姐一无所知，连她的名字都不知道，即使到了鱼尾洲的五七干校，又该去找谁呢？

看来我今天还是得先赶往N城家中，二姐知道这些事，找二姐帮帮忙吧。

门口传来金医万唱歌的声音：“我是戈壁滩上的流沙……”熟悉的歌词更加令白明志思念如雪。唉，难道我们俩真像是戈壁滩上的流沙，任凭风暴啊，把我们带到地角天涯？

何梦烟早上来看白明志时，只有金道士一人在大堂木椅子上闭目养神。并未睁眼，却知道是何梦烟来了，告诉她说是你要找的人一大早就走啰！何梦烟抱怨道：“这人……不要命啦……昨晚不还发高烧吗？他这德行……这不爱成了一个傻子、呆子么？真是犯贱……”

这句话说得金道士不再闭目养神了，睁眼说道：“哈哈，姑娘，你说对了。什么是爱？爱就是犯贱，爱就是自找苦吃，自寻烦恼，就是心甘情愿地自己作践自己……我告诉你吧……”

何梦烟心想，不是听人们都说，这金道士从来不沾女色吗？怎么还有关于‘爱’的这么一大套理论？见金道士兴致勃勃、意犹未尽，便也在大堂木椅子上坐了下来，听他慢慢道来。

五二。

话说何梦烟到庙观找白明志，不料白明志已出发上 N 城去了，自觉无趣，见金道士正谈到兴头上，便耐心坐下听他聊天。看来这金道士本应是个非常健谈之人，可惜长年累月被当作内部‘管教分子’，窝在这边远小县城的破旧古庙中，有满肚子的话需要找人倾诉呢。前几个月向白明志敞开心扉，聊起了劲，只是白明志只一心一意纠缠在寻找高如雪的念头上，没有多少功夫与他探究其他的问题。今天，这金医万见何梦烟端坐在面前洗耳恭听，便有些飘飘然起来，忘了自己‘被监督’的身份，忘了这是一个只能听一个‘最高指示’，只能爱一个‘最高领袖’的伟大时代，而大侃特侃起来所谓的‘男女之爱’：

“我告诉你吧……这男女之爱呀，有好多种……君子仕女的古典爱、公主王孙之童话爱、老夫少妻之忘年爱、青梅竹马之童心爱、一见钟情之闪电爱、平民百姓之现实爱……都是爱……刻骨铭心的爱是爱，平常夫妻吵吵闹闹、嗑嗑蹉蹉也是一种爱，恋人之间你争我斗，斗嘴打趣……都是爱啊……”

金道士一边说，一边沏了两碗茶，放到给自己和何梦烟面前的茶几上。将自己那碗端起来到嘴边呷了一口，放慢语速继续说：“虽说都是一种爱，但只有那种爱得你死我活、刻骨铭心的爱，才是爱的极致，爱中的精品，那是很特殊、很少见的……”

听起了味道，何梦烟也拿起茶来喝了几口，继续听金道士的‘爱情论’：

“我是个医生，用西药也用中药。住在这儿几十年来，我经常到山上采草药……你知道吧，这落星岩上有一种很特别的药草，叫‘落星草’，它开的花可以入药，传说能治心口疼病。我对病人试过，的确有效。这种落星草，其花美艳非凡，而其味却苦涩难咽，很多人喝了后，立刻引发大呕吐。我刚才所说那种刻骨铭心的爱情呀，就像这种落星草花一样，不是每个人都能享受它的，只有犯心疼病的人，才需要它。并且，有的心口疼病人还对它喝上了瘾：情有独钟、甘之如饴，饮则病去，不饮则心痛不已。”

金道士侃到痛快处，大笑起来：“哈哈，我看，你的这个同学白明志呀，就是犯了这种心口疼的病……”

从落星庙观出来，何梦烟脑中豁然开朗。是呀，爱有许多种，那种刻骨铭心的爱，真不是每个人都能消受得了的。起码，不适合我！

何梦烟觉得还是郑少青那种嘻嘻哈哈、实实在在的爱适合自己。两个多月没见面了，分外想念起来。来外婆这儿住了这么久，过的是和原来完全不同的生活，认识好多完全不一样的人，也包括这个被管制的金道士在内，可以说已是受益匪浅，高如雪的事情也有了眉目，剩下的让白明志自己去解决。另外，毕业分配的日子可能也快到，于是，何梦烟立刻决定回去收拾收拾，也准备回家了。

白明志回 N 城家中时，二姐正在家附近的巷子口教几个大娘大婶跳忠字舞。几个中年妇女又比划又唱歌，跳得挺快活。只是，隔壁的陈妈妈，也不知是哪省人的口音，每次都把：“毛主席就在我心上”这句话，唱成了：“毛主席就在我身上”，让白明志听了忍俊不禁，差点笑出声来。

看见弟弟回来了，白明琳停止教舞，跟回家中。且不等白明志开口找她帮忙，她就首先单刀直入问题核心：“昨天下午，高瞻的女儿来找你，被我骂了个狗血淋头赶走了！”

听二姐如此说，白明志心想，看来在这件事情上，也没必要与二姐谈更多了。革命运动风浪急，社会结构大变迁。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看问题的观点和立场。这些事情这些人，除了那该死的武斗者之外，全都可以被理解、被原谅。其实，听了二姐的话之后，白明志心中暗喜，真想欢呼雀跃，感觉比昨天好多了，因为终于得到了如雪已经回到 N 城的消息。“只要她在这个城市里，我怎么也能把她找到！”

看望了爸妈，又向二姐询问了一下家中的情况，二姐说一切如常，两个老人没问题，自从二嫂上个月把侄女薇薇接到北京去了之后，二老过得很清闲。每天早上照样一起扫街，算是一种运动吧，好像两人还越扫越亲热，越扫越又说有笑起来。看爸妈现在的状态，我就放心了，下个星期我就要去下放的新宇农村了。“反正不是太远，我会经常回来看他们的。”二姐补充说。

接着，白明志去到省委大院高如雪的家里，虽然房门紧锁，但门口尘土上的脚印令白明志心喜，睁大眼睛看了好久，研究了半天：这说明不久前曾经有人来过啊，并且，穿的是解放牌女式球鞋，如雪穿过的那种。并且，看这脚印的大小，应该是如雪的吧……

白明志又去到 T 大数学系 962 班的宿舍，碰到刚从接受再教育的红旗炼钢厂回来的王安香。王说：“高如雪半小时前来过这儿了……”王安香的这第一句话让白明志激动万分，差点就要把她当作高如雪抱起来了。乐极如疯的白明志按捺住心中的波涛，紧握住王安香的双手拼命摇晃：“太好了！你的消息太好了……”摇得王安香整个人都在晃荡。

白明志正要想跑走，到别处去找高如雪，被王安香叫住了，说正想找他谈谈高如雪的事情。白明志奇怪：“为什么刚才不和她自己说呀？”王说：“刚才她的情绪不太好。并且，有些事情也不方便当面问她，所以才想和你谈谈呀……”

哦，如雪情绪不太好？那么，我更需要赶快去找到她啦。你知道她到哪儿去了吗？不知道啊，好像是朝湖边那条路去了吧。湖边啊？好，我得走啦，你说的事，下次再谈好吗。白明志几句话打发了王安香，急急忙忙地走了。

到湖边溜了好几圈，还有原来那片小树林，也转了又转……。湖水依旧，但人烟稀少，学生们大多数都各干各的革命去了。在小树林里徘徊沉思：青山依旧在，不见故人来。难道我们每次都是如此阴差阳错地错过吗？

五三。

这天正要出门，却见郑少青和陈鸣威来找他，说是听何梦烟说他回来了，怎么也不告诉一声，把朋友都给忘了吗？白明志连忙说哪里哪里，正想着要去少青家里看望郑妈妈、郑爸爸和泰泰呢，他们都好吗？又问陈鸣威，你怎么样？家里人都好吧？

郑少青和陈鸣威便先后说，我们两家还好，还算老天保佑，挨整被批斗的人是少不了的，死人之事尚未发生。陈鸣威说：“真没有想到啊！你的家庭出身还算是我们三人中最好的，但却受冲击最大……”

郑少青问：“我听何梦烟说高如雪的事情已经有着落了，见到她了吗？”

白明志摇摇头说：“先不谈这个，谈点高兴的吧？你们的新工作单位怎么样？少青解决了制袜子器的技术问题吗？”

郑少青听后哈哈大笑：“哪有功夫去搞什么技术问题，我到那个厂子之后，把我分到宣传部，管着广播机，说这才是当前厂里头等重要的技术问题。宣传工具，党的喉舌呀，担负着承上启下，把毛主席和党中央的声音传遍全厂千家万户的重要政治任务……”

“那也好，看来厂里还是挺重视你的……”

“唉，我这新去乍到的所谓知识分子，听指挥、好说话、没负担、勤跑腿呗……这几个月呀，最重要的事情莫过于每一、两个星期就来一次的毛主席最新指示……”

郑少青滔滔不绝地谈论近几个月的‘工作’。

郑少青所到的袜子厂，位于N城郊区，是属于宁安纺织厂下面一个半集体单位。算是他的运气好，分配去了之后，并没有真到袜子厂去，而是留在了宁安纺织厂的宣传部工作，充分利用人才，作好毛泽东思想的宣传工作嘛，特别是当时的头等大事：迎接最高指示。

一般来说，毛主席最新指示下达之前的当天下午，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就会郑重其事地宣布：“全国人民请注意，今天晚上九点钟，将播放最新的最高指示……”。

然后，郑少青就得赶快抓紧时间，开始检查全厂的广播系统。除了室内的播音放大机器之外，主要是遍布全厂的几十个高音喇叭。一定要保证线路畅通、音量适中。以确保毛主席

的声音，能传到每个人的耳朵里。如果发现某个喇叭有问题，郑少青就像猴子一样，嗖嗖地往电线竿子上爬，及时地解决问题。

晚上九点钟到了，厂区里响起了广播声。接着，便是组织稿件、写文章、改稿子，大播特播一通。然后，又得半夜三更地组织人去 20 里远的 N 城内，向省革委会报喜、游行、表忠心。郑少青和这批人一块儿坐汽车去，汽车上放上一辆自行车。因为游行完了之后，他还需要去 T 省日报报社守着，一直等到将近第二天早上，印有大红标题的“毛主席最新指示”的报纸印出来了，他便为厂里买上很多份，骑着自行车，车尾捆上一叠小山似的报纸，啃吃啃吃地连夜赶回厂里。最后，发报纸，发通讯，将最新最高指示以及左派笔杆子们写的社论、吹捧文章，及时地分发给全厂职工，以便讨论学习。

这种过程每次一折腾就是两天，风雨无阻。如此搞了好几个月，岁月悠悠。

“那你呢？在报社……”白明志转头问陈鸣威。

“我干的事还用说吗，郑少青每次等到第二天早上才拿到的报纸，不就是我连夜加班赶印出来的吗？”

呵，这就是大家分配后将近一年所做的专业工作。看起来，白明志所在的落星中学还算是最清闲的，山高皇帝远，风雨只沾边。

高如雪拖着沉重的步伐，朝和白明志第一次约会的那片洼地走去。不过相隔三年，和那时候相比，世界似乎已经颠覆了一次，自己也如脱胎换骨。原来那个单纯幼稚的‘如如’再也不复存在。父亲死了、表姐疯了，明志不见人，万般无奈时，去他家找他，却被其姐姐羞辱一番。到学校呢，王安香话中有话，总想探问些莫名其妙的问题：这几个月是怎么过的？如何作了《红卫司》的幕后指挥，武斗的背后黑手？为什么和千层浪谈恋爱的同时，又和白明志谈恋爱，后来又和贫农老大娘的儿子谈恋爱啊？问完了问题，见高如雪一脸不快，才加上一句：“这些传说是真的吗？系革委会向我了解啊！”

不知道为什么，这些高如雪越不愿提起，越是觉得不屑于解释的‘绯闻’，别人就越想听。

世界如此大，却感觉无处可去。不想呆在家里，呆在那儿就想起父亲，想起那天晚上亲见父亲惨死的情景。那是她那天晚上唯一真正清醒的一瞬间。听见黑暗中，父亲很大的声音说道：“你们这些学生太嫩了，没有资格审问我！叫你们的头头白明伟，把唐晃给我找来……”

然后，只听有人大骂道：“你他妈该死的，看来真得把你给毙了，我们总不能为了保护你这两个敌人而死吧……”。随后是“噼噼啪啪”一连串枪声，朦胧月色下，如雪看见父亲高高瘦瘦的身影应声倒下……后来，她又人事不知了，直到……

正当脑海里往事连篇、难以解忧之时，突然一双手从身后悄悄伸过来，将高如雪一下子抱了起来。脑子还来不及反应，心已经被那熟悉而亲切的感觉融化了。日思夜想、魂牵梦绕

的声音在耳边响起，只听见白明志喃喃呢呢如同自语：“雪、我的雪，上天入地……找啊找，老天不负我，总算把你找到了！”高如雪一语未发，只转身投向爱人的怀抱。

万籁俱寂，连风儿都停止轻唱，此时无声胜有声啊。

五四。

两人来到如雪空荡无人的家中，度过了飞也似的七天七夜，真叫做：良辰美景奈何天，赏心乐事谁家院？

第一晚，白明志结巴地说：“告诉你一个消息，郑少青和何梦烟，在宣传队的时候，就……就‘那个’了……”

“就哪个啦？”开始听到此话时，高如雪真没听懂，还奇怪地反问了一句，后来猛然意识到了明志的话中之意思，心口砰砰跳个不停，口中搪塞：“噢，我们不是也‘那个’了么？”然后，将鲜红的小嘴调皮地朝白明志嘴边伸过来，明志报之以一阵动情的激吻。

一对恋人虽然约会过多次，在小树林里、荷塘边，度过了好几个月夜，却一直是衣冠齐整，难越雷池。高如雪记起上一次，是在望夫楼附近的那个荷塘边……两人亲吻到难分难解之际，高如雪觉察到白明志的手伸到了从未伸过的地方，本能而羞涩地将衣服紧身一裹，躲开了……

今晚也是如此，两人紧抱住合衣躺下，尽情述说分别一年多来的思念，直到天快明才双双入睡。

第二晚，白明志又结结巴巴：“你真不知道……不知道……什么叫做‘那个’呵？”如雪笑：“当然不知道，难道你有经验，你懂吗？”又说：“干嘛一定要‘那个’呀……”

“唉，俗话说，就算没吃过猪肉，也看见过猪跑呀……”白明志从床边的书架上，拿下一本《红楼梦》，翻到早就准备好的那一页，笑指给如雪看：“看看，都写在这儿呢，你应该是已经读熟了吧，这可是你的书啊……”

如雪看明志翻的是警幻仙子教贾宝玉初试云雨情那一回，说道：“什么乱七八糟的事呀，我每次看到这儿都是糊里糊涂就跳过去了，不好看……”

“好看着呢，来，我念给你听……”

念完初试云雨情一回，如雪听得心口全身热乎乎的。白明志又翻过一页，念了另外一段：

“女儿乐、女儿乐……”

“啊，不要听这个！这薛蟠什么的写的歪打油……太粗俗了，太难听了……”

“那……我们换一本……”

白明志在书架上抽出冯梦龙的警世通言，翻到“王娇鸾百年长恨”一章，笑念：

“贴胸交股情偏好，拨雨撩云兴转浓……衾翻红浪效绸缪，乍抱郎腰分外羞。写得好极了……还可以换你喜欢的外国小说；红与黑……”

如雪声音娇嗔起来：“呵呵，原来你看书就专找这种地方看啊……太黄了吧……”

白明志笑了：“我哪里专门去找了，这不都白纸黑字写在这儿吗？看看，都是名著呵、淑女呵……我只要证明，这‘那个’是……是男女间的正常事……哈哈……”一边笑着说，一边抱着如雪一阵热吻，并一边伸手解开了如雪内衣的扣子，如雪感到明志手到之处一股特别的快感，但又不习惯看着自己赤身裸体的样子，飞快地躲到了被子里，白明志也趁机扒下上衣钻了进去……后来……后来两人一夜好梦……

白天时，两人也在一起缠绵，但如雪不肯亲热得太过分，说是表姐虽然神经有点毛病，但随时都有可能回来啊。还有邻居，可能会来，还有爸爸过去的老同事，也可能来，太危险了，太丢人了，太难看了，等晚上吧，啊？

其实，几个大白天，从未有人来过，茹远芳没有回来，也无人到家中来过问高瞻之事，在这个人人自危的年代，大家的时间、精力、智慧、感情，好像全部都倾注到‘三忠于四无限’，背诵毛主席语录等等政治活动中去了。高如雪因父亲去世而得到的关注，大多数只是当她去食堂买饭的时候，偶然见到父亲过去的好友时，他们投来的一瞥同情的目光，或是一声关怀的问候。

第三晚，在被子里，轮到如雪吞吐结巴了：“你真的……真的知道怎么‘那个’吗？”听了此话，白明志不由分说，将两人全身脱光，抱着温暖柔软丰满润滑的身子，用嘴唇亲了几个遍，此时两人都感觉如梦如幻，如醉如痴，迷迷糊糊，昏昏沉沉，不知其然，也不知其所以然。

白明志糊里糊涂中，不知自己干了什么，只听见如雪痛得大叫，吓得他魂不附体地滚下床来……如雪心疼他摔坏了，又伸出双手将他拉上去，被窝里滚动着一阵又一阵“哈哈哈哈哈”的大笑声……

第四晚，白明志不忍心听如雪叫痛，不敢造次。也不知如何动作，才不会伤害自己珍惜无比的宝贝爱人……后来，稀里糊涂地就‘那个’了，哈，革命尚未成功先成仁……如雪赶快笑着爬起来冲进洗手间……

第五晚，两人都决定要“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原来尝禁果除了勇气之外，还需要决心，还需要毛主席语录啊！

第六晚……第七晚……有诗为证：

淡泊明志无大志，高雅如雪不似雪。情窦初开十分羞，欲火急燃百度热。  
意乱神迷痴情脉，彤云满面娇羞色。张生莺莺心生嫉，司马文君情欠切！

英雄志短今方信，孽海情天不可疑。不羨公侯富万国，只求长伴无别离。  
白云峰高有止尽，雪水湖深终见底。蜜夜良日苦其少，金风玉露能几时？

高如雪奇怪白明志完全不过问她这段时间的经历，别人好奇想打听的事情他从来不打听。于是便对他说起王安香问她的那些问题：这几个月是怎么过的呀？如何作了《红卫司》的幕后指挥，武斗的背后黑手啊？别人说，你和千层浪谈恋爱，又和贫农老大娘的儿子谈恋爱，是怎么回事呀？重提这些人们的疑问，又想起林林总总的往事，高如雪当然地不高兴，不过，仍然问明志：“要不要我讲给你听呀？”

白明志没有回答，给如雪一个亲切的拥抱。

白明志也早就注意到这几个月‘大难不死’的经历在高如雪身上、心上留下的痕迹。如雪的大腿小腿手臂肩膀上，都有数条伤痕痊愈之后的红印。特别是右侧大腿上，留下一条长长的深红色疤痕，白明志每次看见这条疤痕时，都无比心酸分外心疼，只是不停地轻轻抚摸，不愿意向如雪言明，以免勾起她伤心的回忆。如雪的性格也似乎稍有变化，不如过去单纯直接，凡事有了点心机。然而，这些对白明志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他最终找回了如雪，并且，他能感到如雪对他一如既往的爱。这就够了。执子之手，夫复何求！如雪经过了什么，作了什么，都没有关系。看到如雪遍身的红印痕，就想起金医万描述的如雪全身是伤的情景，白明志总是止不住泪水，心中难受极了。他只遗憾没有和自己相爱的人一起同苦共难，却从没想过有什么问题需要追究的。至于别人的说法，白明志更是管不了那么多，他对如雪有满腔满怀满身满心的爱，只巴不得从此能把如雪捧在掌心里，好好地一心一意地珍惜呵护，还管别人那些流言蜚语作什么？

见明志不做声，如雪却想：呵，原来你对我遭受的痛苦不闻不问，没有感觉啊！对传闻我和别人恋爱之事，难道也不在乎，也不嫉妒吗？人们说，有爱就会有妒忌，如果换成是我，一定不高兴。看来他爱我不如我爱他深啊！唉！看来男人都一样，只要‘那个那个’的……如雪如此这般想来想去，心中便略有不快。

五五。

白明志和高如雪毕竟不能‘不食人间烟火’，为了那每个月四十二块五毛的薪水，两人只好分道扬镳，各回各处。白明志回到落星岛，高如雪则去学校等待毕业分配。

数学系 962 班毕业生的分配工作很快就完成了，分配得快是因为分配方案太简单：一窝端，全部都分到新奉农场。

新奉农场离 N 城 300 多里，和白明志所在的落星岛完全相反的方向。这里原来是个劳改农场，有三千多亩水田，两千多亩果园。曾经有过一千多名劳改犯。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被部队接管。现在，劳改犯越来越少，大学生却一批一批地被发放来这儿。发放大学生到这儿干些什么呢？据说是七分政治，三分劳动。这些人既不是农民，又不是军人，也不是学生，又不像干部。学生们不知道自己倒底属于什么人，有点四不像。

组织结构完全是按照部队的方式，分成营、连、排、班。所有的正连长、正排长、正班长都是由解放军担任，所有的副职则由学生担任。其他的人，就成了战士。从组织上看，好

象是军人，干的又是农民的活，当然也不是学生，因为有工资，每月四十二块五，算是大学毕业分配工作后的“吃皇粮的国家干部”的工资标准。

因为排长、班长都是解放军，所以就管得很严，全搬部队的那一套，从上到下，只有无条件绝对服从。

除了数学系之外，化学系的学生也分在这个农场。两系学生打乱变成了三个连，连和连之间相隔挺远的。高如雪、刘景敏、李全保，还有化学系的林英清、张生炳等，分在第三连。

化学系学生的确比数学系的要“开化”一些。68年夏天，化学系962班的学生中居然有三对男女领了结婚证，成为了夫妻。那是正逢当时学校无人过问此事，居民委员会结婚证也比较容易办之时。林英清和张生炳便是其中一对。

一开始分到农场时，大学生们以为这儿就是他们一辈子的工作单位了。后来才明白，只是让他们在这儿接受一段时期带工资的“再教育”。可是，重新分配的事看起来遥遥无期。再说，谁能预料这场文化大革命又将如何发展呢？

未到农场时，刘景琪对高如雪表示过：真羡慕化学系这几对结了婚的啊，她怪李全保当时死活不肯去领结婚证。

到农场后，李全保当了一排的副排长，他很庆幸地对刘景琪说：“还好没打结婚证吧，否则，这个副排长肯定就当不上了。”后来，刘景琪也没什么可抱怨的了，因为化学系那几对已结婚的夫妇到农场后特别尴尬。来之前，他们并不知道将要过的是这种军事化的生活，以为农场嘛，不过是种田就是了，以为他们是合法夫妻，仍然能住在一起。到后来明白全是住集体单人宿舍之后，才只好将原有的双人床用的被子、床单、纹帐都剪开，临时匆匆忙忙地改制成了两套单人床用品。

另外，部队的纪律也不允许一男一女经常单独在一起说话。即使他们是合法夫妻。因此，李全保也不怎么搭理刘景琪，弄得刘景琪很不高兴。来农场之前就已怀孕七个月的林英清更是有苦说不出。什么妊娠反应，什么怕早产、流产等等，都顾不上了。劳动、军训、都还得照样参加。后来，把她分到了养猪班，可以少下些水田，就算是一种最大的照顾。

具体管着这些大学生的，是每个班的解放军班长，这些班长们大多数不过十八、九岁，刚刚参军，从农村来到部队。在他们的眼里，这些大学生就和四类分子差不多。所以，高如雪这些二十来岁的人，被管得和小学生似的。连学生们向外的来往信件，也都要经过班长们的手。

来农场一个多月了，如雪给明志写过好些封信，但却不知道往哪儿寄。那段时间两人只顾寻欢作乐，连明志的地址都忘了问清楚，只好寄到明志在N城的家中吧。提到明志的家，又想起上次去明志家中时受到的羞辱，如雪心中郁闷，心想自己从小被父母捧作掌上明珠，哪里受过这等窝囊气？可惜那段在一起的时间没有机会向他发泄，他也不曾提起，想必又是不在乎我的感觉的了！如雪心中经常浮现出明志姐姐脸上的轻蔑表情，想到父亲也是被

他弟弟手下的所谓兄弟们所杀害的，我对此还未发一言，却反被他家的人羞辱，天理何在啊，越想越感愤愤不平。

在这种军事化的管理下，到外边作任何与个人有关的事，都得向班长请假，回来后要销假。说起来很可笑，比如说吧，班长住的男生宿舍楼是在女生宿舍楼的东边，厕所呢，是在女生宿舍楼的西边。周末时，女生在宿舍里休息，想上厕所了。首先，去到东边的男生宿舍向班长请假；然后，走回头，到厕所；然后，再回头，到东边的男生宿舍向班长销假；最后，回自己的宿舍。刚开始到农场时，女生们只好遵循这个程序，当然，晚上除外。后来，班长也给弄烦了，才把周末上厕所的请假、销假取消了。另外，农场离县城只有几里路。星期天时，如果个人需要买什么东西，每个班只能派一个人去。全连一共则有十来个人。这十来个人要统一行动：排队去，排队回来。

在与 N 城相隔数百里的另一面，白明志回到了落星岛，学校工作比过去忙了些：回学校复课闹革命的学生越来越多了，毕业班的学生正在等待下放，因为伟大领袖毛主席发出了“知识青年到农村去”的号召。年青学生们都怀着一种有点兴奋、还带点神秘感的心情等待着去到那个他们‘可以大有作为’的‘广阔天地’。也许在家混了几年已经呆腻了，去农村起码可以换换空气吧。

七月的一天下午，阳光灿烂，蓝天无云。金医万将白明志带到大庙后面一口像是枯井的外面，说是今天天好，要带他去见识见识他的‘桃花源’。两人打着赤膊只穿一条短裤，下到枯井中。下去之前，金医万告诉白明志，这个从外面看是长满了植物的枯井，实际上是个很深很深的沼泽地坑，搞不好陷下去就要丧命的。金医万要白明志仿照他的动作，一模一样地做，不可随意自行乱动。白明志自认为有上次掉进沼泽地中的经验，心中不惧。

原来这井中四周全是烂泥浆，烂泥下朝东处却有个非常隐秘的小洞，将身体慢慢移过去爬进到洞里，往上几步，就不再是沼泽地泥浆潭了。再往上，干干软软的土，夹着许多大石块，摸起来和别的地道无异，只是越走越黑，不知通向哪里？金医万让白明志紧跟着，带他慢慢地向前爬去。白明志感觉一直在费力地爬坡，在绕着圈往上走。也不知道走了多久，前面终于出现了一丝丝亮光。

地道末端的洞口，有一块大石头挡着。金医万让白明志来试试看能否移动，白明志自以为还有几斤力气，可没想到根本动不了一丝一毫。金医万爬过来摩拳擦掌几下，呼哧吸了口大气，就将大石推到了一边，白明志没想到这五十来岁的人还有这么大的力气，看得个目瞪口呆。

出得洞来，更令白明志目瞪口呆：落星飞瀑，雪湖烟雨，风光迤迤，美如仙境。

金医万带白明志走进一个树枝搭的小屋，小屋内生活用品一应俱全，看来金医万曾经在这儿生活过。屋内一个小木头架子上还有不少书籍，浏览书目，一半是医药，另一半却是数学方面的。书旁还放了几叠手稿笔记之类。白明志这才想起来金医万在复旦学过数理逻辑，算是自己的同行。但是，当今这种革命时代，自己都好几年没摸过数学书，而像金医万这种身分的人，难道还记挂着‘科学研究’么？

看到这儿，白明志有些迷惑地问：“这地方，别人不能从山下爬上来吗？”

金医万带他走到最高点朝下看，吓得白明志直伸舌头，四周往下完全没有路，只是悬崖峭壁、怪石嶙峋、如砍如削、鬼斧神工、飞鸟能越、猴猿难攀，人从下面的确是不可能攀登上来的。

五六。

白明志原来还以为落星岛是“山高皇帝远，风雨只沾边。”，文革风暴吹到那儿就即将平息了。其实不然，这次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才让他开了眼界。文化大革命的风暴尽管是从北京吹向全国，但各地有各地的特殊性，每个地方的形势并不是北京文革的延迟缩小版。

落星岛的采石场不是有个冯石头吗，上次白明志找到他，平白无故派人将犯病的金医万打了一顿的那个人。不能小看他，这人可是当时采石场革委会的主任，又是县革委会的成员，当时的重量级人物。不久前，他去省里开了个什么大会，据说听了一个“燃起三查万把火”的报告。“三查”是省革命委员会针对“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提出的新口号，内容是：查叛徒、查特务、查现行反革命。冯石头听了报告回到县里后向下面传达：“……越是深山越有虎豹豺狼，越是死水越有乌龟王八。我们这个县，原来落后于形势，就像是一座深山一潭死水。这次“三查”运动，我们一定要严查严办，搞出突出的成效来，向省革委汇报，向毛主席汇报……”又说：“上头说了，运动中打死个把叛徒特务没关系，还为国家节约几颗子弹呢……”

为了搞出突出成果，冯石头是绞尽脑汁不遗余力。采石场有一伙人抽烟不小心，烧着了墙上挂的毛主席像和几条毛主席语录，事后搞不清楚是谁的烟头烧着的，便全部被他打成了“反革命集团”成员；一位曾经得罪过他的造反派，出身不好，被他打成了地主阶级的孝子贤孙；还有一个长得漂亮点的女知青，和采石场一个右派分子发生了关系，冯石头本想从中插上一手，对女知青引诱威胁未果，便恼羞成怒，将女知青和右派都打成“流氓分子”，揪出来游街示众。县中学一个语文教师，一次讲解毛主席诗词中“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这句话，说这话是要珍惜时间，分秒必争的意思，解释时多说了几句话，说到了一个成语：“长绳系日”，这成语也是感叹日月匆匆的意思。说是“巴不得有根长长的绳子，将太阳绑住就好了。”这话传到了冯石头的耳朵里，立刻上网上线：竟然想将太阳绑住，好一个猖狂的现行反革命言行！

一时间，县中的教师还有采石场人员，人人惶惶然不可终日，惟恐说错了什么话，被人抓住把柄。冯石头为了表示他彻底革命的精神，将自己的姓也改成了母姓‘洪’，称自己是毛主席指向哪里，就打到哪儿的“红石头”。但是，很多人暗地里却叫他做“疯石头”。

从“三查”运动一开始，金医万就被疯石头关起来了，关到了另外一个庙里。疯石头还派人到金医万的房中以及大庙中里里外外、上上下下，仔仔细细地搜查过好几遍。一次，疯石头对着庙后那口枯井，发了半晌呆，后来，派了一个小伙子跳下去试试看，没想到一转

眼小伙子就陷了下去，后来好不容易才把他救了上来，之后，再没人敢试，疯石头也就打消了探索枯井的念头。

那天，疯石头把白明志招进了县革委会办公室，开门见山地对他说：“你和特务住了这么久，汇报汇报他的反革命罪行吧！”

白明志说：“没有看到什么反革命行为呀。”

疯石头脸上表情严肃起来：“刚才我是给你一个立功的好机会，我们调查过了，你原来在学校也当过造反派对吧，还有过不少错误言行，甚至你们还有一个什么三人小集团……不过，那时你年轻，年轻人哪能不犯点儿错误呢，你只要好好检举揭发金道士，我们对你过去的那些小错误是既往不咎的……”

说到这儿，疯石头脸上露出一丝狡诘的笑容：“其实，对金道士，我们已经掌握了铁的证据，只是暂且按兵不动。别看现在揪斗出了好些人，但他们都是小鱼小虾而已，金道士才是我们要钓的一条大鱼……”

白明志很想听听疯石头所谓‘铁的证据’到底是什么，便顺着疯石头的话接下去：“哦，真没想到他还是个特务啊，我完全没有看出来，革命群众真是伟大……”

疯石头神采飞扬地叙述革委会掌握的金医万的历史反革命和现行反革命证据：

现行反革命的证据包括：金医万到山上挑下来的石头上，经常有被敲碎了的毛主席语录，以及“毛主席万岁”一类的字眼，那都是革命群众怀着对伟大领袖的无比热爱写上去的，金医万却用铁锹把他们击得粉碎，可见其用心之恶毒。

历史反革命的证据就太多啦，举不胜举。文革前，有人见金医万经常拨弄一些收音机、录音机之类的电子玩意儿，还有人怀疑其中可能有从事特务活动的发报机。奇怪的是，文革开始后，这些东西都不见了，可能被金医万藏了起来，或者转移给别的特务了？我们到庙里搜了很久也没有搜到。金医万是有办法里通外国的，那庙里肯定有暗道暗室，方便他和国外，或者别的特务接上头。有人曾经发现他从庙里消失了好多天都不见人影，后来又不知道从哪里钻出来了。“这也就是革委会需要你的帮助的原因啊。”疯石头最后说。

被疯石头找去后的第二天，何梦烟的表弟来找白明志，交给他何梦烟寄来的一封信，何梦烟说搞不清白明志的邮件地址，寄给县中学的信渺无音讯，现在有紧急情况，所以才寄给外婆家让表弟尽快送来。

何梦烟的信中报告一个天大的噩耗：高如雪在农场出事了。是半个月之前，据说高如雪到农场后与一个解放军连长有染，后来因宫外孕而导致大出血，于某月某日送县医院抢救无效不治身亡。因无法找到家人，由农场革委会处理操办了后事。信中还附了一张县医院开出的死亡通知书，白纸黑字，写得清清楚楚，县医院园园的大红印章盖在死亡证明的右下角，像是一块烧红的烙铁，深深地烙在了白明志的心口上。

白明志之后的努力奔波都无济于事，四处多方打听的消息只是更证实了高如雪已死的事实而已。他到了农场，县医院，学校，省委大院，自己家……这次白明志是真正彻底地被打垮了：

上天无路空有泪，入地无门语成咽，此情可待能追忆，死生永隔唯惘然。

## 《二十六年后……》

### 第一章 大洋彼岸

1994年，正值岁寒腊月天，突如其来的寒潮席卷美国东海岸。美国波士顿一所著名学府数学系的演讲厅里，一位中国来的数学家正在作报告。报告内容与数论中一个多年未解的数学猜想有关，室外冰冻室内热，数学讲座趣味添。中国教授侃侃而谈，座无虚席听众近千。

人称他‘明教授’，或‘怀特博士’，因为他发表文章时署的英文名字是：**Ming White**。他学识渊博，风度翩翩。是到这儿来工作两年的访问教授。他刚来了三个月，在数论方面给过几次讲座，讲座内容一次比一次更吸引同行们的注意。他主要讲的是近二十年来，他以及几个中国数学家所做的一些鲜为人知的工作。这些工作大多是看起来不起眼的小问题。开始时，数学家们不怎么在意，认为不会有什么大不了的，如果有的话，不都应该在学术刊物上发表过了吗？后来，逐渐感觉出了一些过去未曾听过的东西，不过，问题的确太小，似乎微不足道。而今天的讲座题目呢，与某某某猜想有关，好像还有点意思。

接下来，是同行们提问的时间。几个教授和研究生提了几个具体细节的问题后，坐在最前排一个身穿白衣白裙的女孩站了起来，这是一个华裔的女博士生，她大方地一笑，说是问的问题可能与数学无关：“明教授，我注意到……这篇文章中，您不是第一作者，第一作者叫 **Evan Jin**，但没有他的任职单位，请问 **Jin** 先生现在何处呢？是不是和你一样，他也是中国某大学的教授吗？”

听到这个问题，明教授的眼光暗淡下来，语气显得有些沉重地说：“不是的，金先生不是教授，他早在二十多年前就去世了……”

听到这个有些令人吃惊的回答，会场沉默了几秒钟。然后，明教授打破静默，稍加解释说：“我把金先生的名字放在第一，因为实际上，这个工作的主要部分是他二十多年前做的……这事说来话长……总之，金先生 1968 年死于中国那动乱的年代，死于那场文革浩劫！他在去世之前，交给我他的研究手稿。这篇文章中，我只是一个后来整理他的手稿的人，在理解明白了他的想法后，也做了一点延伸性质的工作，然后，今天在这儿，我不过是将金先生二十几年前的工作，以及我后来的补充延伸，用英语表达出来而已……”

听到这儿，人们都议论纷纷：原来这篇文章的主要部分已经在二十多年前就完成了！搞这行的人都知道，这个数学问题是在十几年前被美国某某数学家解决的，之后该数学家还因此而获得菲尔茨奖。而今天，明教授报告的二十多年前金先生的解决方法，和美国教授的方法不一样，看起来要简略多了。那就是说，如果不是中国那场文化大革命的话，这个菲尔茨奖很可能就是中国人的喽。

演讲成功作完，明教授独步楼间。一道晃眼的白光闪过，那个女研究生突然出现在明教授面前。教授早就注意到了这个美丽纯真，气质超凡的华裔女孩，因为每次讲座时她都端端正正的坐在第一排。

笑面如花语如珠，华裔女孩欣然自荐：“我出生在香港，取名 Snow White！因为妈妈说：我出生的那年，是一个分外寒冷的冬天！”

明教授开了句玩笑：“哦，原来是白雪公主驾到呀！”

随之又开怀一笑：“还是姓 White，和我一样，看来我们五百年前是一家喽！”

女孩笑着解释：“不是，White 不是我的姓。我姓茹，我的中文名字叫茹白雪。我还有个 27 岁的哥哥，叫茹高山，他在这个学校的医学院读书，马上就要毕业当医生了……”

呵！如白雪，多么美妙的名字！她有一双多么明亮的眼睛！女孩的名字令明教授无比感慨，想起了几十年前那些如梦如幻、白雪飘飘的夜晚。女孩炯炯发亮的眼睛，更令他心头一颤，在哪儿见过它们？什么时候看过这张笑脸？似曾相识的感觉，突然在他的心头昙花一现！

女孩看来性格开朗，话挺多的。和教授聊了一阵子刚才讲座中的一些问题。又对教授说：“你知道吗？明教授，你是我最崇拜的中国数学家，我们交朋友好吗？”

“交朋友，好哇！据我所知，你是库伯教授的研究生吧？库伯教授是我的朋友，所以，我们本来就已经是朋友啦。”

女孩很高兴：“对，我们本来是朋友的朋友，现在再交朋友，所以，是双重朋友啦。”

明教授喜欢和年轻人打交道，交朋友。他们使他重新感受到青春的活力。教授从年轻时就非常喜欢孩子，大学时家中有二哥的女儿薇薇，和他最亲。后来有郑少青和何梦烟的一对双胞胎女孩：青青和烟烟，在这两个女孩眼中，他是最可亲最风趣的明叔叔。他看着薇薇长大、读书、结婚、生子。他也看着青青和烟烟长大，从蹒跚迈步、牙牙学语，到如今大学毕业，长成了两个漂亮的大姑娘。她们正在上海音乐学院读研究生呢。还有好友陈鸣威的宝贝小胖墩，今年 7 岁，最喜欢的也是这个明叔叔……

刚才和白雪交谈了几句，他也有这种身为父辈的感觉。白雪清纯可人，教授对她有种出自内心深处的、自然而然的喜爱和欣赏。看着白雪，使他立刻想到了青青和烟烟，和青青、烟烟一样，白雪也在读研究生，年龄应该和她们差不多。不过，白雪已经快毕业了，也许大一、两岁吧。

## 第二章 旧情新恋

一个星期五的晚上，明教授从办公室出来，开车准备回公寓宿舍。突然听见前面红绿灯旁，一辆汽车猛踩急刹车的声音。抬眼仔细一看，那辆车已经来不及了，急刹车的同时撞倒了一个穿白衣服的人影。可是，令人生气的是：那个车主却扔下被撞之人不顾，擅自开车逃跑了。这种撞人后逃走的事不是很常见的，可偏偏被明教授碰见了，但因为离得比较远，当时天色昏黑，明教授只记得是个红色丰田小车，却没有看清楚车牌号码。开到出事地点时，一看那人仍然倒在地上。明教授分外着急，心想那辆车的司机太不道德了，将人撞倒了必须赶快送医院抢救啊，便急忙用手机拨 911 叫来了警察。

警车和救护车来后，明教授才发现，被撞之人正是白雪。白雪满头满脸是血，似乎已经人事不知，明教授看后惊得吓得差点晕过去。到医院抢救后，头上缝了好几针，缠满了白纱布。右腿上也有几处骨头碰碎了，肌肉韧带拉伤了。有一段时间，白雪恢复了意识，看见教授很感激，说是记得自己正走路回家，穿过马路时被一辆红车撞倒，可恨那个司机撞人后就逃跑了。还说后来也隐隐约约记得教授来救她，打电话叫警车等等之事……白雪说完这几句话后，又昏过去了。

后来，一个护士进来说，医生说了，白雪虽然已经脱离危险，但情况还不是很稳定，可能会有时清醒有时糊涂以致昏迷。如果家人不放心，晚上最好陪伴在她身边。护士显然误将教授当成了白雪的家人，她又指着病房里的活动床对教授说：“你今天晚上可以睡在这儿，我们每隔两小时会来查一次房，如果你在这儿，听见她有反常的情况，就请按这个电钮叫我们……”

护士说完就急急忙忙地出去了。教授不知道如何通知白雪的家人，况且天色已晚，见白雪满头绷带的可怜样子于心不忍。心想，没有人守着她的话，一旦情况危急怎么办呢？于是决定今晚就在这儿陪她，到明天早上再说吧。

还好，一晚上都没有什么特别情况发生，白雪醒来过两次，让教授扶着她去了两次洗手间。

不过，明教授倒是被折腾得整晚都没睡着，因为白雪受伤勾起了他对好多好多往事的回忆……

首先想到的是那次金伊万描述的如雪受伤情况，也是像白雪这样满头满脸的血啊！

接着是那天，听到如雪的死讯后，他回到了家里，看到如雪从农场寄给他，却被二姐藏起来未转给他的一大堆信，两个月，60天，如雪每三天写一封，整整 20 封信啊！20 封苦苦等待他的回音的信，却没有及时地到他手中。

这些信中，如雪尽情发泄了一通对他的家人的不满；对二姐对待她的态度的满腔愤怒；对白明志为什么不过问她的经历的误会；如雪还写到在农场的情况：农场领导找她去谈话，说一个连级干部要找对象，看上了她，如雪当然不同意，但领导从此后便给她小鞋穿，明知如雪身体不好还分配她干重活；如雪又写到近来感觉身体不适，恶心呕吐等症状……

如雪最后一封信，是写给二姐的，说是不知道明志是否收到了她的信？求求二姐转交信件给明志，或者给她明志的地址，可是，白明琳却无动于衷，无动于衷啊！

明琳第一次见向来温顺的弟弟发这么大的脾气，明志心痛欲绝的样子把她吓坏了。弟弟对她大叫大哭：“为什么，为什么要扣留我的信不交给我，我打电话问过你好几次有没有我的信，每次你都说没有啊！其间我还回来过两次，你也……人命关天，人命关天啊，你还是我的姐姐吗？你等于是杀死了她，也杀死了人啊！你不是也为痛失我们的弟弟明伟而悲哀吗，可是，对如雪，我们本来是可以救如雪的啊，你为什么就不救她？为什么啊？”

当时，他的委屈，他的抱怨，他的感情，他的悲伤，只能对家里人，对二姐发泄。事后，白明志也为对二姐所说的那些过激之词而后悔。怎么能将过失全归于二姐头上呢，要怪也只能怪自己啊，怪别的任何人都无济于事。只怪自己太粗心了，没有去细心体会如雪心中的种种感受；只怪自己没有对如雪付以更多的关心和安慰；只怪自己没有及时地去打听如雪分配的地址，只是傻傻等待她的来信；只怪自己没有早点到农场了解如雪的情况……

过分的自谴自责，以及对如雪深切的怀念，使白明志性格大变。从此后，他埋头专业，少过问世事，笑容和话语都少多了。只有在与天真无邪的孩子们，如薇薇青青烟烟胖墩等等，在一起嬉笑的时候，才又露出他开朗活泼极富童心的本色一面。

此后，没人敢在他面前再提如雪这个名字，那会触及到他心上最柔嫩、最敏感、最脆弱的地方。

……白明志就这么昏昏沉沉地坐在白雪病床边的靠椅上想了一晚，甚至没有注意到天已大亮，白雪不知什么时候已经醒来，正用一双温柔清亮的眼睛，多情地望着他。

突然感觉到了白雪的眼神中，有某种使人不自在的东西，白明志慌忙回避看着别处。问道：“感觉怎么样？要叫医生来吗？”见白雪微笑不语只摇头，又说：“告诉我你父母的电话吧，让他们来看你……”

白雪又摇头说：“不用了，我感觉好多了。并且，我妈妈到中国去了，这次去的时间长，出差加探亲，两个月之后才会回来的……”

“那你爸爸在家吗？”

“我爸爸……早在我出生之前就死了……妈妈不喜欢提起他……”

“啊，对不起，那……你不是有个哥哥吗？给他打电话吧。”

“不要，我不想让妈妈知道我被车撞了，但如果哥哥知道了，就可能会告诉她的。我不想让妈妈为我担心，妈妈生我的时候，受了好多苦，那是在香港的大外公家里，后来到美国来，妈妈又受了好多好多苦……那时候，她带着7岁的哥哥，5岁的我，从到餐馆打工洗盘子开始……”

谈到妈妈，白雪好像有说不完的话：“还好妈妈这段时间不在这儿，她如果知道我被车撞了，有可能要急得发病的……妈妈生我之前就遭受一场大难，落下一个病根。直到现在，她只要一受刺激就会发作，发作时会有生命危险的……”

教授见白雪一提妈妈就伤心，想转换话题：“你哥哥也是香港出生的吗？”

“哥哥不是，哥哥在大陆出生，不知道什么省，我只听说是在大陆一个叫鱼尾洲的岛上。”  
“哦……”

白雪说她妈妈对他们基本上是闭口不谈过去在大陆的事情，所以她就只知道有个鱼尾洲的名字，其他什么都不知道了。其实她对大陆的事情是很好奇的，这也就是她对明教授特别有好感的原因之一，当然，那只是原因之一，还有‘之二、之三’咧。说到这儿，白雪欲言又止，只用含情脉脉的眼神望着教授，望得白明志心里砰砰跳，不知该说什么好。

好在白雪伤得不算很严重，很快就痊愈出院了。不过，光阴匆匆几经月，白雪对明教授的感情随着时间流逝，不断地发展深化。令白明志的心理防护层层断裂，情感底线步步退让，颇有些招架不住之感。白雪聪明活泼，青春迷人，态生两靥笑语嫣，眉起双颦似曾见。白明志压抑了数十载的心头火焰，似乎要被这阳光女孩点燃。

### 第三章 爱恨情仇

白雪的母亲希拉里，是该大学计算机系的程序员。现在的她，应付这个工作是轻车熟路毫不费劲了。因此，她的大部分心思，只花在一对儿女身上。

儿子高山早就有了一个关系密切的女朋友，并且马上就要从医学院毕业了，他已经得到好几个医院的聘书，前途无量，不再用希拉里操心。

掌上明珠白雪，聪颖不凡，气质颇似自己当年。此外，她喜爱抽象思维，脑子中幻想连绵。男朋友倒是交往过不少，但却总是吹毛求疵，捡四挑三，没有一个真正能看顺眼的。

但是这些天，希拉里一月之前从中国回来后，发现白雪的表情与过去不一般哦。经常像是心绪不宁魂不守舍，晚上也听她辗转反侧难以入眠。希拉里毕竟是过来之人有经验，心中窃喜：女儿这次是真的恋爱了！

于是，有心的妈妈开始了明察暗访，跟踪侦探。啊，发现女儿果真有个男伴！两人经常校园里成双入对，看来关系可不一般。希拉里远观准女婿，心中还挺高兴的。之后又到数学系暗中打听，听人说他是个叫‘Ming White’的访问教授，来自中国某大学，人人都对他敬佩不已，赞赏有加。

信息时代越来越方便，希拉里灵机一动，何不上学校计算机查询查询这位学者的来历呢？于是，她到电脑资料库中寻根究底地搜索了老半天，果然找到‘Ming White’这个人名。但首先发现年龄不对头啊……“50岁了！”希拉里原本兴奋的心情不由得往下一沉。这年龄差不多是白雪的一倍了，相差太多了吧！真该死，我可不想找个比我还老的女婿吧！

也许白雪并不知道他的年龄？因为中国男人不显老。中国人不是有个说法：“男人40一枝花，女人40老妈妈”吗？并且，希拉里知道，像这种成功的中年男士，最容易骗取年轻女孩的芳心，他们成熟、老练、魅力无穷……希拉里又想：50岁的男人，一定结过婚了，也许离了婚，也许没离婚，也许离过好几次婚，也许国内还有老婆孩子一大堆呢！唉，问题太多了，这种人对白雪是绝不合适的，像白雪这种在美国长大的华裔女孩太单纯太幼稚了，太容易上当受骗，那人一定是甜言蜜语口灿莲花，才将白雪骗到了手。希拉里越想越觉得不对劲，越想越可怕，感觉心爱的女儿掉进了那个中国男人的圈套和陷阱。

继续查询后，感觉才稍微好了一些，因为在数学系的资料库中查到那个教授个人情况时，婚姻状态一栏里，他填的是‘单身’，也无子女。所以，起码不会有老婆孩子一大堆的问题吧。

再搜索下去，最后还终于找到了一张‘Ming White’教授的照片。哇！不见尊容不知情，仔细一看照片，这才真正把希拉里吓破了胆！

眼前计算机屏幕上显示的，不就分明是自己几十年来爱恨交加魂牵梦绕之人吗？他怎么会，又怎么能……成为女儿的意中人呢？希拉里真的快晕了，刻不容缓地把白雪叫了回来。

“宝贝，听人说你在谈恋爱啦！”

“咦？妈妈你是怎么知道的？”

希拉里笑笑说：“还有谁能比妈妈更了解女儿的心思呢？”

白雪满面红光，闭上眼睛，梦幻般地说：“妈妈，我真的很爱他……你如果见了他，也一定会喜欢上他的……他有学问，有风度，有思想，有人缘……”

希拉里极力按捺住心潮起伏，问白雪道：“你们关系发展到怎么样啦？”

“呵……没怎么样，我觉得他也喜欢我……但是，他的心思我还捉摸不透……”

希拉里放下心来，对女儿说道：

“明天正好星期六，妈妈这几天心情好，把你的白马王子请到家里，加上高山和他的女朋友甜甜，我们一起吃个便饭吧？”

原来这希拉里就是当年的高如雪。希拉里寻思：目前的当务之急是快刀斩乱麻，防患于未然，不能让任何乱伦之事发生。高如雪对‘乱伦’这两个字眼特别敏感加痛恨，那得追溯到17岁那年，在睡房的镜子里偶然瞥见父亲和表姐亲热的那一次。这种事被一个情窦未开的纯洁女孩看到，心理上的冲击是很复杂的。不知为什么，自从那次之后，高如雪总把男女之间的性事，有意无意地和‘肮脏’、‘衣冠禽兽’等词汇联想在一起。

高如雪想，一不做二不休。明天，当白明志认出了她之后，她就在儿女面前，把一切都说出来，让真相大白于天下。

星期六中午，希拉里从餐馆预订了几个菜，高山、甜甜、和白雪帮忙打扫了卫生，整理了房里房外，12点整，明教授端着一盒甜食，准时出现在门口。

白雪所言不差，明教授的确温文尔雅，谈吐不凡，风度更胜当年。高山和甜甜立即和他成了好朋友。但出于希拉里意料之外的是：明教授根本不认识她！整整两小时的时间，明志对她彬彬有礼，尊称她为伯母。对她口口声声伯母长伯母短的，听得她心烦、心乱、心碎、心伤、心怒、心怨。

白明志没有认出她，这个事实深深地伤害了希拉里。这说明什么呢？只有两种可能：一是自己变化太大，看来自己没有自知之明啊！如今方才知道这二十六年的岁月沧桑留给自己的痕迹是多么的深重；第二种情形，就是白明志早把她高如雪这个人，忘到九霄云外去了。这两种可能性都令她自卑，令她沮丧，令她失望，令她愤怒，令她多年来对白明志的幻想和爱意骤减，反生怨恨，反而在心中，生出一种莫名的恨来。

自从那天蓦然一见照片，认出教授就是白明志后，高如雪平静的心海突然掀起狂澜！记忆长河闸门大开，思念渴望难以言表，尘封往事一件一件显现于眼前。开始时，高如雪对白明志多少还存有一些幻想，但现在看来：岁月无奈天无情，此时再难回彼时。白明志再也不用过去那种醉人如炙的热烈眼光望着她，只在他看女儿白雪时，眼神中才不时闪现出当年高如雪熟悉的迷恋目光。难怪白雪和他一见如故，容易亲近，本来就是血脉相通父女之情嘛！

高如雪也重新记起早年对白明志及其家人的怨恨：父亲的惨死，二姐对她的羞辱，白明志两个月杳无音信，寄到白家的信如同石沉大海……现在，女儿又对他产生恋情，如果发展下去，此种作为……不是真的就如禽兽一般么……高如雪越想越不高兴，又可恨过去的恋人根本不认识自己，使她本想将真相大白于天下的计划无法实现，她也不甘于自作多情地去向白明志挑明。但是，白雪的问题还必须解决，这一切，使她悲恸烦恼心如刀绞，一晚上翻来覆去，辗转难眠……

## 第四章 此心可鉴

星期天一早，白明志接到一个电话，自称是白雪的母亲希拉里，一开言就说谢谢他昨天能到家中作客，然后又约他9点钟到数学楼旁边的小操场见个面，说有要事相告。

白明志听希拉里的口音，似曾相识，但一时想不出像谁的。其实，昨天见面，他也觉得希拉里看着面熟，之后一想，她是白雪的妈妈，自然是像白雪呗，便没有再琢磨下去。从昨天短暂接触的印象，希拉里在白明志眼里，是一个普通的华籍中年妇人，带着一副厚厚的、度数颇深的宽边近视眼镜，脸色疲惫，不怎么说话，使人感觉她心事重重。

白明志9点钟来到小操场，见希拉里已经在那儿转来转去，寒暄之后给了他一封信，说是先放口袋里等一会儿再看吧。希拉里今早脸色特别不好，眼睛周围黑黑的一圈，看起来很疲倦，显然昨晚没有睡好觉的样子。白明志正等待她说出是有何‘要事’相告，却不料她两眼一闭双腿一软摔倒在地上，白明志想起白雪曾经说过她母亲有一个老毛病，发作起来有生命危险的，想必这就是犯病了，好在医疗室就在旁边，白明志也顾不了那么多了，将希拉里抱起来就往诊所的急救室跑去。

白雪和高山先后起了床，奇怪地发现妈妈不在房间，准备吃早餐时才发现妈妈放了一封信在餐桌上，高山打开念起来：

“山儿雪儿如面：提笔写这封信，自认为是该让你们知道真相的时候了。”

白雪睁大眼睛说：“什么真相呀……怎么听起来像写侦探小说似的……”也凑到哥哥旁边来，看看信封里还夹有两张照片，便抽了出来，正看着其中一张单人照片发呆。

高山继续念：

“这儿有两张几十年前的照片，这是复制件。原件都是在你们出生之前照的。那张单人照上的英俊男生，是白雪的父亲。他原名白明志，是我一生唯一的至爱，至于他现在的名字，你们见照片就已经知道了。”

听到这儿，白雪捂着脸跑进房间，高山从妹妹手里抢过照片，一看也呆住了。这时，白雪放在餐桌上的手机响了起来。高山叫妹妹快来接电话，看是不是妈妈打来的？又继续念下去：

“另一张照片，是一张全家福。在我的记忆中，那几年是我们全家最幸福最快乐的日子。后排两个男女，是我的父亲高瞻和母亲茹玉，前排右边是十六岁的我，左边是我的表姐茹远芳，她比我大十三岁。那年，她 29 岁。后来的第二年，我母亲去世了，茹远芳爱上了高瞻，再后来，文化大革命，一切都变了样……”

说下去之前，要对高山说一句对不起，山儿实际上是我的小弟弟，是高瞻和茹远芳的儿子，我却让你叫了我 26 年的妈妈。当然，那也是迫于当时的不得已。

记得在鱼尾洲的五七干校里，我第一次看到刚满 1 岁的山儿，就非常地喜欢你，那时候，高瞻已被造反派枪毙，表姐远芳已经是半清醒、半疯狂的状态。我直到那时才明白父亲被抓去之后，表姐为什么也不见了？因为那时远芳的肚子里已经坏了你，父亲是花尽了心思，怕自己的问题影响到你们母子的安危，才将远芳安排到了一个过去认识的老朋友，当时在鱼尾洲五七干校工作的陈伯伯家里，茹远芳在那儿顺利地生下了你。但是，表姐受不了高瞻被活活打死的残酷事实，总为自己为什么在关键时刻离开了心爱的人而自责，神经受了刺激。她始终都没有走出这段阴影，至今还住在鱼尾洲的疯人院里。

说到这儿，我突然也感到自责，如果我在大陆改革开放之后，十年前，我第一次去看她的那一次，就马上把你，把她的亲生儿子带去见她，她是不是就能清醒过来呢？现在想到这点已经晚了，十年前你刚进大学，我不想用你的身世之谜底来影响你的未来。但是现在，我不知道自己是否还有机会去做这件事。山儿，请一定回去看看你可怜的母亲，帮我完成这件未了的心愿。”

白雪走出房间，眼中仍含着泪水，打开手机听录音，是白明志的声音：“白雪，你母亲犯病了，赶快到数学楼旁边的急救室来……”

高山和白雪开车驶向学校……

白明志在诊所旁边焦急地漫步，等候白雪。据医生的初步诊断，希拉里除了旧病复发之外，还吃了过量的安眠药。白明志脑中浮现刚才在急救室里，医生全力抢救昏迷的希拉里的情形：在护士们为她插管贴纸的过程中，白明志突然发现希拉里的右腿上有一条长长的伤疤。看到这似曾熟悉的伤疤，当时立刻令他的心脏狂跳不止。

“难道她是……”这时，白明志突然想起希拉里给他的那个信封，赶快迫不及待地找出来打开，一张发黄的旧照片掉在地上。捡起来一看，正是自己三十年前送给如雪的那张小照……

又急切地打开信纸，熟悉的字迹跃然纸上：“明志，难道你真的不记得山青湖畔的那片小树林了吗？那可是我们的开心之地呵……这儿我附上我给两个孩子写的信的复印件，你不明白的事情应该都在里面了……”

汽车上，白雪开着车，高山继续念信：

“雪儿是在香港出生的。当年怀雪儿时，我刚被分配到部队农场。那是噩梦的几个月，开始我不知道自己是怀孕的反应，只以为得了胃病，后来因为经期不正常，才有了一些感觉。但是，绝对不敢说出去，在那种高度军事化的环境下，不知道怎么办，我无人倾诉。写信给明志也无回音。反正月份还早，从外面看不出来，就每天咬牙照常参加一切劳动和训练，也不知怎么回事，也许因为劳动强度太大了吧，突然下部大出血，昏迷不省人事，同学们把我抬到农场医院，那儿的医疗条件差极了，只有两个赤脚医生，他们不知如何处置，诊断说是宫外孕，输卵管破裂没治了！不过后来马上转到了县医院，非常幸运的是，我在那儿碰到了过去父母的好朋友秦伯伯和林阿姨夫妇。秦伯伯是县医院院长，林阿姨是妇产科主任。经过县医院林阿姨的诊断，不是宫外孕，而是正常怀孕的流产症状，靠着林阿姨的高超医术，将胎儿保住了。谢谢林阿姨，使我有可爱的白雪。秦伯伯过去和父亲，以及香港的大伯高望是好朋友。当时，我也不知道他们怎么和大伯高望联系上了，并且，秦伯伯的儿子秦冠城文革中出了点事，正和几个朋友策划铤而走险，乘船逃往香港去投奔高望。秦伯伯和林阿姨听到我在农场的遭遇后，就让我 and 秦冠城等一起逃往香港，并为了掩人耳目，在当地制造了一个‘死亡’的假象……到香港两个月之后，陈伯伯又托人将山儿带到了香港……”

所以，我在过去朋友，包括在白雪父亲的眼中，是一个早就死去了的人。这几年回国去过几次，我也只是以我后来在香港得到的新身份：‘希拉里·高’的名字去的。至于你们两人的名字，原来是取为高山和白雪，在香港办身分时，我把我母亲的姓“茹”字加到了前面，姓名只不过是个社会认可你的一个符号而已，今后你们爱怎么改就怎么改，爱怎么用就怎么用，你们自己决定。

这次见到明志，开始时欣喜欲狂，他依旧是那么年轻、帅气，一看见他的照片我就认出了他。我自比不如，不到五十岁却已是徐娘老态，风韵不再，以至于连曾经最爱我的人都认

不出来了。岁月在我脸上留下了太多的沧桑。后来发现他未能认出我时，便分外地沮丧、失望和愤怒，甚至产生过与他同归于尽的念头……你们俩都已成人，都有自己所爱的专业。我知道，我在你们兄妹心目中一直是一个坚强的母亲，我也自认为自己不是一个轻言放弃的人。但是，昨天见了不认识我的明志后，我只觉心灰意冷，生命之船失去了动力和趣味，不知道该驶向何方……”

白明志读信后，轻声快步地进到急救室里，对着躺在床上的病人耳边快速而动情地说了一大堆话：“如雪，我亲爱的雪，快醒过来吧，我是你的明志啊……我知道，你一定会醒过来的，你不会把我一个人孤零零丢在这世界上，对不对？二十六年的惩罚已经够了，对不对？还有白雪，我们的女儿，我们爱情的结晶……还有高山……你怎么舍得丢下他们呢？亲爱的雪，快醒过来吧！你不知道我是多么在意你，多么的爱你……快醒过来吧……我们说过，我们还有好多好多事要一起做，对不对？……我当然记得，从来也没有忘记过那片小树林……快回来吧，我们还要互相‘接稳’哟……我们还要生好多好多孩子哟……我们还要……”

护士医生不懂中文，不知道他在叽里咕噜念叨些什么，护士怕他影响急救，要请他出去，却被医生阻止住了。那个胖胖的白人医生一边用食指放在嘴唇上：“嘘……”，要护士别出声，一边睁大眼睛惊奇地望着屏幕，指给护士看屏幕上病人的心电图动静。原来他发现：随着白明志的念叨，原本接近直线的图像逐渐有了小小的尖峰，跳跃的尖峰越来越高，越来越规则，说明病人的心脏跳动已经越来越强，越来越强……

白雪和高山从车上下来，朝急诊室跑去……

（全文完）